

第零章

圆梦此生 萧心华

浪漫倾心一刹那叠出一片满藏的深情柔情织网深几许层层网住我心灵深处许久未再走上街头，看着熙来攘往的人群，当擦肩而过时，匆匆一瞥；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故事，不是熟悉的人发生事情，似乎无关紧要，身旁亲近熟悉的人，一旦有事发生，却常是感同身受的陪着悲伤、陪着落泪。

一本日记，累积着早已被遗忘的尘封往事，一页页的翻阅着，一幕幕的影像浮现、重叠，字里行间揭开了十多年来，熟悉的周遭发生的点点滴滴，一段段的插曲，串连成一篇故事、小说。

你可曾在发生重击挫折时，无语问苍天，「为什麼会发生在我身上？」哭泣、害怕、呐喊又无助……就像在故事中，或许你曾经碰到过，却无力阻挡；当爱情降临在你身上，一切又不是你能预料、能控制的，犹豫迟疑之际，爱神邱比特的箭早已悄悄射进你心房。

读了那麽多年书，却唯独没有「爱情」这门课，叁五好友相聚，互相为彼此的爱情把脉，为感情分析，个个都成了专家似的侃侃而谈；但红尘心事真的谁能知、谁能懂？写小说就像背後有一种魔力驱使、诱惑你，它占去了我大半的生活，青春不复在，年华逝水流，唯有藉着故事写成小说，圆此生未完成的梦。

人没有十全十美，爱情尤然，虽未看尽人间男女的爱、恨、痴、怨……只能用笔细心感触，衷心希望，天下有情人都有美好的结局。

第一章

一栋五层楼的公寓，响起了钢琴悦耳的古典乐曲，公寓上下楼的人们聆听着，开始一天的生活，他们不知是谁弹奏的，只是习以为常的，听着早晨的钢琴声，以流畅优美的音乐，拉开一天的序幕。这栋楼虽只是五层，但大多数是上班族的男女。过着自己的生活，楼上楼下互不认识，更没有闲馀时间串门子。

韩黎蔷合上琴盖，叹着气。

「表姊昨晚又作噩梦了。」桑黎爱低声说着。双眼谨慎的看着，坐在钢琴前的黎蔷。她正解开辫子，任一头波浪如云的长发滑落下来，及腰的长发让人赞叹。

「你听到了？」韩乃莉也压低声音说着。

黎蔷离开钢琴走向她们，拿起乐谱往黎爱头上敲了一记。「小鬼，别在我背後乱说话。」「偷袭人家背後，卑鄙的小人。」黎爱不甘示弱的伸手抓她的头发。

「又抓我的头发。」黎蔷拍掉她的手，瞪她。

「谁教你留那头长发，太容易攻击了。」「不想那麽花钱洗洗烫烫的，那天一刀剪个精光，当个修女、尼姑的算了，千万个烦恼都会没了。」「老气横秋的女人，头发死板的束在脑後，太老气了。」黎爱看着她拿起一个发夹，

将头发夹起来固定着，批评的说着。谁会相信她曾是红极一时的模特儿？「我的工作不需要打扮太光鲜，而且我哪有空闲时间，坐在办公室扑粉化妆？」黎蔷说着。自从她发生那次意外事故後，她便从模特儿生涯隐退了，一头栽进广告企画这行。

对讲机这时响了。韩乃莉接起，然後挂上。「快点，黎爱！黎尘和翟阳在楼下催了。」「七点十二分，老天，公车不会等我的。」黎爱惨叫一声，冲出客厅，门在身後砰的一声。

「真是毛躁的孩子。一点也不像个女孩子。」乃莉已放弃对她说教了。

黎蔷对姑姑的照顾，除了感激知恩外，她不知该如何表达。十年前父母相继去世，要不是姑姑和姑丈一家人，安顿她和姊姊的生活，供她们读完高中，大学毕业，她们真的不知如何面对未来。她的父母并不富裕，也没有留下多馀的财产。去世後，姑丈桑克理将她们带来台北，和他们同住。四年後，她们搬到这栋公寓，姊姊黎梦，不愿一直依靠着姑丈他们，该是能自立的时候。虽是说自立了，但姑丈却坚持要在他看得到的地方才放心。所以，对面也正好是姑丈他们的房子，而旁边正是他们夫妇办的幼稚园。

黎蔷想着想着，突然，眼睛瞄到墙上的钟，很不淑女的咒骂了一声，从沙发上起来，口中念念有词，「惨了，今天要跟巨格摄影公司的毕经理会面。」皱着眉头。

「黎蔷，怎麽了？」每当她皱眉头、自言自语时，就表示她遇到麻烦了。乃莉了解她。

「好紧张喔！这可是我第一次面对外面的人，高总竟然要我和摄影公司交涉沟通，我不知道该怎麽应对？」自从她担任广告企画这一职务後，她一直埋首在办公室，不曾和外面的人有所接触。其实她等於是躲起来，将自己的过去封闭起来，不愿再触及伤痛的痕迹，她希望人们都忘记她曾是模特儿，也会忘了那件事。

「都一年过去了，你还对那件意外事故耿耿於怀吗？不是你的错，你根本不须自责。」乃莉知道她常常在半夜里作噩梦，那个梦魇时时侵扰她。

「姑姑，不要提它。」黎蔷摇头示意她不要再说下去。「我该穿什麽呢？」说着，晃进房间。

乃莉跟着进去。

「这件好不好？」黎蔷挑了一套淡绿色裤装在身上比着。

「很得体，大方端庄，给予人有自信的感觉。」乃莉已很久没看到她穿得这麽正式。她常常就是上衣、长裤，T恤、牛仔裤这麽交换穿，再戴上黎爱形容的既蠢又土的眼镜。她简直和一般大学生无两样，谁会认得她就是韩黎蔷。

黎蔷穿好衣服，看着镜子，很满意的对着镜子扮鬼脸。伸手拿起眼镜戴上。

乃莉摇头，上前取下她的眼镜。笑着说：「别糟蹋这件衣服的美感，还有上点妆、擦个口红，把头发放下来。」「可是我看不见东西呀！不……我擦唇膏就可以了。早知要这麽麻烦，我不去了，请个假找个人代替……」她对着唇膏发愣，然後她选了一条涂着嘴唇。

「不要动，我替你编发辫，再一下就好，好了，OK！」乃莉在她的抽屉，找到被冷落已久的发饰，将她的发辫用大发夹固定住，再松开发尾的辫子。

黎蔷没看镜子的起身，在书桌的抽屉找到隐形眼镜盒，然後戴上。

「来不及了，来不及了。」边说边将床上的 T 恤牛仔裤塞到皮包裹，拎着走出房间。

乃莉再次摇头，当然知道白费苦心了。

* * *

黎蔷没有先到公司，她在外面耗了一个小时，找了个早点店，边吃边想——第一次会面的情形会是如何？九点刚过，黎蔷才踱步到对街，走进巨格摄影广场。巨格摄影公司是最近和公司合作的摄影公司。

她一进门，门市小姐起身迎接招呼她。

「我是高点传播公司的广告企画。」「你是韩小姐？」门市小姐直盯着她的脸，她挺眼熟的，但一时想不起来。

「是的。毕经理在吗？」黎蔷以冷淡的口气化解自己的危机，或许她会讨厌这种口气，而不会想起什麼？「在，请这边走。」果然，她露出不悦的表情。

她敲了门，然後打开，「经理，高点传播公司的韩小姐来了。」语气是平淡的，说完就离开，连看也没看黎蔷一眼。

黎蔷心中真是过意不去，对她失礼了。

「韩小姐，你来了，请这边坐。」毕启先走向她，热切的招呼她。

黎蔷坐了下来。她才坐下，便发现另有他人在。她进来时，没有看见沙发上有人，他生的位子，正好被身後的高大盆景挡住了，所以进来时，她没看见他。

黎蔷正好能看到他的正面脸部五官，心中暗自替他打了分数，他的长相真是会令女人爱慕的那种类型——英俊帅气，浑身上下都是魅力。无人能及，散发男人性感的气息。她也最怕这种，带有足以毁灭女人的危险气质的男人。向来，她是看到就会逃之夭夭，唯恐惹上这种类型的男人。

谭世刚的双眉微蹙着，偏着头，瞥了一眼那进来的女人，鲜少女人用这种批判、打分数的眼神看他，大部分的女人会抛媚眼、献殷勤的主动来搭讪，用尽方法吸引他注意。而这女人，却用一副「我太了解你这种男人」的眼光，甚至他想像，她在心中把他看得一文不值，不屑一顾的批判他。

他们的视线相交时，世刚对她那张冷傲绝美的脸蛋看得入神，她甚至是脂粉未施，只是一张素净的脸就能让他心动。好久没这样看一个女人了，总算让他碰见一张乾淨的脸。如果她没有男朋友，他可就要定了她。

世刚朝她掷了个，令女人为之心醉的笑容。

噢！这个男人，竟敢明目张胆的调戏诱惑她，她真想上前把那抹笑容撕去。

黎蔷回给他的是冷冷的目光，说着：「毕经理，我们可以开始谈了吗？如果你和这位先生已谈完。」她话中的意思是要他离开。

「韩小姐，事实上，谭经理和我们要谈的内容有关。」毕启先注意到，世刚看她的眼神有些不一样。这家伙可真不浪费时间，随时随地不忘泡妞。

黎蔷不解。「我不懂。我是来谈这次服装秀的舞台设计，想和摄影人员做个沟通和了解。」「高经理没告诉你吗？關於此次服装秀一事，昨天米琪来过了，都已谈妥了。」毕启先带着一脸疑惑。

黎蔷更是不解了。昨天下班前，高总交代而不是命令，要她来这里的。且这个企画是她设计的，应该是她接洽而不是米琪。「那既然已谈妥了，我就先行告辞了。」她起身说着。

回去得把米琪臭骂一顿，害她多跑一趟。

「等等，高经理没跟你提起拍广告的事吗？」启先说着。

「什麼？」黎蔷又是不解的看他。

「他说你早上会来，请我们跟你谈。」谈什麼？」她真的是一头雾水。

启先见她一脸茫然不解，转向世刚。「世刚，把广告企画案给她看吧！」世刚从资料袋内，抽出已完稿的企画和设计交给她。他看一眼启先，不了解他在打什麼主意。今早，接到他的电话，要他无论如何要来，且连同企画一并带来。老毕一向做起事来总是高深莫测，不到最後一刻，是不会明白他在做什麼？黎蔷看完後交给他，看着毕启先，对方似乎在等待她看完後的结果。她觉得高总有事瞒着她，胸中顿时疑惑不已。

「如何？这是一家日本化妆品公司，委托代理商促销产品的广告设计。」启先迫切的想知道她的看法。

「构思不错，具有东方的神秘色彩，卖点很好。」可是，这和她有什麼关系？她又不是广告设计师。

「那你是觉得满意。」你的意思是要找广告模特儿，但不知你们指名哪一位？」黎蔷终於懂了，高点传播公司旗下，多的是知名模特儿和演艺人员，只要符合广告本身需求、形象且价码谈得拢，都能请得出他们的。

「就是韩小姐你。」启先对她笑着说。

世刚当场楞住了，原来老毕打她的主意。她再漂亮、再美，也没有拍广告的经验，更何况，世唐公司接下的是，在日本颇为知名的化妆品公司广告，若弄砸了，也会破坏公司已建立起的声誉。

「我？不可能！你找错人了。」这个叫毕启先的人认得她。

「不，我没有找错人。一年前，我就想拍下你，好不容易找到你，我不想失去这个机会。」启先说着。

「老毕，她到底是谁？你怎麼会认识她？」世刚还是第一次看他这麼执意、认真的眼神。

「她就是韩黎蔷，广告界的红模特儿。」模特儿——？她就是韩黎蔷？韩黎蔷叁个字，对世刚来说并不陌生，只是他一直没能亲眼目睹她的芳容，传言中的她，是个谜样的女人，是刻意塑造出来的假象，或是真实的她本就如此扑朔迷离，让许多人揣测不已，众说纷纭。尽管真真假假，也的确把她捧红了。然而，她却在演艺前途无可限量时，消失了。

韩黎蔷本人就站在他眼前。「真是百闻不如一见，久仰芳名了。韩黎蔷小姐。」黎蔷不知该如何控制这种场面，她只想逃离开这里，回到她安静的工作室。

「那传闻是真的了，高平把你藏起来了。」世刚略有所闻高平的生活，有传闻说他将韩黎蔷占为己有，成为他的女人。但世刚万万没想到眼前的女人，竟会是高平的女人，而他竟然也被她迷倒了。

「你是什麼意思？我冒犯你了吗？你又不认识我，怎麼拿话伤人呢？」

「是事实不是吗？你现在不就是在高平的公司吗？我有一点不懂，高平给了你什麼，让你放弃大好的演艺前途。」你……你收回你的话。我不接受你的侮辱。如果你再暗示什麼，休怪我无礼。」小姐，你在威胁我吗？没有人能威胁我，尤其是女人。找你的男人撒娇去，我可不吃这一套。」一想到她是高平的女人，世刚胸中一股无名火就燃起。

「愈说愈过分，就算我有意接下这个广告，也绝不和你合作，我不想

再看见你这张脸。」黎蔷气急败坏的怒瞪着他，杀人似的眼光射向他。

在一旁插不上嘴的启先，眼看场面变得火爆，难以收拾，赶紧出面调解。「世刚……，韩小姐……」黎蔷半秒也不愿再和他同处一室，冷哼一声，抬起头挺着身，走向门口，不理睬启先的呼唤，打开门，走了出去。

启先看着门用力的关上，无奈的望着她的背影消失。

「世刚，你搞砸了啦！」启先瞪着他，气得跳脚。

「我不喜欢她。你没看到她高傲的鼻子，冷哼了一声吗？」「是你先冒犯她的，你说那个干什麼？就算她是高平的女人，也和我们无关，你一迳的生气什麼？你刚才看她的眼神，明明是被她吸引了，别耍赖。有，我看到了。」

「那是廿分钟前的事，男性荷尔蒙起了化学作用，它蠢蠢欲动，我无力控制。」世刚承认她让他破了纪录，在短短一秒之内，能让他想要的女人，她是第一个。

「幸好她是高平的女人，不是你的女人，否则还真委屈了她。」「把我说的像花花公子。我很疼女人的。」「现在怎麽办？你得去向她道歉，是你惹的。」启先把责任归咎他。

「我？不，她是朵带刺的玫瑰，我曾遍体鳞伤的，我的自尊哪里放？」世刚不想再见到她，她的杀伤力太强了，一不小心，他会陷进去的。

「我看见是她受伤了。」「老毕，别为难我，你不也听到了，绝不与我合作，她不会愿意再见我的。」「我只好放弃世唐了。你去找别人拍吧！」启先只好对不起他了。

「你不讲理，十几年的交情，比不上一个女人？」世刚瞠目结舌，当场翻脸。

「你不会了解一个人的梦想和心愿的。」「老毕，你不会是爱上她了？」有这个可能。

「她是个遥远的梦想，那不是爱，是崇拜。」启先想的是世刚不会了解的字眼，便用几简单的字来涵盖它的意思。

世刚永远不会懂启先的。搞摄影、艺术的人，他永远不会了解他们的。他想起了听承，也是醉心摄影、艺术成痴的人，有时他真羡慕他们的心不会迷失，永远找寻他们所谓的梦想国度。

启先走向档案柜，走向世刚时，手上多了一卷录影带，及卷成棒状的海报。「收下，你去好好看，再告诉我。」他交到世刚手上。

* * *

黎蔷一下计程车，就直奔总经理的办公室。

高平挂上电话，看着进来的人。一看是黎蔷，他露出平日对她的笑容。

「请你解释，我不喜欢有被人出卖的感觉。」她真想把满腔怒火燃烧，烧死那个男人。

「黎蔷，你先坐下。」高平安抚她的情绪，「你今天真漂亮，生气会难看的。」他看见她不同於往日的打扮，露出欣喜的笑容。

黎蔷忘了换下衣服，都是被那个男人气晕了，她很少破人激怒成这个样子的，弄乱了她的思绪。

「都一年了，你也该露脸了。虽然舍不得你再抛头露脸，但是有些人还记得你。所以，当毕经理指名你时，我欣然答应了。」「你怎麽可以擅自替我决定？」黎蔷怒气未消，接着一波又来。她不喜欢被人摆布。

「这是个好机会，你会像一年前时，名声红遍影视圈，进军香江影坛，

这是最佳时机。」「不……我……」她瞪着他，说不出话来，她早已没有那种野心和企图心了。她只想安分的做她喜欢的工作。

「别不听话，你放心，我会一直在你身边的。我会帮你实现梦想的。一切有我……」高平起身走向她，握住她的手。

黎蔷收回被他握住的手，说着：「我不会去拍的。你应该知道我、了解我不想拍的原因。」「我知道。但那件事已过去了，没有人会挖掘过去的真相。即使是有，那也可以利用它来大大宣传，打响你的知名度。」「不——你不可以这么做。」惊恐的双眼，害怕那场噩梦侵袭她，苍白的脸，血液从她脸上流失。

「那就听话，待在我身边。这一年来我一直照顾你，你是我的。我为你付出许多，你知道吗？是我封锁那个意外事故的消息，我不能让你成为记者的目标；怕伤害你，我不要你受到任何牵连，我为的是什麼？从以前我就想拥有你，终於让我等到你投向我，答应你的要求，为的是什麼？我只希望，你能永远留在我身边。」高平说着他对她多年的感情，处心积虑的亲近她、照顾她、呵护她，凡事都听她的、照她的要求去做，为的是得到她。

黎蔷像一尊石像，木然呆怔着。他的所做所为，全都只是一个目的，得到她、想拥有她。她从未想过，也未曾察觉他的异样，她只是当他如兄长般的看待。

「不要——，我从来就不属于你或是任何人的，没有人能拥有我，请你收回那些话。」「韩黎蔷，我宠坏你了，你怎可以不要我的爱呢？我一直爱着你，你没感觉到吗？宝贝你、疼你……我比蓝玉森爱你，更爱你……」高平恼怒的逼近她，抓住她的手腕，逼她坐下，他屈膝蹲在她面前，托起她的下巴，深深注视她。

黎蔷被他的眼神吓着了，她双手推开他，站了起来，向後退了好几步，「你不要这样看我，求你……」「不看着你，会让我发狂的，你太使我着迷了。我高平何其幸福，在公司看着你，在我的房间里能拥有你。你的肩、眼睛、双唇，美得让我失去控制……」黎蔷感到一阵阵的恶心，她只想离开这里，逃离他，事情怎麼会变成这般混乱？高平一步步的逼近她，「不要怕我，我不会伤害你的，我不够温柔体贴吗？我改，蓝玉森给过你的，我会加倍爱你疼你，他已经死了，不能再爱你了，我会好好疼惜你……」蓝玉森的名字，再次重重敲在她心口上，他的脸浮现在她眼前。她闭上眼睛，想甩掉那个记忆，天——它要发生了，她猛然张开双眼，赶走欲来侵扰她纷乱的心思，颤抖着，嘴唇哆嗦不已。「不要过来……」她大叫着、抗拒着。

「黎蔷，你怎麼了？」高平察觉她的异样，奔过去。

黎蔷推开他，转身打开门跑了出去。

米琪和她擦肩而过，高平在後面追着。「拦住她、拦住她……」米琪转身前去追黎蔷。

黎蔷不听米琪的呼喊，走楼梯想快逃离这里。

世刚远远的就看见韩黎蔷冲出高点公司大门，奔下阶梯，後面一个女人，喊着她追了出来。

世刚驶向韩黎蔷的方向，停在她的前方，他下了车上前拦住她的去路。

「你……快让开，有人在追我。」黎蔷上气不接下气的喘着，她竟然会碰见他，看着米琪要追上来了，她极力的推开他。

世刚抓着她的手腕，拖着她，把她推进车里，然後开车驶离。

「发生什麼事了？」世刚看她苍白受惊的脸，於心不忍的问着。

「和你无关。」黎蔷瞪他一眼。

「你上了车，就和我有关系了。」世刚给她一抹热呼呼的笑脸。

「是你硬拖我上车的。」「你还没谢我呢！」「停车。我要下车了。」她可不想和他沾染上一点关系。

「吃午餐吗？我谭世刚，可有荣幸请韩小姐吃顿饭？」噢！这个男人，当她是普通的女人，可以随便就泡上。好吧！看谁钓谁？「我饭量很大，你钱带够吗？」「一卡在手，便利得很。」怎麼这麼简单就泡上了，世刚有点失望。

他们走进一家餐厅。

黎蔷点了最贵的菜。她真的饿极了，生气能让她的消化系统消化得很快。她不理他的注视，专心吃她的食物。

她真的美得太过分了，她不知道她的出现，引人注目吗？他怎会错过认识她的机会呢？他真不甘心这样的美人让高平抢去了。

「你一直看我干什麼？我脸上沾到沙拉酱了吗？」黎蔷伸手拿纸巾掩嘴拭脸。

「不，不是那里，这里。」世刚眼睛闪亮亮的，抬起手轻触她的脸颊，再移向她的嘴唇。

「你这无赖……」黎蔷躲开他的手，狠狠的瞪他，然後起身。

「你去哪裏？」世刚抓住她的手。

「化妆间。」世刚放开她，朝她笑着。「我等你。」哼！你去等，等到死。黎蔷朝化妆间的方向走。

果然不出他所料，她的皮肤真的是细嫩光滑，抚摸的感觉真好；那双唇柔软得令人想品吻个够。老天，只是想到那双唇，他的心已痒痒的，他很少主动吻女人，他认为，「吻」是男女有感情後才会接触的。在大学时代曾吻过几个女生，但他总觉似乎少了什麼？所以，他已忘了真正的吻的感觉是什麼滋味了？韩黎蔷那双唇，他真想一亲芳泽。世刚皱着眉看向化妆间，她怎麼迟迟不出来呢？莫非她……世刚倏地起身，拿着帐单到柜台。

世刚走去餐厅门口时，看见她已坐上计程车离去了。

她竟敢放他鸽子，谭世刚生平第一次遭遇。他忿忿的打开车门，这个耻辱怎能忍受？哈！她是第一个敢这麼对他的女人。再碰上她，非讨个公道不可。

* * *

黎蔷很高兴能摆脱谭世刚，他真的无视其他人的存在，众目睽睽之下，公然调戏她。她着被他碰过的脸颊、嘴唇，脸上一片绯红滚烫着，心怦然跳动不已……果然是个危险的男人，她可要躲开这类型的男人。

「表姊，你这麼早回来，没加班吗？」黎尘进门的声音，她都没听见。

黎蔷回过神，「你们来多久了？」黎爱手上抱一堆东西。纸袋上写着麦当劳和英文字母。

「这麼入神，想什麼？」黎爱打开纸袋。「吃汉堡、鸡块吧！施浩中请的。」她朝黎尘眨眼。

「施浩中是谁？」「他是……」「闭嘴，桑黎爱——」黎蔷看黎尘红着脸，她明白了。「黎爱啊！下次就勒索一些牛排、披萨什麼的。哎！想追女生啊！就得殷勤，奉献多一点，你说对不对？」「表姊——」黎尘脸涨红了，

瞪着她。

黎蔷笑了起来。

电话铃声响了。黎蔷拿起话筒。「韩黎梦，你是不想回来了吗？拜托，办完丧事就回来，我很忙的，我替你代班？我晚上还有课要上，你要害我走路吗？」是黎梦打回来的，她人在台中，替她的好友办丧事。

那一头的黎梦说着：「你去替我辞掉美容专柜的工作，反正就说我没空。我下星期就回来。」「等等，我有话要说，我不干了。」「高点传播公司你不待了，为什麼？」黎蔷只是简单的说明高平要她拍广告。

「该死！」黎梦在另一端咒骂着。

「我要挂了，回来再谈。」黎蔷说着，挂上电话。

「表姊，你不干了？你不是一直在高点的吗？」黎尘追问她。

黎蔷叹了口气，斜睨着眼看她们。「我美吗？」黎爱瞪她，「你想害我噎死吗？」「什麼鬼问题嘛！」黎尘当她病了，脑子不清醒，但她还是忍不住要歌颂那张美丽的脸，说着：「美得过分，也不分点给我们。」「太罪恶了，是不是？」黎蔷自语的笑了起来。

「你今天有点反常喔！是不是撞到头了？」黎爱担忧的看她。

「算了，跟你们说这些干什麼？翟阳回来了没有？」黎蔷走向玄关，手上抱着乐谱。

「回来了，在跟时间拚命。」翟阳是准联考生，离大学联考只剩十天。

「我去跟他借自行车。我走了。」「你不会是想这副模样去教琴吧！老天——别戴那副既蠢又土的眼镜，好不好？」黎爱追上她，拉她进来。

黎尘真搞不懂她，被她这模样逗笑了，宽宽大大的 T 恤，及膝的牛仔马裤，脚上穿着布鞋，加上那副土样的大眼镜，额前刘海盖住双眉，遮去了大半个脸。

「正合我意，安全吧！」黎蔷咧着嘴嘻笑着。

「太安全了。我不管你了啦！」黎爱推她出去，关上门。

* * *

世刚整个下午的心情恶劣到极点，每个人见到他的脸色，远远地就退避叁舍，唯恐被波及。但很不幸的，还是逃不过加班的命运。

世刚吃过晚餐後，突然想起老毕给他的录影带和海报，他还放在车子後座。他派一个职员去拿。

办公室门被敲了两声。「进来。」「经理，你要的东西拿来了。」小林将东西放在他桌上。

「谢谢！」「我可以走了吗？」世刚嗯的一声，小林迫不及待的走向门，快快离去。

世刚打开那张海报时，眼睛都直了。一双如梦似幻、朦胧似水的眸子，正看着他，他以为看到真人在他眼前，柔美微启的双唇，看起来就像真的对他笑着……世刚陶醉了，怎可能有如此美得脱俗、气质高雅出色的女子，他怀疑她是从天上下凡的仙女，世刚就这麼注视着她，情不自禁的喃喃自语叹息着，惊叹她美丽的容颜。

他拨了电话找老毕。他得问问她是谁？「老毕，你想害我吗？」一接通，世刚就开骂。

「移情别恋了吗？你真难伺候，都送给你了，还没解渴吗？」启先在电话一端大笑着。

「她是谁？」他已习惯老毕的调侃和讥诮。

「什麼？你没认出她。亏你是猎艳高手，实在是浪得虚名呐！你不是一见倾心吗？」「谁？」世刚大吼着。他不喜欢拐弯抹角说话。

「韩黎蔷。」「韩——我的上帝。」世刚惊喘一声，瞪着海报上的人。

「没那麽大，不是上帝，她只是韩黎蔷。」「你敢耍我，我杀了你。」世刚吼他，但他只听见老毕笑得更夸张。

「挂在卧室里，祝好梦。」「老毕——」但他已挂断了。

世刚挂上电话，迳自一人发笑着，老毕真了解他，挂在卧房里，这主意太棒了。老天他谭世刚何时变这麽痴狂？只是一张女人的海报。他看向那卷录影带，他等不及看老毕又给他什麼惊喜？但是，世刚还是不能释怀，她今天对他做的事。

* * *

黎蔷从钢琴教室出来，骑上向翟阳借来的自行车。

从公寓到这裏需要廿分钟，她大多时间是搭公车，偶尔会向姑姑借摩托车，今天她心血来潮，想念骑单车的乐趣，回忆大学时代骑单车的日子。

这阵子梅雨下个没完，她只好搭公车。她好久没这样轻松自在了、真想念这种晚风拂面的感觉。

明天，她不再到高点上班了。就让这场尚未造成伤害的不愉快消失，她在在也没想到，高平对她是这种目的，她不愿面对他，她的心情不想受到这种变质情感的纷扰，那件事已伤害了許多人，蓝玉森的死去，只更加深了她的伤痛和难以磨灭的记忆……。她赶紧甩掉它，看着前方。

看到爱犬之家的广告招牌，再过叁个红绿灯，再转个弯就到家了。黎蔷心情一放松，四下人车又少，她想着那种飞的感觉，她骑得更快了，突然脑中闪过一事，她没写辞职书就离开，好吗？这一转念之间，她发现闯红灯了，更惊骇的是，有部车朝她驶过来了，她慌乱中，双手放开手把，从单车上跳了下来。

谭世刚转弯时，发现有人闯红灯，但已来不及按喇叭警告，眼看就快撞上那部单车时，他踩着煞车到底，一手拉着手煞车，车子猛地停了下来。他看到那个人从单车上跳下来。

真是千钧一发，幸好没撞上。他惊魂甫走後，推开车门下车。定睛一看是位女子。一头长发披散在背後。

黎蔷从地上挣扎着站起来，呻吟着，然後吸气，一手摸着擦破皮的右膝盖。她跳上来时，人惊慌了，脚跟没站稳，右腿膝盖先落地，该死！闯红灯，自食恶果。她看散落一地的乐谱，想过去捡，她痛呼一声，不敢走动，连连吸气，似乎左脚脚踝扭到了，真是祸不单行，她摸了摸鼻梁上的眼镜，还在，她吁了一口气，幸好眼镜没摔在地上，否则她真的就要摸黑回家了。

世刚将倒在地上的单车扶正，再过去捡起地上的书本，他一看是乐谱。是学生或是老师？他走向她。

「小姐，你还好吗？」世刚说着，她正低头检视她的伤势，他看到她的膝盖破皮了。

这个声音，怎麼可能……上天在对她开玩笑吗？她抬起头，眯着眼睛看他，果真是他，她怎麼这麽倒楣？一天叁次遇见他。

「小姐，你的膝盖破皮了，痛不痛？」黎蔷一言不发的接过乐谱，忍痛走向自行车，边走边喃喃咒骂着，不痛才怪，你摔摔看。瘟神。她早说过

了，这个男人是碰不得的。

「要不要我送你到医院数个药，其他有没有受伤或哪儿痛？」世刚见她不说话，以为她受了惊吓，惊魂未定。

奇怪，他不认得她吗？她有点失望和生气。突然才记起她这副模样，不禁失声笑了起来，但她又马上收回。他当然认不出来。好不容易找到声音，她压低着嗓音说着：「我没事。你没撞到我。」其实她想对他大叫，不过，想到自己有错，他却没有反过来破口大骂：眼睛看哪裏？不想活了吗？算是稍稍安抚早上不愉快的事。

世刚见她跨上了单车，仍不放心的说着：「你可以吗？你的膝盖……」说着眼溜向她的腿，真是一大发现，她有一双修长均匀的美腿。

「我不是千金小姐，这点小伤痛不死人的。如果你不放心，我保证没有保「腿」险。放心了吗？我不会找碴的。」黎蔷想快离开，他的目光实在让她不舒服。

世刚心底的幽默虫作祟，目光再溜向她裸露的腿，露出笑容说着：「漂亮的一双美腿，你不考虑保个险吗？」「可以收回你的视线了。我没闲工夫欣赏你的幽默。」黎蔷可没心情和他耗下去。

世刚难得好心情，一双眼睛搜寻着她的脸，很不幸的，只看到一副丑眼镜，遮去了她大半个脸，他移向她的嘴唇，唇形非常漂亮，露出眼镜外的皮肤，丝毫没有瑕疵，这一张脸上还是那双唇漂亮。

黎蔷发现他停驻在她脸上的目光，她赶紧收回视线，不去想有被他认出来的可能，她不敢再逗留，头也不回的骑上车离开，留下他一人。

他又被人放单了，他不愿相信这是真的，但他确实是眼睁睁的看她离去。这实在令他介意，他看见她转进一个巷子时，他没想什麼就跟上去了。

黎蔷停好车，正要进去。

世刚在她车旁停下，摇下车窗。

黎蔷没想到他会跟上来。

「不说我保护你的安全？」黎蔷根本不想和他再说半句话。

见她没吭声，他说：「明天我来探病。」黎蔷转过身给他一个白眼。

见她有反应了，又说：「我会带花来，你喜欢什麼？」「你有病，别沾上我。」气得她用脚踢他的车出气，转身想走开，却被他伸长的手抓住了她甩动的长发。

黎蔷不得不站住，气得转过身，想破口大骂，但他却抢着先开口了，「别生气，我只是想确定你完好……」她打断他的话，「不必——」用力拍打他的手，离他一臂之远，怒视瞪着他。想不出可以骂他的话，一转身，用力推开门，拿门板出气，碰的一声，将他关在门外。

她一口气爬到叁楼，打开门时，听到他又在喊着，不知又在喊什麼，她推开门，冲向阳台，想叫他闭嘴，谁知他探出头，挥着手，咧着嘴，露出那该死的笑脸。

「我想说晚安。祝好梦。百合花喜欢吗？」说完，不等地开口叫骂，发动车子，呼啸一声走了。

噢！这个男人，存心调戏她。刚才被他碰到的头发，她一定要剪掉，可是……老天，他可是抓了一大把。

上一页 回首页 下一页

第二章

谭世刚和唐可恩从饭店出来，正准备回公司。

他们是来参加一个酒会的。

「世刚，你和宫俐伶的交往，进行到什么程度了？她不是省油的灯，小心被她缠上了。」可恩不喜欢这个女人，她太主动且心机颇深，是那种为达目的而不择手段的女人。他不愿世刚惹上这种麻烦。

「我知道，她是高手，很懂得游戏规则的女人，我不会和她认真的，正考虑和她分手。」世刚当然知道宫俐伶要的是什麼。她想让其他女人知道——她掳获了他的心。但她错了，他谭世刚岂是能轻易就被女人征服的？况且他还不准备将心完全交给女人，除非他先爱上那个女人，他才会把整个心都给她。

「听王妮说，你每天订花，公司上下忙着猜测是送给哪位幸运的女郎？」「百合花。她很适合百合花。」世刚脸上绽出了笑容。收到百合花，她会是怎样的反应呢？他可以想像得出来，一定是丢进垃圾桶里。

「喂——少神兮兮的，知道吗？你把公司上下都弄得人仰马翻，找不到韩黎蕾就算了，八成高平又把她藏了起来，喂——你有没有在听？」「有，只是别在我面前提她。」世刚心中是矛盾交加，被她的失踪搞得心浮气躁。可是一回到公寓，看见那张对着他笑的海报，他马上就像换了人似的被她迷住了，坐在床上呆看着，又像被施了魔法似的着魔了。

「那个她——百合花又是何方女子，你不会是调戏良家妇女吧？收敛点，开玩笑要有限度。」可恩倒很好奇於世刚送花的女子。

「大脑不听使唤，但真的，我发誓那双腿真的是很美。我看女人腿的眼光不会错的。」「腿？你的审美观可跟其他人不一样。」世刚将五天前那晚发生的事说了一遍，可恩听着也笑着附和。「老兄，你这泡妞的方法，可真令人不敢恭维。」他们边说边走向停车场。

可恩拿着钥匙，还没打开车门，车子就被前面正要开走的车给撞上了，碰的一声。

世刚本已坐进自己的车里，听到碰撞声，他赶紧下车，走向可恩，看个究竟。

可恩听见时，怔住了一会儿，看着车头凹陷进去一块，车灯撞破了。

蓝芙蓉心知不妙，赶紧下车，忘了东西又折回去。我的眼镜呢？她在皮包里翻找，她刚才就是忘了戴上眼镜，才会看不清前後的车距离。这下完了，硬着头皮下车。

可恩一看下车的人是个女的，又是开进口名牌跑车，他的脸色大变，再看看她的穿着入时，像是来赴宴的，她一定是个娇贵的富家千金。只管开漂亮拉风的车，哪管得着什麼交通安全，搞不好一点交通安全知识也不懂，想必驾照也没有。可恩生平最厌恶没有头脑只有脸蛋的女人。

「小姐，你是怎麼考上驾照的？女人不会开车就别上路。」可恩两手着腰，眯着眼睛看她。大热天气的，怒火也冉冉上升。

「可恩，对小姐别太失礼。」世刚在一旁劝说他。

芙蓉一听脸都绿了，走上前，眯起眼睛，想看清楚这个出言不逊的男

人。长相倒是挺俊秀的，就是那张嘴太坏了。

「你是谁？自大、无礼、没风度雅量、不尊重女人的男人，竟敢藐视女人。」你这只女人又是谁？空有一张脸蛋没有头脑，身材倒还不错，你是靠它拿到驾照的吗？女人开进口车……」可恩邪邪的眼神看她，带着鄙夷的口吻说着。

他话刚说完，一声清脆的巴掌声落下，非常大声且有力。

「你这只自大的猪。」芙蓉接着又他一脚，生气的程度，连她自己也觉得意外和震惊，她不给他再出口骂人的机会，她奔向车，钻进车里，发动车子，又向後再撞他的车。

可恩捂着脸，气得跳脚，眼睁睁看她再撞上他的车。

芙蓉探头朝他扮鬼脸，丢下一句话：「记得别再碰上我。」然後车子呼啸而去。

世刚看了都傻眼了。他庆幸没这趟浑水。

可恩是气炸了，被女人打还是头一次。他威胁世刚不可对任何人说，这是一大耻辱，男人的自尊会毁在女人手里。幸好听承没在这里，否则会被每天提醒或是勒索什麼的。

世刚一逢笑个不停。快笑出泪来。

* * *

佟玉官、魏洁玉夫妇今天下葬了。

佟庭于坐在角落里，抱着父母亲的遗照。十六岁大的女孩已然知道今後她将是孤儿，孤零零的一个人。听着亲戚们说着丧事後的问题，提到了房子、财产和关於她的以後。她不想听见。

「梦阿姨，柯叔叔，我想去睡觉。」庭于走向韩黎梦和柯斯卫，说着。

「要不要我陪你？」黎梦其实不想听这些人谈论的事情。

「可以吗？」庭于感激的含着泪。

「去吧！柯叔叔一会儿就去陪你。」斯卫说着。他实在不想破坏这些亲戚们的好事，但身为玉官的律师，为了庭于的权益问题，他不得不打消这些人想要收养庭于的念头，难怪庭于对他们反感，对他们一点也不熟稔。

黎梦看了他一眼，点头进去了。她知道遗嘱内容，斯卫和她当时都在场，只是不知能不能平息这些亲戚的怒火。她认识柯斯卫五年，相信他的办事能力。

斯卫清清喉咙，走向他们，「各位亲友家属，我是代表佟氏夫妇的律师，相信大家认识我，关於玉官夫妇的遗嘱，由於他们是车祸之故，事出紧迫，我取得他们的口述加上有医师在场证明，所以他们的口述，可做为遗嘱内容且有效。」斯卫停了下来，从西装口袋取出一张纸，打开来，念着：「以下是我佟玉官亲自口述，律师柯斯卫代笔誊写下列遗嘱事项：本人之房屋变卖所得之金钱，及股票全数财产，全归长女佟庭于名下……」他们全哗然了，玉官的伯父提了庭于的收养问题。

斯卫按着念下去，「庭于之收养问题，由她本人亲自决定。但书庭于必须年满廿岁方可完全继承全数财产，未满廿岁前，由监护人韩黎梦，全权代为管理全数财产……」这後面一段引起喧哗。

「佟家的财产，怎可由外人干涉？她只不过是个朋友，凭什麼全权管理佟家财产？」玉官的叔父大吵大闹说着。

「叫庭于出来，我们已商量好收养的问题。」这回是玉官的大伯父出面

说话。

斯卫轻敲了房门，叫着：「庭于，你可以出来吗？」房门打开了，庭于走出来。斯卫见黎梦跟在後面，示意她进去，他不愿她面对这些人的怒目相视。她摇头，坚持出来。

「庭于，你会跟伯父住一起，你愿意吗？」大伯父和刚才的语气完全不同。

「到我们家来，你喜欢婷婷的，对不对？」她的大姑姑说着。

庭于瞪着他们，猛摇头，「不，我不喜欢你们。你们只是看爸爸钱多才要我，你们只会跟爸爸借钱，去年爸爸周转不灵，你们哪一个肯帮爸爸……」

「庭于，别乱说。」黎梦真怕他们会对她不好，以後若和哪一家生活，对她总是不好。

「我没乱说，我听到也看到了，要不是柯叔叔还有阿姨你帮忙，爸爸差一点就卖了房子。」庭于是无意中听到爸爸讲电话，才知道爸爸股票被套牢，资金周转不灵。後来她在书房看到两张支票和爸爸写的借据，她记得很清楚，借据上写的是柯斯卫和韩黎梦。

他们脸上一阵青一阵白的无言以对。

「我要跟柯叔叔和梦阿姨回去。」庭于大声宣布说着。

「不可以，我还是单身，从各方面来看，法律上我不能收养你，对不起，庭于。」黎梦没料到庭于会选择她。

「为什麼？」庭于哪懂得法律有这种条文规定。

「梦阿姨和你相差十二岁，且又是单身，不能收养你。」斯卫向她解释。

「对，对。黎梦太年轻了。来姑姑家，好吗？姑姑会对你，像自己亲生的女儿一样……」佟玉婷怀着愧疚的心说着。

她的话未说完，庭于哭叫着，「回去，你们全都回去，我是不会跟你们任何一个人回去的，我一个人生活，也用不着你们管。」说着，哭着跑进房间。

他们没再说什麼的，各自离去。

片刻，客厅里只剩下斯卫和黎梦二人。

黎梦望向关着的房门，叹了一口气，好不容易办完了丧事，却留下这麼棘手的问题。她觉得好累，想好好睡个觉。

斯卫看得出她的疲累，她是需要好好睡个觉的。他叹着气，庭于的事怎麽办呢？乍听到她未婚单身时，他的心漏跳一拍。要承认自己爱上一个女人五年，实在是难以启口的事。玉官竟然没告知她未婚的事，他明知斯卫的心事的。

他和她都住在台北。却很少来往，她是美容师，在百货公司化妆品专柜上班，他是律师，每天繁忙的事务很多，所以，能见面之机会少之又少。只有玉官夫妇到台北时，他们才有碰面的机会。这次情形又相同，只不过他们的共同朋友，已和他们天人永隔，无缘再聚。

他们以後会不会也是无缘再相逢呢？他们的视线相交。

「去洗个澡，会舒服点。」斯卫说着。

「我正要去。」黎梦说着。露出慵懒疲累的笑容。然後进了房间，拿了睡袍，进去浴室。

斯卫差点就冲动的上前抱她、吻她，她连一个慵懒的笑容都那麽吸引他，难以抗拒的魅力。一不小心就会受伤，这是男人的致命伤。

黎梦打开水龙头，倒了沐浴精在浴缸里。

她脱下衣服、内衣裤，倒了些洗发乳在头发上，搓揉着。

他们一定要这么陌生、客气吗？算算也认识五年了。

柯斯卫，这个名字一直深藏在她内心深处，谁会相信，她爱这个男人爱了五年，几乎是一见倾心的。至今没有一个男人能代替他，虽然见面的机会少，但每次相见，总令她有想哭的冲动，相思之苦啊！

她将头发上的泡沫清洗掉，踏进浴缸里。

她的心思全系念着客厅的男人，他依然能教她芳心颤动。去年和玉官夫妇聚餐时，他带了个女伴来，她回家时哭了一整夜，下定决心要忘掉他。

她的心思想着这十天都和他在一起。他们也要说再见了，最后一次了吧？她欲哭无泪，任自己的心到痛苦的滋味，这是第二次了，只是心更痛。

不去想了，该来的总是要来，结束五年的苦涩单恋，死了心。任温热的水洗涤全身的疲倦，她闭上眼睛，享受着舒服的感觉。不知不觉的她睡着了。

斯卫在客厅，只听见水声哗啦哗啦，廿分钟了，她还没出来。莫非她在浴缸里睡着了……。说着而已，他的男性脾气起了反应，他咒骂一声，起身跑向浴室门，敲着。

「黎梦——，你醒着吗？」但他只听见水声。

她真的睡着了。要命。他怎么办？女人的裸体，他又不是没看过，但不是像这样的情形。不进去抱她出来，她会着凉的，万一感冒得了肺炎……，他硬着心，发誓绝不用色情的眼光看她的裸体。

他推门进去。

这种景象，他还是头一次亲眼看到。

她的脸贴着手臂，趴伏在浴缸的边缘，微卷的头发，还湿漉漉的披在背脊上。幸好没有裸露不该看到的部位。他大大的吁了口气。关紧水龙头。

「醒醒，水变冷，会感冒的。」斯卫摇醒她。

「斯卫？别吵，让我睡。」黎梦呓语。

「这里不能睡，到床上睡。」他托起她的头，拍拍她的脸颊。

「抱我，斯卫……」黎梦以为是在梦中，双眼朦胧的对她笑，抬起手碰触他的脸颊。

斯卫心跳加速，深吸一口气。「我要抱你到床上了。」「嗯！」黎梦突然从水中站了起来，攀住斯卫的颈项，倒在他怀里。

天啊！这下可不是他占她便宜，她整个人都贴在他身上。胡乱抓了大毛巾，将她包裹住，抱起她冲出浴室。

他将她放在床上，动作迅速的替她擦乾身体和头发，不让自己有心想另一方面事，盖上棉被，将毛巾丢开。

「呼——」斯卫坐在床上满身大汗的频频吸气，调整呼吸。

他不敢冒险再看一眼。他冲进浴室。洗了他生千第一次为女人洗的冷水澡。她连睡着了，还是能让他欲火焚身。

洗过澡後，他到房间看庭于，她睡得很熟。他又再次去看睡梦正甜的黎梦，他情不自禁，难以自拔的吻了她，这一吻让他下定决心，他要她，他克制不住的又吻她，吻得她竟然有了反应。

「斯卫？」她的声音含糊不清。

斯卫起先是吓了一跳，但她回应他的吻时，他明白了一件事，她喜欢

他，且她在睡梦中，也一定是与他缠绵拥吻，知道这个事实，他还能放走她吗？* * *黎梦一早醒来。她的手有种感觉，她所碰触的身体绝对不是自己的。老天！在她眼前的是男人的胸膛，赤裸的，再看看自己，她也是。发生了什么事？她怎会和斯卫睡在一起？昨晚……她跳下床，胡乱的挑一件衣服穿上，然后冲出房间。

「梦阿姨，你脸好红，生病了吗？」庭于刚从浴室出来。

「没有。」黎梦赶紧关上门。不让庭于知道——昨晚她和斯卫睡在同一张床上。

「柯叔叔起床了吗？」「我想是没有。」不知她的脸红褪去了没有？「冰箱都没有东西了，我去买蛋和牛奶回来。」庭于说着。

「你上学会迟到。」黎梦差点忘了她要回学校上课。

「来得及，今天是期末考第一天，八点十分才考。」说着，打开大门走出去了。

黎梦进浴室，看见洗衣机里的一堆衣服。这好像是一个小家庭的组织。她莫名的脸上又是一片绯红。

庭于回来时，她已洗好脸刷了牙，衣服丢进洗衣机洗。

「我要上学去了。」庭于已穿好制服，在玄关穿鞋子。

「我们等你回家。」黎梦要让她知道，他们不会去下她的。

「谢谢阿姨。」庭于噙着泪说着。她多希望梦阿姨和柯叔叔能收养她，她喜欢他们。

「别哭了。」黎梦把她搂在怀中，她何尝不希望能收养庭于？她想到自己父母相继过世时。姑丈桑克理收留了她和黎蔷，供她们吃住，让她们无物质上的匮乏，同时享受到家庭的幸福。

* * *

「你起来了？」黎梦在浴室门口差点撞上他。她低着头不敢正视他。她正抱着一篮衣服要晒。

「可以帮我冲杯热牛奶吗？」斯卫笑着对她说。

「好。煎蛋一个。」这是十天来她所知道的。

「谢谢。」黎梦将篮子拦下，进厨房做他的早餐。

这十天来，似乎已习惯早上这些琐事，她替他做早餐，他在餐桌上，边吃边讲电话，和客户谈公事。因为大部分时间，都在忙丧事的一些杂务，晚上有人守灵，他们才得以补个觉休息。

斯卫刮过了胡子，进去厨房。

黎梦没听见他进来的声音，手端着刚煎好的蛋，一转身，撞上了在她身后的斯卫，手一滑将盘子摔在地上。黎梦不晓得他靠得那么近，心脏砰砰的跳个不停，他站在后面多久了？她蹲下身，去捡地上盘子的碎片。手颤抖的不听使唤，噢！怎么搞的，捡个碎片也会割到手指。

「别捡了，我来。你的手流血了。」斯卫把她拉起来，执起她的手，放进嘴里吸吮。

老天——黎梦的头晕眩了，不是流血引起的，是他的舌头令她脑门冲血。

当斯卫抬起头。四目接触时，他难以克制的澎湃热情，在他体内催促他引爆，他低下头，将他饥渴的唇吻上她的。

黎梦被这突如其来的举动，怔住了，她想说话，却被他的唇封住，当

吻更深入时，夺走了她所有的思维，这是在梦中才有的，好熟悉的感觉……斯卫一夜的浪漫幻想，在接触真正的她时，觉得昨夜是浪费了。她的唇真甜，真真实实的吻着，他的手也漫游的抚摸她的女性曲线，隔着一层T恤，他将她的T恤下摆从牛仔裤里抽出，一只手得以探至她的胸部。

黎梦意识到，自己陷入斯卫布下的情欲中，她强制的命令自己恢复理智。

「停下来……停下来……」叹息了一声，她的唇依然栈恋他的吻，她心一横，推开他。

杏眼圆睁的瞪着他，喘着气。

「我不会说抱歉的，昨晚是你开始的。」「你……昨晚？你在说什麼？」黎梦脑中一片空白。

斯卫咧着嘴，冲她一笑，「你唤着我的名字，而你喜欢我的吻……」「住嘴，我没有和你做……你没对我做什麼，是不是？」天啊！看他那邪邪坏坏的笑脸，她昨晚真的和他……会不会是梦中见到他，而她把梦境当成真实……不，是真实闯进她梦境……噢！不公平，他怎麼可以占她便宜？「过来嘛！我示范一下，你引诱我的模样。凹凸有致的身材，完美的女性曲线，性感的眼神，饱满诱人的唇片，喃喃唤着……」黎梦捂住耳不听，面红耳赤的怒眼瞪着他。

「我不可能做出那种事，是你当了十天的和尚，禁欲太久。近在咫尺的女人，只有我，故意引诱让我跳进你的陷阱。」斯卫闻言不禁大笑着。「我不是那种饥不择食的男人，没有鼓励，我怎敢碰呢？」「别过来。」黎梦见他逼近她。

「你刚才很享受。」「那是荷尔蒙短路。」「我的运转正常。」黎梦真想上前敲他的头，让他的头脑清醒。

「干嘛盯着我看？」黎梦尽量让自己的声音平稳。

「我在找形容你的适当词句。」「少卖弄。」她知道他又想要花样，她才不上当。

「别这样，紧绷僵硬了十天，放轻松嘛！」斯卫朝她伸出手。

「别找我，外面多得是可以让你轻松的地方。」黎梦向後退。思索着如何逃出厨房？她看向厨房门口，算着距离。然後她的目光向下瞥了一眼，再移向他的脸，「你的长裤拉没拉好。」斯卫本能的低下头，她乘机从他身边冲出去。

「胆小鬼。」他在她背後叫着，笑声传到客厅。

* * *

有了那天早上的一段插曲，这些天下来，黎梦一直和斯卫保持距离。

「梦姨，柯叔叔说，我可以和你们一起回台北。」晚饭後看电视时，庭于说着。

不知他又打什麼主意？她斜睨着眼睛看他。

斯卫过去坐在她旁边，环住她的腰，附在她耳边说话。

「结婚——？我和你？」她就知道他没安什麼好心眼。

「庭于，她对我好凶喔！你看到了，是她不结婚的。」什麼？竟敢把问题丢给她。

「答应啦！反正你们迟早要结婚的，万一有小朋友那怎麼办？」庭于撞见他们睡在一起，以为他们是情侣关系。

怎麼跟小宝宝扯上关系了？「庭于你……」她怎麼说呢？庭于误会他们的关系了。

「别不好意思嘛！我够大的，懂得男女关系，现在很流行的，我才不会大惊小怪呢！」庭于伸伸舌头说着。

斯卫笑得很暧昧。

黎梦瞪他一眼。一肚子坏水，一定是他让庭于有错觉，他顺水推舟拉她下水。

斯卫的手无声无息地环住她的腰。

「别毛手毛脚。教坏纯真的少女。」黎梦的神经紧绷了起来，在她腰上的手，像条蛇缠住了她，还加重了力道。

「有毛毛虫吗？」斯卫装出无辜状。

庭于笑了起来。

噢！黎梦挫败的呻吟了起来。她放弃和他斗了。

「要不要我回避一下，我未满十八岁，辅导级我看了，接下来的限制级，我看我还是回避好了。」庭于说着。

「佟庭于——」黎梦气得吼了起来，他们联手对付她。

「我不会碍眼的，我这一百五十烛光灯泡要熄灯了。」庭于站了起来，朝他们眨眼，然後一溜烟消失在客厅。

怒气且慢发作，等会儿看他怎麼向她解释？为免让庭于听到他们的谈话，她起身走进房间。斯卫也跟在她後面。然後关上门。

斯卫知道这是暴风雨前的徵兆。她转过身来了。

「你怎麼可以让庭于以为，我们是那种关系？结婚？谁跟你提说，我们要结婚了？柯先生，柯大律师。」黎梦食指戳着他的胸膛。

「我没有。是庭于问我的，她看见我们睡在一起。」「她看见……不，她误会了，你没跟她解释吗？是睡同一张床，我们没有……都是你，你干什麼上床和我睡觉呢？」黎梦懊恼至极的挫败着，掩着脸。

斯卫听到她最後那句话，失声笑了起来。她知不知道她说了什麼话？

「你……我在生气，你笑个什麼劲儿？我一旦离开这里，再也不想见到你。」

「你不可以！你敢这麼丢下我们？！」「是你。别把庭于扯进来。是你开头的，你去向庭于解释。」「好。我会跟她说的。」斯卫说着，然後走出房间。

黎梦没来由的一阵失望，她以为他会找反驳她的说词。

爬上床，不去想他了。伸手熄了床头的灯。

她躺在床上，想着庭于的事。只剩叁天就放暑假了，庭于势必跟他们一起回去，可是暑假过完，又该如何安置她呢？若丢下她一个人不管，她真的会独自一个人生活的，这丫头脾气扭得很，她不喜欢的人，她是绝对不会和他们一起生活的，管他是伯伯或叔叔。

她刚开上眼睛，斯卫的人影就闯进来了。

她跳下床，「你进来干什麼？」警戒的防备他。伸手开灯。这一开灯，把她的魂都吓出来了。

「你没穿衣服。」她差点没尖叫，瞪着他光裸的上半身。

「我习惯裸睡，你不也知道。」斯卫说着，欲脱下牛仔裤。

「停——到你房间脱！」黎梦每一条神经、每一个细胞都在尖叫，她该怎麼对付这个男人？「庭于要我们培养夫妻的感情，她说，你会喜欢上结婚的生活。」斯卫的手还停在裤腰上的扣环。

「柯斯卫——我要宰了你。你到底跟她又胡扯什麼？」黎梦两只手紧握着，控制自己的脾气，她真的要翻脸了，「我发誓绝对没有。我一进去，她就自己一个人兴奋的说，在台北以後要如何如何的，我不忍心破坏她的希望，所以，我就出来了。」「那你进来干什麼？」黎梦的怒气稍减缓着。

「进来和你睡觉，然後向你求婚……别瞪我，我想很久，才想出来的唯一办法。」这个男人连顺序都搞错，他到底是故意逗她的，还是认真的？

「你的顺序搞错了吧！先求欢後求婚？你到底懂不懂规矩？」「听你的。韩黎梦小姐，你愿意和柯斯卫先生结婚吗？」黎梦翻翻眼球，无奈的叹着气，突然的爆出笑声来，她是永远别想和他斗，他死缠滥缠的，让她没机会甩掉他。

黎梦停止笑後，走向他，神情严肃，认真的目光看着他，说：「我愿意接受你的求婚。」

别高兴，我有条件。」她一说接受，他就咧着嘴一迳的笑着，她白了他一眼，拿条件浇了个冷水。

「你不会要我们分床分房睡吧！我不答应。条件之一，结婚的夫妻要睡在同一张床上。」她早知道他会第一个想到这个。一肚子坏水的家伙！但她已开始幻想和斯卫做爱会是怎样的情景，光是吻，就让她神魂颠倒，天旋地转，真正发生肉体关系时……她红着脸，别开视线，不去看他的胸膛。

「分享一下嘛！看你脸红的，看到了什麼？」斯卫朝她眨眼。

黎梦不理睬他，接着说：「不准带别的女人回家。你在外面逢场作戏，我不会干涉，但在外面和女人亲热後，绝对不准碰我，至少请你尊重我。」一想到他会和别的女人发生关系，即使是露水姻缘，她也不能忍受。

「为了咱们的女儿，我会尊重你。」斯卫真想对她说出那叁个字。不急，结了婚，她自然就会知道的。他心里想着。

「开诚布公。彼此对彼此诚实。」「同意。」「条件很简单，就这些了。好了，既然说定了，我要睡觉了。」黎梦说着，爬上床。

斯卫一骨碌的也爬上床，挨着她躺下去。

「起来，到你的床上去睡。」一感觉床的重量压陷，黎梦翻身滚向床的另一边，跪坐了起来。

「不公平，你有条件开出来，我也有。我的比较简单，只有一个。」斯卫拍拍枕头，做手势要抱她。

「你说。」她不理睬他伸出的手。

「你有没有爱的男人？男朋友之类的。」斯卫虽不情愿提出来，但他必须知道。

这又是什麼鬼问题？她韩黎梦可是那种女人？要结婚了，还跟旧日男友藕断丝连，况且她是男朋友一个也没有的女人，不过她是不会在他面前承认的。她瞥了他一眼，「你说呢？如果有怎麽办？」「不行，不准跟他来往，我可不想戴绿帽子。」斯卫内心不是滋味的，一脸怒气。

「男人——，只准自个儿偷腥，却不准女人出墙，你这是什麼道德观？」斯卫一把拉过她，正经肃穆目的看着她说着：「我不允许在我以外的男人接近你……」黎梦推开他，「你太霸道了，我不要和你结婚了，就当做是玩笑一场……」她不相信他会做这种无理的要求。

「你敢撤回？你真的有男人，是不是？告诉我。」斯卫一把抓住她的双臂，让她的眼睛看着他。

「有，你要怎样？」「有？骗人，否则你不会在这儿待上十几天，孤男寡女同睡一床，还接受我的吻。」斯卫的声音是苦涩的。

「斯卫，放开我，你抓得我好痛。」他的力道如此的强猛有力。她终于知道他发怒的脾气会杀死人。

「告诉我，那个你爱的男人，他也爱你吗？」「不——他不爱我，他不知道，他从来也不知道。」黎梦因为他手上的力道而叫了起来，不知是因为痛中还是单恋五年的苦涩，泪水从眼角渗出来，滚滚滑落。

斯卫拥住她，怒气换成了温柔，「噢……别哭，那个男人真该死，让你哭泣，碰到他，我会狠狠的揍他几拳。」一方面心疼她的泪水，一方面矛盾的不知如何是好？怎么办？他是赢不回她的爱了。他真想冲动的向她告白。可是，他一部分的男性自尊不允许他。谁说男人的心是铁做的？男人的心，有时是脆弱得不堪一击，只是自尊心不容许在女人面前懦弱。

黎梦一听，哭得更厉害。斯卫慌了起来，不知所措。

「别为那种男人哭泣，你会有个好男人来爱你疼你的。」对，就是我。斯卫在心底呐喊着。

「你会爱我吗？」黎梦抬起头，泪眼婆娑的望着他。

「我会的。」没有人能从他身边抢走她，她是我永远的爱。他暗暗发誓。

「斯卫，爱我。」黎梦鼓起勇气说了出来。

斯卫瞪着她。

「现在。」黎梦两只手环住他的颈子。

「你在玩火。」他的脑子被她一轰，还没回神过来。

「我得证明、实验，你怎么爱我？」调情也该点到为止，但她想知道，她能刺激他到什么程度？斯卫可是进退维谷，他挑逗在先，现在反而被她诱惑得心痒痒的。

他一声低吼，俯下头，急切的寻找她的唇瓣，一双手不规矩的在她身上游移爱抚。他脱掉她的睡袍，将薄如蝉翼的睡衣脱下，一双手撩拨她蓓蕾般的乳头，双唇跟进的将它们含进嘴里，湿润的舌头辗转吸吮……黎梦在他的撩拨下，呻吟娇喘着，在他的身体下，按捺不住的蠕动着。她从来就不知道，肉体的接触会是这么美好，当他的唇再次吻上她的唇时，偷走了她的呼吸。她的手指伸进他的发中，身躯紧紧的贴着他的，她让多年的幻想化成真实，她真的和他接触了，真真实实的，她愿这一刻化为永恒……斯卫按捺住狂喜，克制自己到达高潮时的疯狂喜乐。天啊！他想这样碰她、吻她、爱她多久了？他还是忍不住的唤着她的名字。

许久之后，斯卫从激情的欢爱清醒了。他好久没这样快乐了。高潮的那一瞬间，两人都喊着对方的名字，他还真怕黎梦把他当成是那个她爱的男人。但当他确定黎梦的第一个男人是自己时，他的心整个飞扬了起来，心中涨满了对她的爱，爱了五年的女人，此刻躺在他怀里。他将黎梦拥得更紧了。

叁天後，斯卫和黎梦带着庭于回台北。

黎梦不知道该如何启口，向黎蕾和姑姑他们说，她要结婚了？她瞥了一眼正开着车的斯卫，感到她的视线正看着自己的斯卫，回她一个灿烂的笑容。

对这幸福美满的结局，最高兴的莫过于庭于。她总算代替在天上的爸妈，完成他们多年的心愿。

第叁章

黎梦一回到台北住的公寓，一开门就看见客厅摆满了百合花。摆在花瓶裏的、丢在垃圾桶的、躺在墙角、茶几上的……算算也有七、八束。她看傻了眼。好奇心跟着来了。

「我们家什么时候开花店了？」她把行李箱放下。她没让斯卫和庭于跟着一起来。她得先应付她这一家子人，一定有很多要发问的问题。她可不想让斯卫弄得一团糟，他那个人，不知又会编什麼故事来哄他们？她更怕庭于口没遮拦、胡说一堆。

黎蔷一语不发坐在沙发上。旁边放了根拐杖。

送饭菜来的黎尘和黎爱抢着回答。

「是别人送的。」黎尘说着。

「表姊的爱慕者。」黎爱说着笑了起来。

「桑黎爱，你可以当记者了。」黎蔷没好气的白她一眼。

「你伤这麽重啊！」黎梦这才看到她的脚踝裹着纱布。

「我闷得人快烂掉了。」黎蔷气的苦着一张脸。

「那些花是……」黎梦看她像足了苦瓜。不过她纳闷着这些花是谁送的？「见鬼喔！」黎蔷不想说那天晚上的事。

「不是鬼。是个高大、英俊潇、帅又酷的男人。」黎爱说着。那天，她正好要推门进去时，看见一个男人，把花束放在公寓大门前，然後开车走了。她一看是百合花，立想到楼上——被表姊丢在垃圾桶裏的百合花。她当然是替表姊收下了。她当然自作主张的把花插进花瓶裏。

「桑黎爱，你别乱用形容词。」黎蔷吼她，拿眼睛瞪她。

「喂！你看到了，也不告诉我。」黎尘责怪黎爱。

「干什麼？」「我好守株待兔呀！」黎尘说着。

「你们两个可以滚回去了。」黎蔷被她们这一笑闹，面红耳赤的拄着拐杖走进房间。

黎梦纳闷不已，她不在的半个月中，究竟发生了什麼她不知道的事？一定和那个送花的男人有关。她想到黎蔷离开高点的事，她还没问她呢！原本好好的，为什麼不做了呢？

* * *

韩黎蔷真的失踪了。

世刚才挂毕启先的电话。老毕听起来像受了很大的打击。

他何尝不是呢？只不过是十天前的事。怎会一下子不见了呢？他从未想念一个人，想得心情沉重，情绪受影响，尤其是对一个女人。每晚看着她的海报，便好想她，渴望再见她一面，即使是已死了这条心，知道她是高平的女人。

他的思绪飘到那一个夜晚，想起那个奇妙有趣的女孩，是女孩吧？看起来很年轻。同一天见到两位女子，多麼不同的两个人。她们只有一个相同点，那就是——见了他就逃。她们似乎对他没兴趣，他才知道，并不是所有的女人都喜欢他。

秘书王妮敲了门进去。

打断他的沉思，抬头看她。

「谭经理，应徵设计部门和企画部门的人，已填写完资料，请你过去面试他们。」王妮说着。

「秘书助理呢？」「没有适当人选。」王妮摇头。

「不够漂亮？还是太漂亮？」「漂亮只够当花瓶，我要她干什麼？」「太严苛了，降低标准嘛！」王妮知道他在开玩笑，谁不知谭世刚挑缺点挑得严苛。这一年多来与他共事，差不多都知道他的好恶。她想广告部经理——唐可恩，他才是可怕，痛恨没头脑的女人，所以广告设计部门，至今是一个女性也没有。

「唐经理还没回来吗？」可恩到桃园机场接听承，他们叁人是表兄弟，从小一起长大。

叁人同行多年，共享乐，患难共扶持。

「打过电话，他和邵先生会一起回公司。」王妮笑着说。能再次看到邵昕承，真令人兴奋。她迫不及待要告诉那些女同事这个消息。

第一次看到他时，被他那头长发搞得不知他是男或是女，他实在太漂亮了。头一次看见男人留长发，这麼好看又舒服。

「我的天，一定会引起大骚动。」世刚惊恐的表情。

「物以稀为贵，你是老面孔了。」王妮说，笑着走出办公室。

* * *

蓝芙蓉从计程车下来。站在一栋大楼前，抬起头，望着在八楼，高高悬挂的公司招牌世唐广告设计公司。

芙蓉从台中离家，到台北将近一个月。应该说是逃家吧！以同学结婚、上台北参加婚礼为藉口，才得以脱逃成功。

芙蓉一直和大学时的同学住在一起，她也正在找房子租；她不敢冒险住阿姨家，会被大哥二哥抓回去的。她原本打算找五哥的，但他新婚不久，她不愿打扰。叁哥蓝树森在台北板桥，开的是徵信公司，她才不让他找到；唯一能倾听她诉苦的四哥蓝玉森，已去世一年了。

想到这裏不禁悲叹了起来。那一场车祸，使她失去心爱的哥哥，也失去了好友的踪迹。

黎蔷到底在何处，她只知黎蔷逃过那一劫，然後她就销声匿迹了。她有话要告诉她，是四哥临终前，要对黎蔷说的。黎蔷，你人在哪里呢？芙蓉走向电梯口。按了电梯开关，走进电梯里。正按着关上的按键时，两个男人冲了进一个男人不偏不倚撞上了她。

她闷哼了一声，被他撞痛了。

「该死！」她听见他咒骂的声音，好熟悉，似乎在哪儿听过这麼粗暴的声音。

「可恩，你撞到这位小姐了。」昕承拍可恩的肩膀，转过身面向芙蓉。说着：「对不起，小姐。」露齿一笑。

嘿！这麼漂亮的男人，她还是头一次见过，她以为只有在杂志上才看得到。

可恩转过脸面向她时，她差点没尖叫，她怎会忘记这张脸？可恶的脸。

「你没看到有人要上电梯吗？」可恩目光看向她的脸，这女人，他怎麽觉得很面熟？不会吧！他不喜欢戴眼镜的女人，他应该不会多看她一眼的。

可恩这几天心情恶劣，反常的连自己也愕然，看到女人就反感。上星期，被一个女人掴了一个耳光後，他就不像自己了。而昨天他又收到那个女人寄的修理费，他气炸了。

！他不认得她了吗？芙蓉眼中闪过一丝怒意。看到电梯镜子照出自己的模样时，她觉得有些许胜利感。倒楣的自大猪先生，碰到我，你又栽了。

芙蓉推推鼻梁上的眼镜，看着镜中的自己，十足像个职业妇女——笔挺的短袖西装式上衣，配上长裤，头发一丝不苟的梳了个髻，手上提着公事包，她很满意自己的打扮，她鲜少在上班时化妆，顶多涂上唇膏。

当电梯的指数到七楼时，芙蓉心生一计，嘴唇溢出笑容。看着数字已快到「8」时，她瞥了他一眼，在电梯门打开时，故意的用高跟鞋，重重的踩了他，一个转身，再狠狠的和那天一样的他一脚，趁他弯腰抱腿时，按了下车的按键，冲出电梯，她满意的听到门关上时他气得骂了一连串难听的字眼。

哼！活该！是你倒楣碰上我。芙蓉心情愉快的看着电梯数字往下。

她真想欢呼大叫。但世唐公司的门牌已在她眼前。

芙蓉走向服务台的接待小姐。

「我是来应徵的。」她说。

「应徵哪一个部门？」接待小姐问着。

「设计部门。」芙蓉这一答，接待小姐眼睛瞪大得几乎要掉出来。

「请走这边。」她说着，领芙蓉进会议室。

「桌上有应徵人员须填写的资料。填写完，秘书王妮小姐，会带你到广告设计部，经理会跟你面谈。」说着，然後离开。

芙蓉填写完，秘书小姐请她进广告部经理室。

世刚好整以暇的等着最後一个应徵者，他已挑出了叁位，企画部挑了一位，但他觉得还是少了一名，企画部的人员太少，必须再添加两名，两位应徵设计部的，就让可恩去处理。

王妮进来了，但她说有女性应徵设计部门时，他很讶异。女性来应徵设计部门？如果可恩在这里，他敢打赌，不超过一分钟，连问都不问，他会把她请出去。这样说应该很客气了。

「请她进来。」世刚看着手上的资料，她资历很长，四年的广告设计经验。

他和王妮的视线相交，笑了起来，这下可有趣了。

芙蓉一看见这个男人，悲哀的暗自呻吟了起来。一颗心沉到谷底。

「蓝小姐。请坐。」芙蓉才刚坐了下来，办公室门在这时候开了，可恩顶着铁青的脸，杀气腾腾的进来，後面跟着咧着嘴、一路笑个不停的昕承。

芙蓉本能的回头，看看来人是谁？不回头还好，一回头——她敢发誓，以後要收敛自己的脾气。她下意识知道，他可能是和这家公司有关系的人，天啊！她完了。

她表情惊骇的从沙发上跳了起来。

可恩瞪着她，他真不敢相信，他的运气怎会差到极点？又碰上这个女人，她是第二个使他尊严扫地的女人。几乎是咆哮的对她吼叫：「你……在这裏做什麼？」「嗨！小姐，又见面了。」昕承和她打招呼，他又笑了起来。

可恩恶狠狠的眼光像杀人般的红了眼，不过，这更使得昕承大笑不已。

「昕承，收敛点。」世刚真怕可恩翻脸、和他打起来。只是他不解可恩

和蓝小姐有什么过节，瞧他瞪她的样子，好像有什么深仇大恨似的。

「我哪裏得罪你？竟敢踩我的脚，又我一脚。」可恩像审问犯人似的问她。

「按下下楼的按键，让电梯停在地下室一楼，乖乖，手脚可真快，乾淨俐落，佩服。」昕承帮可恩接下面的话。朝芙蓉竖起大拇指。

「闭嘴！昕承。」可恩不想听他加油添醋。

芙蓉才不管刚刚发的誓了。「你以为你又是谁？是你先撞我在先，无礼在後，你是不是被女人抛弃过？还是根本就歧视女人？」「你……」「被我说中了，是不是？自大、傲慢、无礼、没风度、没雅量、不尊重女性的自大猪。」可恩对这些字眼，有种熟悉的感觉，「你……」但他就是不记得眼前这个女人。

芙蓉的怒气上升，他竟敢忽略她、忘掉她，她摘下眼镜，将发髻松开，甩动地那头波浪长发，瞪着他。

「你……是你，那个撞我车子的女人。」可恩的眼珠子瞪得像铜铃一样大，只差点没掉出来。

「我要杀了你，敢耍我，打我耳光……」可恩来得极快的火爆脾气爆发了，憋了一星期的怒气和羞辱，逼使他走向她，一副要杀人的模样。

世刚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会看走眼，昕承在一旁惊愕得说不出半点话来。

芙蓉才不会被他凶恶模样吓跑，他欺身接近她，抓住她的手腕时，她将他手用手刀劈开，反手抓住他的手臂，一个过肩摔的动作，将他从肩上摔了出去，下一秒钟，可恩就被摔在地上。

世刚和昕承的眼睛，连眨眼的时间都没有，眼睁睁的看可恩被摔在地上，躺着被摆平了。他们两个相视互看一眼，心照不宣的明白了一件事，以後他们不敢再藐视女人。这年代的女人，已懂得用武力保护自己。

可恩没想到，他会栽在她手里。她真的出手打他，他的手似被电击的麻了一下。然後……他不记得了，就这样躺在地上了。

芙蓉心想工作泡汤了。

昕承过去扶起可恩，让他坐在沙发上。「可恩，你没怎样吧？」「我没事。」只是想一头撞死算了。他的自尊，男人的尊严，被她打得体无完肤。「以後要更加小心防范女人。老天，我差点被谋杀了。」可恩呻吟着，头昏沉沉的，他往沙发上一倒，按着太阳穴。

「喂！你说话客气点，是你冒犯我在先。我只是女人意识抬头，本能的保护自己，以免男人贬低了。碰上我，算是你的女人缘太差了而已。」芙蓉走向他，低着头，看他说着。

「可怕的女人，离我远点。你到底要赖在这里多久……修理费我收到了，我会退还给你，不想跟你有丝毫的关系。」「你……」芙蓉真想敲他那个脑袋。

世刚清了清嗓子，咳了一声，吸引他们注意。从座椅上站了起来，看着可恩，再看她，说着：「两位，请停火，请两位把这麽好的气势，用在公事工作上。否则同处一室，我可不希望整栋大楼着火，而殃及无辜。」世刚真的不是故意的，要放弃这麽漂亮，又文武全才的女人，实在太可惜了。广告设计部门，好久没有女性同仁了，他相信会振奋那些男人的心。只是……让这两个人朝夕相处，会不会发生今天这样的火爆场面？世刚一则喜一则

忧。

「什麼意思？」可恩一下子从沙发上坐了起来。一只手轻揉着太阳穴部位。

「你的头摔坏了吗？简单的白话文都听不懂。蓝芙蓉小姐，以後是你部门的设计师。」世刚说着。

听承猛点头，赞许的笑着。

「什麼？她？世刚，你怎麼可以……你明知我不喜欢和女人共事。」可恩这下清醒了，抗议说着。

「又来了，你就不能当个九〇年代的文明男人吗？」芙蓉朝着他，胜利的一笑。

「你会後悔当个九〇年代的现代女性。」「为什麼？」「嫁不出去。」「那也是我的事。听着，注意你吐出的每一句话，别把全世界女人得罪光了。」芙蓉迎上他的视线，挑的看着他。

有趣了！世刚和听承会心的相视而笑。

* * *

上班第一天，芙蓉就睡过头了。床头的闹钟指着八点廿分。惨了，第一天就迟到。那个唐可恩，也就是她的顶头上司，不知又会说什麼女人的缺点、毛病？她和忆梅很晚才睡。忆梅的未婚夫为庆贺她找到工作，昨晚请她吃了饭，又到 KTV 唱歌。

芙蓉用最快的速度刷牙洗脸，上好妆，掩饰睡眠不足的脸。站在衣橱前，看着忆梅各式各样的衣服，皱着眉头，不知该穿什麼？好吧！这件了。

她挑出一件浅鹅黄的套装，但她嫌裙子太短，一时又找不到搭配的长裤，再看一眼闹钟，八点卅五分。惨了，准迟到的。她想到忆梅通常都搭无线电计程车，她就打电话叫车。

迅速整装下楼，搭车後，直冲向公司。

芙蓉推开广告设计部的办公室门，从容的进去了，和新同事一一打招呼。

九点整，总算赶上了。

可恩早已在他的座位等她了。他注意到了，这群男职员的眼睛都亮了起来。她今天可真光鲜亮丽，他记得她有波浪般的长发，甩动时会跟着波动，她怎麼突然变得更耀眼了？腿，她的腿修长均匀，他就这麼瞪着那双腿，朝他走过来。

「还满意吗？」芙蓉怎会不知道他看的是哪里？男人都一个样。

可恩收回视线，眼睛移向她的脸，冷淡的语气，「九点零叁分。」好家伙！想激我在同事面前出丑。

「对不起！」芙蓉给他一个甜甜的笑，然後倾身，用只有他们两人才能听到的声音说：「我可不想，被某个人又说女人什麼什麼的。」瞪着他，警告的眼神。

「你的记性真好。」可恩讪讪笑着，望进她眼中。

「否则怎能在男人世界中生存呢？」「谢谢你的忠告，蓝芙蓉小姐。」

「不客气，唐可恩经理。」芙蓉抛给他一个男人都不能抗拒的笑容，然後走向她的办公桌！

可恩怔住了，她……老天，她会巫术吗？他怎麼像个傻子似的，被那一笑慑住了魂，她……怎麼形容呢？他想起那天在停车场，那时的她，是成

熟妩媚，是很美。

他不得不承认，叁天前，她来应徵，脂粉不施的，公事化的装扮，俨如一丝不苟的职业妇女。

今天，那一套浅鹅黄的套装，使她看起来熠熠生辉，像个发光体。对了，发光……发亮，男人看见了，眼睛都会亮起来。忽然察觉到职员们投来的视线，他猛然回神，瞪了他们一眼。

* * *

「结婚？」在桑家客厅，好几双眼睛惊愕的瞪着黎梦。

「别光瞪她，问呐！」黎蔷翻翻眼球，她就知道，他们听完黎梦的那一番话後，会是这种表情。

「跟谁？」柔克理一时还没从惊愕中恢复。

「当然是跟男人嘛！爸，你那什麼表情？大表姊总要嫁出去的，你要让她当老处女吗？」翟阳难得有闲馀时间加入他们，他已考完大学联考，只等放榜。

「只是太吓人、太突然了。」克理就像全天下的父亲一样，舍不得亲眼见到成长的女儿嫁出去。虽然不是父女，可是一起生活、相处也将近十年，怎麽样也不能释怀。

「就是说嘛！才半个月不见人影，回来却说要结婚了，挺令人担心的。」乃莉的语气中有些责备和忧虑。

「交往多久了？」克理说着，感叹一声，女孩长大了，总要有个好归宿。他再看看黎蔷，她也廿六岁了。再望向他那一对宝贝女儿，他又叹气，认命了，她们总有一天要飞出这个家。

「五年。」黎梦像个犯人似的被审问，小心的回答。

「五年？你把这个男人藏那麽久，而没告诉我们，他是做什麼的？这麽见不得人吗？」克理起身，踱步的来来回回走着，在原地打转，他更忧虑了。

「黑社会老大。」黎爱和黎尘有默契的叫了起来。

「桑黎爱、桑黎尘！拜托，别在那儿起哄，少危言耸听，行不行？我的神经快被你们扯断了。」克理瞪她们一眼，被她们搞得心惊肉跳。

她们两个马上闭嘴。

「怎麽样嘛！到底结还是不结？」黎梦急得叫了起来。

「他总该有名有姓吧？」乃莉轻柔的说着，语气还是有些挂虑担忧。

被他们这一闹，黎梦差点忘了。她难为情的笑了起来，说着：「他叫柯斯卫。是个律师。」「我想起来了，你告诉过我的，就是他呀！」黎蔷恍然大悟的说着。她现在才知道，姊姊有很多事没告诉她，以後再追问她。

柔克理当然听过柯斯卫的名字。他的朋友对柯斯卫这个人的评价很高，似乎是个很有为的年轻律师。

「他希望马上结婚，我们的女儿需要入籍……」黎梦话说到一半，又面对好几双眼睛。

「女儿……？什麼时候……，为什麼不早点结，偏偏等到有了女儿才结婚？我非把那小子打个半死不可……」克理从沙发上跳了起来，气得想打人。

黎蔷在一旁看这个笑话，笑得眼泪被挤出来了。

「你怎麽笑得出来？这不是闹剧……」乃莉责怪的瞪她一眼。

黎梦发现她实在错得太离谱，自己也笑了出来。这实在太……看怎麼收拾才好喔！

当门铃响时，黎梦冲出去开门，斯卫正好赶上，帮她收拾这场闹剧。

斯卫一进门。就感到有一双眼睛怒瞪着，朝他笔直射过来。他心想完了，黎梦的姑丈不答应婚事。可是，瞧黎梦一脸笑容，他满腹疑惑，感到不解。

「桑伯父、桑伯母，你们好，初次拜访，请多指教。」斯卫礼貌的应对，打招呼。

克理只是冷冷的嗯一声。乃莉一眼就喜欢上这个年轻人。「请坐，别客气。」黎梦介绍黎蔷、黎爱、黎尘、翟阳和斯卫、庭于认识。

斯卫认得韩黎蔷。她很有知名度，她可是许多男人的梦中情人。不过，现在几乎没看到她的广告片出现。原来她是黎梦的妹妹。两个姊妹有迥然不同的美与气质。

「庭于，过来认识黎蔷阿姨、你的表阿姨和表舅。」黎梦拉着她，走向姑丈，说着：「这是庭于，我和斯卫收养的女儿。」她等着看姑丈的反应。

「她……这麼大了？」克理知道自己错得离了谱，以笑声掩饰他的尴尬，拉着庭于的手，让她坐在身旁，「你多大了？」慈爱的看着她。

「刚满十六。」庭于羞涩的笑着说。

「以後要常来玩，好不好？」克理喜欢上这个女孩了。

「爸爸见一个喜欢一个，自己的女儿都不疼了。」黎尘娇嗔的说着。

莆「是吗？是谁不陪我这个老爸的？想找个人聊天、下棋都没人理，我疼你们，是白疼了。」克理斥责的白她们一眼。

斯卫讶然了。惊讶这麼大的变化，他真该感谢庭于。

「孩子都有了，还不快结婚。」克理也不得不做退让。

「是。尽快。」斯卫答得很快，深怕他会收回。

「那何时结婚？」乃莉已开始想，如何着手办婚礼的一切琐事。

「这个月底。」斯卫说着。

「这麼快？」黎梦很惊讶这句话是她说出来的，似乎没有人觉得不对，可是……她真的好矛盾，万一她没打赢这场仗，输了，不……她一定得让他爱上她。

「别反悔。好不好？你看准新郎被你这一说，心沉到谷底了。」黎蔷真搞不懂她。

黎梦叹了一口气。「好吧！这月底。」再拖也是会来临的。

斯卫如释重负的吁了一口气。他真的怕她又变卦了，这些天，他心烦得没什麼耐性，差一点就得罪了他的客户。一回到台北，他就怕黎梦和那个她爱的男人有机会相处，甚至丢下他和那个男人走了。他不允许这种事发生，那会将他的心撕碎，跌进万劫不复的地狱。

桑家客厅顿时欢声雷动，祝福声不断，翟阳拿出冰箱裏的香槟酒庆贺，一时乾杯声助兴，热闹了起来。

斯卫可还是第一次见到这种家庭，让他好生温馨，那种家的感觉，是他想拥有的。他们柯家只有两兄弟，他和哥哥柯斯承，父母也都相继去世，前年哥哥结婚，有了自己的家庭後，他就搬出来住了。

明天，他得带黎梦和庭于，见见他的哥哥、嫂嫂。他想托哥哥帮他找房子，他这间公寓只适合单身，房间只有两个，添了小宝宝後，就会不够了。

他已想得很远了——未来，他似乎已看见他和黎梦的未来，一个乖巧可爱的大女儿，还有许多孩子围绕他们……「想什麼……」在回去的路上，黎梦打断他的思绪。

「想你。」斯卫朝她眨眼，笑着。庭于这小妮子真了解他，知道他想和黎梦独处。

「你挺放心「女儿」在外面过夜的嘛！」黎梦说着。

「她有伴了，不需要我们了。」「再过二、叁年，就会成天看不到人影的。」「我会守住电话，你看她的日记。」黎梦笑了起来。「你真的会？」她问。

斯卫也哈哈大笑了起来。会！答案是肯定的。

* * *

黎爱看看时间快九点了。刚送走黎梦和斯卫这一对准新人。黎尘和翟阳，到黎蔷表姊那儿，庭于嚷着也要去。

「你要出去？九点了，太晚了。」乃莉询问着。

「我和亚珍她们约八点，现在过一个小时了，她们还在等我。」黎爱拿了一件薄外衣穿上，走向玄关。

「就穿这样？」克理露出不赞同的表情看着她。她只穿了一件紫红色、无袖背心上衣，紧身牛仔裤。他摇头，「去换件衣服，女孩子家露胸裸臂的，不安全。」他可不希望有人垂涎他宝贝女儿的姿色。

「爸！你太保守了啦！」黎爱虽这麼说，但还是穿上外衣。「这样够安全了吧！」「别太晚回来。」乃莉送她出门，说着。

* * *

* YOUNGPUB 是专门给青少年娱乐休闲的地方。从一楼的冷饮、自助式快餐到五楼的 KTV，里面的各种休闲娱乐设备都有——二楼撞球场，叁楼溜冰场和四楼的 MTV……还有地下一楼的开放式舞池，是学生最喜欢来的地方。可以说是他们的最爱，常利用这里开派对，或是庆生会用。

黎爱一到 YOUNGPUB 的地下楼，就被里面的热闹喧哗和五光十色的灯光吓呆了。她是第一次来这种地方。

「黎爱，这里。」王亚珍朝她挥手。

黎爱走向她们。只看到玉萍，没看到美杏和玉琳。

「嗨！」坐在她们身旁的四、五个男生向她打招呼。

黎爱看了亚珍和玉萍，她不知道，她们会找男生来。她认得一个，是施浩中的同学何恩凡，黎尘曾提过他。

「嗨！」她含糊的随意应着。

「坐嘛！」亚珍拉她坐下来。

「她们呢？」黎爱坐了下来。

「她们已有人邀请，下去跳了。想不想跳？」亚珍指着舞池的方向。

「我不会跳，我还是在这里看，喝饮料、吃东西。」黎爱摇头，她不是不想跳，只是不愿和陌生的男孩子跳舞。

何恩凡手上拿着饮料和点心，在黎爱旁边的位子坐下来。

「桑黎爱，我可以坐下来吗？」「你已经坐了。」黎爱说着，瞥了他一眼。

何恩凡将饮料和点心堆到她面前。「我替你拿来吃的，不知你喜不喜欢吃甜食？」「谢谢！」「跳舞好吗？」「我才刚来，先吹点冷气。」「热吗？上衣脱掉，会凉快点。」「不，等会儿又会太冷。」亚珍见状，朝玉萍摇头。耸着肩表示没办法。

黎爱拉着亚珍，凑近附耳低声说话，「你和玉萍搞什麼？」「何恩凡想认识你。所以利用他同学开生日派对，邀请你来参加。」亚珍据实回答。

「出卖我，这算什麼好朋友嘛！」「你不喜欢就算了嘛！」这时音乐突然停止了，大家都回到座位。

美杏和玉琳由二两男生护送入座。

「怎麼回事……」玉萍问着。

「玩游戏。抽纸条，然後按照纸条上的内容去做。」美杏说着。

「我不想加入。」黎爱知道这个游戏，万一抽到不愿做的，那会扫了大家的兴致。

「好玩嘛！写啦！」亚珍将纸笔塞给她。

有人说了游戏规则应遵守的事项，「第一不可写上名字。第二不准要求太过分。如 KISS 或 MAKELOVE。第叁不准有脱衣服之类的要求。请遵守游戏规则，好，现在可以开始了。」这种游戏既可达到娱乐目的，不失趣味，也藉此让陌生的男女有机会接触，友谊交流。

地下楼的舞厅、是听承每天最後巡视的地方。也是他最大的隐忧，这里学生出入很多，他担心有人会把这里当成吸毒或吸食安非他命的场所，太多例子可循，他不希望这种事发生在他的 PUB 里。

听承就坐在吧台前，向调酒师要了一杯水果酒。他坐着看了许久，看那些大男孩和女孩玩的游戏，挺有趣。虽然有些太强人所难，大部分都还能抛开矜持，完成游戏。

「黎爱，换你了。」玉萍看过她的纸条，可难为她了。

该来的总是会来。黎爱看着纸条，念了出来：「请找出这范围内，你觉得最帅的男生，和他说话五分钟，并开口说，我可以和你做朋友吗？如果愿意，请他送你回家。」她才念完，男生们都鼓掌了。对他们来说，这可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有多少男生想追她都追不上。

桑家姊妹是校园美女，桑黎坐在大一时，一进校园，就被叁年级的篮球队队长施浩中紧迫盯人的追到了。而桑黎爱却是对他们视若无睹。其中的何恩凡，追了她叁年，却都只能和她搭上两、叁句话。

黎爱一个个的看着他们，这可是她第一次这麼正眼看男生，很尴尬，却又不能不继续完成。她看向何恩凡，他是这群男生中，长得最好看的一个，可是她不想和他交往，她当然知道，他一直不死心的追求她。她把视线移开，望向其他人，正想随便挑一个男生时，她看见一个坐在吧台前的男人，正向这边看。管他呢？是男的就行。

黎爱想也不多想的就朝吧台走过去。

「黎爱——」亚珍叫住她。

太出乎意外了。他们看着她走向那个男人。

黎爱站在听承面前，直视着他。她的运气太好了，他简直是帅得没话说。

「嗨！可否帮我个忙？」她朝他笑一笑，硬挤出来的笑容。

听承知道，自己是眼前这女孩的游戏对象。她站在那群女孩中间，显得太耀眼了，不光是脸蛋漂亮得吸引人，是她身上散发出来的那种，给予人冷傲的气质。

「你说。我在听。」听承还不知她要他帮什麼？黎爱不客气的坐了下来，转过身，背向他们。她知道他们在听在看。

昕承顺着她也转过身。

黎爱把纸条递给他。「五分钟，可以吗？」说着，看了他的侧脸一眼。这个男人太漂亮了吧？男人也可以长成这样吗？老天爷真是不公平。连她看了都要嫉妒！幸好他的皮肤晒成古铜色，若再白晰一点，真的会误以为是女人。而且还留了一头长发，束在脑勺後。

「你想谈什麼？」昕承看了纸条的内容说。

「随便。」她只想快完成，以後打死她也不愿再玩这种游戏了。

「那谈你，怎麽样？那些男孩是爱慕者吗？」昕承仔细的看她的五官，小巧的脸蛋，像朵盛开的花，绽放着娇艳的光彩，这女孩真的长得很美。成熟的女人是看太多了，这种清新亮丽，自然发出光彩的女人倒是少见。

「不公平。你是男人，我不能自己的底。而且是陌生人。」「聪明的女孩。我叫邵昕承，有人叫我亚力。」「黎爱。」简单的报上名字。

「这个游戏很无聊，你一定在笑。」「不会，挺好玩的。我还没玩过呢！」「是你年纪大。」「我才卅一，你不会是未成年吧！」「少看扁我，我成年很久了，有公民投票权。」黎爱不愿给人有稚气的感觉，才在後面补上一句。实际上，她的年龄才廿一岁多五个月。

「双十年华，好遥远的过去。」「会有代沟吧？」「可能。」是啊！他是社会人，而她是单纯的学生族。

不知不觉五分钟过去了，黎爱竟然舍不得结束和他的谈话。她很少和男人说上这麽多话。

「我愿意。」昕承突然说。

「什麼？」黎爱不知他说什麼，偏着头看他。

昕承指指桌上的纸条，笑了起来。

「不，游戏到此而已。谢谢你的帮忙。」黎爱摇头，她不知道，自己若答应和他交往，是不是在玩火？她对他说了声抱歉，走向亚珍她们。

有个性。难怪那些男生会被判出局。

* * *

黎爱和亚珍她们道别後，独自走向公车站。

亚珍和美杏，东一句西一句的话题，绕着邵昕承打转，还要她介绍认识他，只因为他帅的正点，那些男生被他比了下去，逊色太多。

「黎爱——」昕承从车里探头出来，喊她。他看着他们离去後，看见她和叁个女生分开，各走各的，他原以为她住在附近，可是她一直走着，他很担心她的安全。所以一路开着车，跟在她後面。

「邵昕承。」黎爱停了下来。她没听见有车子接近的声音，一定是舞厅的热闹音乐把耳朵给震聋了。

「你走路回家吗？」「不是。坐公车。」「上车，我送你回去。」昕承打开车门。

「就快到了。」黎爱摇头说着。

「太晚了。」昕承说着。突然才记起他太鲁莽了，一个好女孩，是不会搭第一次见面又陌生的男人的车。这是在台湾，不是在美国。

「等我一会儿。」说着，开着车走了。

黎爱看着手表，十点十五分了。十点廿五分有一班是最末班，再不快点走，就来不及搭上公车了。

「黎爱，等等我。」昕承从後面追上她。「叫你等一会的。」他跑得气喘

吁吁。

「你不是走了？」黎爱没想到他又跟着来了。「车呢？」她没看到车子。

「我停放在警察局。」他说的是实话。他有当警察的朋友。

「你疯了。」「走吧！」昕承握起她的手。拉着就走。

黎爱震惊得说不出话来，她连说「不要」的话都哽在喉咙里。卡住了。被他大手一握，异样的感觉从心底升起。她还是第一次到这种五味杂陈的滋味，手心冒出了汗，微微轻颤了起来。

由於是最後一班车，大家都赶搭上车，拥挤不堪。

「靠过来，抱着我。」昕承见车里拥挤，怕黎爱被撞倒，将她拉向怀里。

黎爱的心扑通扑通跳着，脸涨红的不敢抬头看他，偎在他怀里，任由他保护着自己。她当然知道这种情况下，他体贴的帮着她，替她挡开人群的涌上。

好不容易到站下了车，转进巷子就到家了。

昕承的手一直没放掉她的手，黎爱感觉手掌心一片湿热，不知他有没有感觉到？「每次都这麽多人吗？」昕承只在上大学时才有坐公车的经验。

黎爱点头。

「没有公车了，你怎麽回去？」已快到家门口了。

「到了？」昕承放开昕的手。他们停在幼稚园大门前。

「嗯！我家开幼稚园。」黎爱从口袋掏出钥匙，开了门。转身，看着他。

「谢谢你送我回来。」「不客气。你.....明天有空吗？」昕承依依不舍的。他很少这麽主动邀请。很想再和她谈话，他心底这麽想着。

「你不嫌我青涩稚气？」黎爱心中有些矛盾。

「你觉得我太老了吗？」昕承反倒介意自己的年纪。

两人不禁相视而笑。

「明天见。我在 YOUNGPUB 一楼等你，十点见。」「好。十点见。」「晚安。」昕承看着她进去。

* * *

黎爱一夜无眠，想着今天晚上发生在她身上的事情，怎麽会让自己答应和他的约定？她要和他交往吗？条件这麽出色的男人，不会对年轻女孩看上眼的，那他是何居心？第二天，黎爱站在 YOUNGPUB 的对面街上，犹豫着要不要进去？她还是来了。隔着条马路，迟迟没有越过。

十点过卅分了，不知邵昕承还在等她吗？如果不去，就会对他失约，他会生气吗？她应该坦然面对他，告诉他——她的顾虑。可是这样会不会显得太自命不凡，认为他会对自己有其他不良的动机？昕承在一楼冷饮部，已等了半个小时。

他真的是疯了不成，主动邀请一个女孩？且还是认识不到一天的时间！邵昕承呐邵昕承！你也有不理智的时候。卅一岁的男人，却像十七、八岁的青涩男孩一样，一接触到女生，就克制不住想认识她，他一定是感情被剥削太久了，像个枯井，需要甘霖降雨滋润心田。他不是没有女人来慰藉他的需要，但那只是生理上的需要，彼此达到快乐的目的。

他真的需要有人润泽他乾涸的心田，他需要拥有真实的依靠、信赖，那就是真爱。他寻遍已久，至今还没找到。

黎爱健康年轻的脸庞吸引了他，或许她能成为他想要的感情支柱吧？她可以琢磨成一块璵王美石，散发光彩。

「邵昕承。」黎爱突然站在他面前。
昕承的眼睛就这麼注视她清新纯净、质的脸蛋。

「对不起，我迟到了。」黎爱还是来了。

「我以为你不来了。」昕承放心的吁了一口气。

「我是想不来的。」黎爱直截了当的说著。坐了下来。

「为什麼？」「太随便了。」她耸耸肩。

「怕我？」「怕你是大野狼，打小红帽的主意。」「吃了你吗？」原来她不信任他。这也难怪，现在这个社会，已很少有乾淨的男女关系，友谊在男女之间。更是找不到。

「但我还是来了。」昕承看她一眼。「对我有兴趣，想交这个「老朋友」，是吗？」「你一定有很多故事。像我，除了童年，一片空白，没有什麼故事可说。」「你就像张白纸，纯白得让人舍不得玷污。」「多乏味，我希望人生有如七彩的颜色，多彩多姿。」昕承叹息著。他不希望看到她的人生，遭遇挫折、颓丧、泪水……，她应该屬於青春、有欢笑的美丽人生。

第四章

因脚踝扭伤、行动不便的黎蔷，已在家闭关了将近廿天。

当她走出公寓时，接触阳光，才惊觉日子过得太漫长又无聊。

她经过花店，看到百合花时，不再有厌烦的感觉，反而喜欢上它的纯白高雅。真不知他挑百合花，是不是故意气她？在脑中画了个大 X，撇开他恼人的笑脸。因为他害她不能上课，被迫离开钢琴中心，可是也由於他，让她明白高平真正的目的，她叹了一口气，真不知该感激，还是生气。

叁天前，她就看到报上求职一栏里，有诚徵广告企书人员的广告，内心挣扎了叁天，才打算前去应徵。她总觉得，自己老是和广告搭上关系，可是她热爱企画这份工作。

黎蔷走进世唐广告设计公司。

服务台的小姐领她进会议室。

王妮一看到她，吓了一跳。韩黎蔷竟然就在她眼前。她怎会跑来这裏呢？王妮看著她正在填写应徵人员资料。老天！她不会是来应徵的吧？她不是在高点公司吗？这下可有好戏了，全公司的人，在谭经理的指示下遍寻她不着，有人甚至说高平把她藏了起来。她竟会自己跑到这裏来。

王妮领她进谭经理的办公室。王妮真想看她震惊的表情。唐可恩经理也在。他正抬起头望向这里。

「韩小姐，这位是唐经理，设计部门的经理。」王妮故意说得很大声，见谭经理正埋首批阅文件，又说：「那位是谭经理，业务部经理。」听到这一说，正刚抬起头，看看王妮这麼慎重介绍的人是谁？他万万没想到，作梦也想不到，她——韩黎蔷在她的办公室。

黎蔷怎麼也想不到，曾往这里和谭世刚碰面？世刚先是诧异、惊喜，然後帶著怒气起身，走向她。高点真会耍手段，想用失踪来了事。老毕又坚持非她不拍，公司承揽的广告，差点栽在高点手上，这也全拜她所赐。

「又见面了。高点肯放人了吗？」世刚眯着眼看她。

「又见面了。你一定要这样说话吗？我们几乎谈不上认识。」黎蔷不甘被他的气势压制，瞪着他。

「不认识？韩小姐真健忘，你欠我午餐钱。」他提醒她。

「那是你强拉着我，记得吗？」可恩在一旁很是好奇，世刚和韩黎蔷原本就认识？怎没听他谈起过？黎蔷朝王妮说着：「请把我填写的那一份给我。我想我走错地方了。」她应该探听清楚的，那天她实在太生气了，连他是谁、是何种身分都不知道。

世刚挡住她的去路。「我们的事还没解决。」黎蔷抢过王妮手中的资料，揉成一团，紧握在手里。

「非常抱歉，王小姐。」她为她的行为道歉。转身欲离去。但她面前，有他堵住她的去路，「闪开，别挡我的路。」抬起下巴，和他的视线交缠。

「高平把你藏起来了，对不对？失踪，又来这套。」世刚抓着她的手腕，不觉自己的怒气伤害了她。

「和你无关。放手，你没有权利伤害我。」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世刚今天是怎麼了？第一次看到他失去控制，忘了办公室还有可恩和王妮在场。他多少知道世刚的困扰，最近因高点的毁约失信，让他耿耿於怀，可是也不能将气出在这小姐身上。

「因为你，我差点丢掉一个大客户，你的一句话，就可以让高平服服贴贴，听你的话……」世刚全归咎於她。

「你……那和我无关。我已经离开高点了。」黎蔷脸色刷白了，瞪着他，用力挣脱他的手，向後退了好几步，绕过可恩，冲向门口，背抵着门，「我不欠你，我不想再看到你，若再看见你，我会拿花砸你的脸，你和你的百合花离我远点。」说完，顾不得礼貌，打开门冲出去了。

世刚的脑子被她那句：「我离开高点了。」弄得惊讶和震动，大脑刚刚又告诉他，「你和你的百合花……」，百合花？她怎会知道百合花……？瞪着关上的门，人早已离去。

百合花？王妮凭着女人的第六感，直觉到——韩黎蔷绝对和百合花有关连。他问她，韩黎蔷来干什麼？她告诉他了。

「世刚，她说的什麼百合花，你……她怎会知道？」可恩挺好奇的问着。

世刚没回答他，冲出办公室，追了出去。

世刚追出大楼门口时，她已坐计程车走了。

他回到办公室时，可恩趋前询问，他没给可恩答案，拿了车钥匙，又匆匆地离去。

* * *

世刚带着百合花，在公寓大门前按门铃。他反覆想着廿天前发生的事。拼凑了起来，找到了解答。但这廿天中她都在哪裏呢？高点那儿是半点口风都问不出来。

黎爱一听是找黎蔷表姊的，她按下打开大门的钮。

「谁啊？黎爱。」黎蔷在房间听见门铃声。

「我去开门。」黎爱也正要回家。她是来躲开黎尘的，为了何恩凡的事。她一打开门时，就认出是那天——她看见的男人。

「表姊，有人找你。」黎爱说着，擅自打开门，让他进来了。同时看见

了他手上捧的花束。

黎蔷从房间出来。

一看是他——谭世刚。

「桑黎爱，他是谁？谁叫你让陌生人进来的？」黎蔷故意装着不认识，但责怪的瞪了黎爱一眼。

「我要回去了，再见。」黎爱可不想当炮灰，谁不知表姊发起火来，会把人烧死的，她快快离去。

「桑黎爱——你敢……」黎蔷的骂声被关门声盖住了，她只有转过身瞪着他。

世刚真的是看走眼了。他怎会把同一个人，错看成是两个人呢？她的头发已放下来了，要不是那天晚上，她穿的T恤现在就穿在她身上，他很可能又会认错人。她这模样，看来真像个廿岁的女孩，和她的表妹比起来，年纪相差无几，表姊妹十分酷似。

她又戴上了那副眼镜，光着脚，笔直的目光直瞪着他。「你来又有什麼事？」黎蔷看见桌上的百合花了。

「我诚心来向你道歉。」「我听到了。你现在可以回去了。」「我的良心一辈子会受苛责。」「没那麽严重。你的话太伤人，我承受不起。」黎蔷走向钢琴，神情黯然，坐在琴椅上，盯着琴键。

「我真的很抱歉。你真的离开高点了，为什麼？」世刚走向她，倚在钢琴旁，看着她。

「那是我私人的事。」她不愿多谈下去，口气冷漠的说。

「你那天匆匆离去，是不想跟我在一起？」世刚转开话题。

「是啊！天不从人愿，又撞见你。」「你一直躲起来，为什麼？」「躲？我在养伤，谭先生。膝盖破皮、足踝扭伤，我足足十五天被关在家裏。你却说我在躲。我这一辈子还是第一次用拐杖走路……」黎蔷憋了半个月的气，需要发。

半个月来，白天一个人在家无聊得快发疯了，既要应付前来送花的小弟，又害得她辞掉钢琴中心的工作……他竟敢说——她躲起来，要躲也是躲他。

世刚没敢答腔，翻着眼球看天花板。当女人在发脾气愤时，绝对绝对要闭紧嘴巴，等她发完。

「你有没有在听？」黎蔷见他一语不发，怒瞪着他。

「有。」「好，那现在请你出去，你可以走了。」世刚没有移动，眼睛直视着她，表情正经严肃，说着：「我是以世唐公司的经理身分，请韩小姐到敝公司上班，秘书王妮小姐已向我报备，韩小姐正式成为世唐公司的企画员。」「和你共事？」黎蔷不相信他这麽厚颜，敢向她提出来，难道他忘了，他是怎麽侮辱她的？「我们可以相处得很好。」世刚锲而不舍，努力的说服她。她既然到公司应徵，又见面了，他相信是缘分。

「错。那是不可能的，我们还没认识，根本是互不相识，素昧平生，你就已定我的罪名。你忘记你怎麽伤我的吗？不仅言语伤人，肤浅、听信谣传、侮辱我的人格。我郑重告诉你，我，韩黎蔷，不是什麼人的女人，没有一个男人可以拥有我。你……我怎能和伤我的人相处呢？」黎蔷言语激动，猛烈的令自己讶异，她忍受太多对她残忍不公的事情，心中积郁难以平缓。她起身，背向他。

「你没有也不打算给我机会，是吗？」世刚对她愧疚万分。

「我没有那麽容易被了解，更不想被人分析。」她抬起头，闭上眼睛，以手背拭泪，不让他看见她不争气的泪水。她从未在别人面前掉过泪。

世刚一个箭步，扳过她的双肩，让她面向他，他惊愕的看见她的泪水。「你哭了？」黎蔷别开脸，躲开他的注视。

「是我的话伤你太重了，我真的……」他不知该说什麼。

黎蔷摇摇头，幽幽的说：「是我太弱了，禁不起。」世刚真想将她拥在怀里，不让她再哭泣，但该死的，这全是他的错。

「我不会再伤害你，让我保护你，相信我。」「为什麼要对我如此？」地想到了高平，他也是口口声声说这类的话。但是……她能冒险，再相信另一个男人吗？他的眼睛，是如此的真诚，令人信服，她可以接受吗？会不会又是一个枷锁？「我不喜欢看到你流泪，我倒希望看见你生气的样子。」黎蔷瞪着，瞪着，然後笑了。「眼泪让你心软吗？」她真的笑了。世刚就被这一个简单的笑容给慑住了。

「你笑了。」黎蔷收回笑容，瞪着他。这个男人会让她分心，而忘记他所说的，那一切伤人的话。

* * *

芙蓉从王妮口中得知，黎蔷是新进的企画人员时，她惊喜的叫了起来，她可把黎蔷找到了。她告诉王妃，她和黎蔷是好友，是从高中到大学的同学，又是死党。王妮告诉她，黎蔷在经理办公室发生的情形。她笑了起来，别人都以为黎蔷是弱不禁风的样子，但她发起火来，是六亲不认的，她不轻易饶恕冒犯她的人。

谭世刚竟然能请得动她，好大的本事。

世刚、可恩和黎蔷进入会议室。

世刚集合了各部门的主管和职员，藉着早餐会报，介绍黎蔷给公司全体员工。

「这位是韩黎蔷小姐，新进的企画小姐。」世刚说着。

一听到这个名字，大家都颇为惊讶，再看她的脸时，他们对她有熟悉的感觉，都曾在电视广告媒体见过她。对她的传说，更是耳熟能详，最近这半个月来，她的名字在公司引起骚动，印象更加深刻。

世刚继续说着：「那场风波与她无关。事实上，韩小姐已离开高点公司，请各位对她礼遇。」他知道有些职员不甚谅解她，他不愿意在公司见到有对她不满的情绪反弹现象，毕竟她已和高点没有关系了。

「谢谢你。」黎蔷感激的看他一眼，但她希望由自己来解释。

她面对着他们，说着：「很抱歉，曾带给大家在业务上的困扰，我确实已离开高点公司。这半个月来，我并没有如外传的，说，我消失了或躲起来。谭经理已得到我的解释了。今後希望和大家共事愉快。」「是的。」世刚看着他们说。

介绍完後，开始例行的公司会报。

世刚请王妮带她到企画部。

芙蓉溜出会议室。

她在会议室乍见到黎蔷时，她真想不顾一切的冲上前去。黎蔷的模样依旧。但她难以想像，她穿上公式化的笔挺裤装上班的模样，和在电视上看到的模特儿姿态，是完全不同的两个人。

芙苓不知她会选择广告企画这一行，在美丽的外表下，有着自信、冷静。黎蔷变了，过去凡事依赖的个性，脆弱得要人保护。现在的她似乎更成熟、坚强……但在她的眼底，似乎有着伤痛和不信任……。这一年多来，她躲藏着，为什麼呢？芙苓走进企画室。

黎蔷还在猜会是谁认识她——王妮告诉她，有人想见她。她就看见一张，熟得不能再热的脸孔，她就像看到鬼魂似的，张大着眼瞪着那张脸。

「黎蔷——」芙苓走向她，抱着她，眼泪流出来了。

黎蔷木然呆忙的像块石头，任由她抱着，僵直的背脊，双肩颤抖着，她不敢碰触，「芙苓……」她喃喃的说着。

「总算让我找到你了。」芙苓又是哭又是笑的，「你怎麼不吭一声的就不见了，你不要我这个朋友了吗？」「你不怪我？」「我为什麼要怪你？」芙苓拚命摇头，哭着说。

黎蔷也哭了。积了一年多的眼泪，纷纷滑落，流个不停。

世刚和可恩进来时，看到两个女人紧紧拥着的情景，「这裏发生什麼感人的事吗？」世刚感兴趣的表情，好奇心使然。

可恩马上递上手帕给她们。

黎蔷和芙苓转过身，背向她们拭泪。

黎蔷深吸了一口气，眨着眼睛，眨掉眼眶不听话的泪水。转过身，面向她们，难为情的不敢正视她们。「对不起！」芙苓手捏着手帕，眼眶还红红的。「谢谢你，手帕洗过後再还你。」她对可恩说。

「留着当纪念品，不用客气。」可恩笑着，像发现新大陆似的笑着。

「你一天带多少条手帕，不怕被眼泪淹没吗？」芙苓就知道，他那个笑容背後没安好心，抓到她的弱点，找机会想揶揄调侃她。

可恩没有反驳她，只是一逢笑着。

黎蔷看世刚一眼，他耸耸肩表示习惯了。

芙苓还是没变，气势凌人，从不让男人专美於前，这个都要归功于，她五个哥哥的调教。

「你们认识？」看这一幕也猜得出来，世刚想着。只是太巧了。

「我和芙苓，是高中叁年、大学四年的好同学、好朋友。」黎蔷说着。

「死党？」世刚明白，要了解韩黎蔷的一切，非找蓝芙苓问不可。

她们点头相视一笑。

「奇怪的组合。」可恩咕哝的说着。

芙苓瞪他一眼。

「好了，两位小姐的聚会，等下班後再继续，OK？」世刚看着手表说着。他得出去接洽一家代理商委托的业务了。

「蓝芙苓小姐，你擅自离开会议室，下班後留下来加班。」可恩说着，打开门。

「你敢！」芙苓知道他故意的，看着他走出去，朝黎蔷说着：「下班後见。我得去找他理论，他要我求他，他想这麼做的。」说完，追了出去。

「常有的事吗？」就算黎蔷再不懂男女间的事，但她嗅到了不寻常的气味。

「大家已习惯他们身上的炸药了。」世刚说着。他告诉她，他们早先的燃点及在公司引发的暴力事件与火爆场面。

黎蔷一点也不觉得奇怪。她告诉他，芙苓是柔道叁段和空手道二段的

高手。

「我得警告可恩，免得他受伤。」老天！幸好他没招惹芙苓。

黎蔷笑一笑，再告诉他——芙苓有五个哥哥。

世刚惊呼了一声，说着：「可恩不懂得怜香惜玉，好多女人被他弄哭过。」「芙苓讨厌大男人主义。」黎蔷说着。这还得拜她那五个哥哥专横作风所赐，让芙苓对男人另眼看待——全是自大的沙文猪。

「这下可好了，正负一接触，必见光死。」世刚替可恩担忧了起来。

* * *

下班时间一到，芙苓躲开可恩，拉着黎蔷，就冲出公司大门。

她们在外面一起用餐，然後回公寓。

黎梦很惊讶见到芙苓。

「你们在同一家公司？太巧了。」压抑着恐惧忧心，黎梦真怕芙苓，会让黎蔷的噩梦侵扰更加重。

「姊姊要结婚了，这月底。」黎蔷说着。

「恭喜。黎梦姊。」芙苓祝福她。

「谢谢。」黎梦接受她的祝福。

「你要出去？」黎蔷着黎梦打扮整齐。

「试礼服。对了，我顺便帮你挑，你要什麼色系的礼服？」黎梦说着。

「只要不是可笑的粉红色都可以。」黎蔷笑着说。「那留给庭于或黎爱她们穿。」「你不提庭于，我倒忘了她。这丫头，不知又和翟阳跑到那里疯了，到现在还没看到人影。」黎梦前天还听斯卫抱怨说，庭于老往桑家跑，成天和翟阳玩在一块。她怎能告诉他，庭于喜欢上翟阳。她并不担心翟阳会对庭于如何，她担心的是——庭于的暗恋会没结果。翟阳是各方面都不错的男孩，做表姊的，当然知道他会交几个女朋友、谈恋爱。所以苦的就是单恋他的庭于。

黎梦走时交代黎蔷看好庭于，不要再让她跑出去。

「庭于是谁？」芙苓说着。她知道翟阳是黎蔷的表弟。

「我姊姊和准姊夫收养的女儿。很可爱，讨人喜欢。」黎蔷说着。

「多大的孩子？」「哈！会吓你一跳，她十六岁。」「十六岁，令人担心的年纪。」「是啊！不过她和翟阳在一起，他会照顾她的。」不过，庭于太常腻着翟阳，反而令人担心。

「黎梦姊结婚後，就只剩你一个人，你不和你姑姑他们一起住？」黎蔷摇头，取下隐形眼镜，走进房间。

芙苓跟着她後向进去。坐在床边，看她从衣柜里拿出衣服。

「黎蔷，你……可以问吗？」芙苓小心谨慎的看着她。

「问吧！」该来的总是要来。

「你、四哥和宫俐菁叁人之间，发生了什麼事？」这是芙苓一直不解的事。

他们叁个同在一部车上，根据警方的调查，四哥玉森并没有喝醉、超速，而宫俐菁，在事後飞到美国。更让人疑惑的是，报纸新闻媒体，全然没有刊登这则消息。韩黎蔷是当时红极一时、炙手可热的名模特儿。电视和影视杂志。也都没有登载出她车祸的消息。疑云重车，困扰着芙苓。

黎蔷脸色刷白了，苍白若纸。

「黎蔷——我恨抱歉。我不该提起的。」芙苓被她的反应惊吓了。她不

知道会是这么痛苦和猛烈的反应。她不敢碰黎蔷。生怕吓到了她。

「我时常会被噩梦……不，那场车祸，纠缠得我快喘不过气来，我想忘掉它……它是个可怕记忆。」黎蔷跌坐在床上，脸埋在手中。

「对不起！我无意提起你的伤痛。」芙蓉不知那场车祸，会对她造成这么深切的隐痛。

这是她料想不到的，难怪她会避开众人的眼光，躲在角落里。

「真希望我在那时也死去。」她闭上眼睛，流着泪水，那一幕在她脑海中浮现……「我真该打你一个耳光，四哥在下最后一口气前，喊的就是你。他要你活着，他临终时交代我，一定要告诉你……。」芙蓉蹲在她面前，握着她的手说。

黎蔷睁开眼睛，「玉森哥他说什么？」「他说他真的爱你，抱歉连累了你。」芙蓉说着。

黎蔷闻言，抱着芙蓉痛哭了起来。「是我害死她的，是我害死她的……我不该太依赖她的……」「黎蔷，告诉我，你爱四哥吗？」「我喜欢他，但不是爱……如果我早离开他身边，就不会让宫俐菁这么恨他……她也恨我……，芙蓉，我不是故意的，我从来没有想要拆散他们……」黎蔷突然歇斯底里的哭喊着。

「黎蔷……，发生了什么事？」芙蓉隐约的了解——那些事和车祸有关。

「我说服她，但她不相信。宫俐菁她……抓得我好痛。问我爱不爱玉森哥？玉森哥告诉她，他爱我，她就拉我的头发……拿刀子要杀我，玉森哥叫她放开我，她不肯，逼我进车子里，她要他开车，开得很快……车子停下来，她尖叫着。拿着刀子，在我的肩膀、手臂割得我好痛，血流好多……我痛晕了过去，她一直尖叫着，我听到碰撞声，我不知道后来发生的事……」黎蔷捂着耳朵，想挥掉恐怖的尖叫声，是她的，也是宫俐菁的。

芙蓉震惊的瞪着她，这就是事实，车祸的真相，重重敲击在她心口上，这是谋杀！宫俐菁是杀死地四哥的凶手。

芙蓉难以承受这个事实，打击太深了。她不禁想着，四哥死前是多麽的痛苦、无助，眼睁睁看着心爱的人受伤害。她紧抱着黎蔷颤抖的身体，庆幸她活着。

「过去了，别再想它了。」「但是伤痕依旧，难以磨灭。」黎蔷幽幽的说着，卷起长袖至手臂，裸露的右手臂，一条深且长的疤痕。

芙蓉倒抽了一口气，捂着嘴，深怕自己会哭出来。宫俐菁的手劲力道这么重，划得好长好深，在她白晰的皮肤上是多麽丑陋的印记……天呐！为什麽对她这么残忍？她是无辜的牺牲者。

芙蓉看着她，心痛着。怨恨上天的残酷。她恨宫俐菁，恨四哥带给黎蔷的不幸。

* * * 黎蔷到世唐公司已快半个月了，日子过得很快，她和同事间，相处得轻松自在。在高点上班时，她一直躲着熟识的人，怕他们问及她的私事，在世唐，她没有那种压力，每个人都很尊重对方。

只是，慕名而来的人愈来愈多，虽然谭世刚劝说他们，他们还是锲而不舍。尤其是毕启先，叁、五天就一通电话，她为避开不必要的困扰，拒绝接听电话。

另一个困扰她的是，与谭世刚交往过的女人，在中午休息时间，常到

企画室走动，虽没说话，那些眼光却好似警告她，别抢走她们的男人。她总是一笑置之，不理睬她们。

一天中午，黎蔷和世刚在外用餐。

「你一直看我。」黎蔷注意到，他的视线一直没离开她。

「我怕你怪我，强求你面对客户。」「你为什么要这么做？」黎蔷很不情愿也很生气。

「打破谣言。我不允许自己的手下，背後有流言，既是讹传，就要面对它。况且，你也该走出来了，太神秘，反而引起大家对你的注意。」事实上，世刚是有私心的，他想有单独和她在一起的机会。

「你说得对。如何？我今天的表现？」她想他应该是好意的。进世唐半个月，她竟然能和他相处愉快，像个老朋友似的自然交谈。她不记得，自己已多久没和任何男性这样说话了。

黎蔷对世刚的看法，完全改观了。她看了也听了同事们对他评价，公司员工都很敬畏他。在公司时，严谨认真的态度，和私底下她所看到的他，是截然不同的感觉。像现在，她看到的是善解体贴风趣的他，在不知不觉中，她接受了他的友谊，打开了封闭的心扉。这个男人，会在她的人生中，扮演什么样的角色呢？「要我评分吗？一百分。满意吗？」「逗我，讨厌。」世刚叹息了一声。

「怎么了？」她看着他。

世刚看她一眼，再叹一口气。「你让我不知该如何对你，你和其他女人不一样，我必须很小心的。把你捧在手心上。」「我带给你困扰了？我太脆弱了，是不是？」黎蔷垂下睫毛。

「不是，我不要你在我面前隐藏自己。每个人的心里。都藏有脆弱的一面，把我当成是定的朋友，好吗？我愿意听你心中的苦水。」「我们已是朋友了。」「你没有信任我。」「你要求太多了，我.....我吃饱了。」黎蔷已起身站了起来。

「对不起。我太过分了。」世刚还是攻不进她的心房。她的意思再明显也不过了，若他再说下去，只怕连她的友谊也会失去。

黎蔷点头，接受他的道歉。

* * *

距离婚期还有五天，黎梦每天一早醒来，就害怕自己在作梦。

昨天，斯卫带着玫瑰花到她的专柜时，引起大骚动，把其他专柜的小姐和顾客迷得晕头转向。

晚上他来接她时，黎蔷在客厅陪着他，她真不放心让黎蔷陪他，怕黎蔷问东问西的。

前些天，他们去拍结婚照，在换衣间穿礼服时，斯卫偷溜进去吻了她，吻得她忘了身在何处。她是既喜又忧，害怕哪天自己不再吸引他。

日子是一天天的过去了。明天是黎梦和斯卫大喜的日子。

早晨黎梦从浴室出来。

「早，睡得好吗？」黎蔷冲她一笑。

「黎梦，今天还有一大堆事要忙，你快吃。」姑姑是每天一早就来催促黎梦。因为斯卫父母已去世，所以央请自己姑姑和姑丈筹办婚礼的事宜。

「来，牛奶、荷包蛋、吐司还有叁明治。」黎尘递给她。

「猪吗？」黎梦看着桌上的餐点。

「你现在最需要体力。」黎爱说着。

「桑黎爱，你什么时候学会双关语了？」黎梦瞪她。

「双关话？我有吗？明天是大喜的日子。准新娘需要体力，应付宾客的祝贺，不是吗？」黎爱一脸无辜的说着。

黎蕾哭得呛了起来，拚命咳嗽。拿着纸巾掩嘴。「我要上班了。」「黎爱，拜托帮个忙，今天可不可以不出去？」乃莉终于逮到她了，每次想说她时，她就不见人影，等见到了，又忘了要说的话。

「好嘛！」黎爱不情愿的说着。等会儿她要打个电话给昕承，说她不能去了。

黎爱一直跟在昕承身边，和他到处跑。她不知道他的事业做这么大。除了他是 YOUNGPUB 的老板外，在桃园、台中都有投资；在高雄和台南。他投资房屋仲介公司；在香港，经营一家代理公司，专门销售进口化妆品。

他的世界对她来说，是一种压力，她始终没办法接受，觉得和他是天壤之别。她所看到的。总是给她格格不入的感觉。她有了结论。她把这个世界、这个社会看得太单纯。

从小到大，她的生活层面、接触的人都是单纯的，她的父母开的是幼稚园，办的是教育。金钱功利主义，在桑家是看不到的。她一心所向往的，也就是这种安逸、与世无争的生活。

邵昕承的世界，她是怎麼也不能接受。

* * *

柯斯卫和韩黎梦，在艳阳高照的七月天结婚了。

黎梦不敢相信，她真的结婚了。

在婚宴上，发现来喝喜酒的人很多。黎梦显得不知所措。斯卫怎会有这么多朋友？她有点後悔和斯卫结婚。万一他不再需要她，找到自己爱的女人，那时她.....她会被同情吧？在新娘休息室，黎梦看着镜子，她真的不像个快乐的新娘。

「姊，你怎麼还不出去？姊夫正担心你是不是不舒服？他被敬酒的人抓着，脱不了身。」黎蕾进来。

又是斯卫那些单身贵族的朋友。前天那些个朋友，还替他弄了个什麼——告别单身的最後一夜酒会。那是她从一个同专柜的小姐口中听到的，那个小姐的未婚夫，正是他们开酒会的酒吧老板，听她说。他们玩得很疯狂，酒会高潮，是请了脱衣女郎边跳边脱得精光的香艳镜头，男人本性全暴露出来。

「我现在後悔还可以吗？」黎梦对着镜中的自己说话。

黎蕾瞪着她。「拜托！你该不会得了新婚恐惧症吧！来不及了。帮个忙，别闹行不行？韩黎梦，你到底爱不爱他？」「爱。」「那还有什麼问题？我看，我还是去请姊夫来一下，或者建议他，把你敲昏了，再送入新房。」黎蕾说着，摇摇头出去了。

黎蕾在楼下碰到斯卫，他正要上楼来。他告诉她，外面有人找她。她重复下楼前对姊姊说的话给他。他亲了她面颊，同她道谢，说那个主意不错。

黎蕾笑着看他上楼。她下楼到签名处。

「你们怎麼来了？」世刚、可恩和芙蓉叁个人都来了。世刚没告知他要来。

「芙蓉说肚子饿，我们就来了。」可恩朝芙蓉笑着。他们是刚应酬完，

在回途中，顺路经过这里。

「胡扯。我说要进去找你，他们硬跟着来的。」芙蓉白他一眼。她是代替王妮赴宴的。

「既然来了，就留下来。芙蓉是大胃王，不找东西给她吃，她会翻脸的。」「出卖朋友！」世刚拉住黎蔷，说着：「这不太好吧！我们没准备贺礼。」他身上连一张支票也没有，只有信用卡。

「拜托！别管那个了。帮个忙，我不太会应付新郎的朋友。有认识的人在，我会轻松点的。」黎蔷求助他们。她被斯卫的朋友拉来扯去的，笑容都僵硬了。

「你太吸引人，又是新娘的妹妹，注目的焦点。瞧！那些仰慕者的眼光，带着敌意投向这里来了。」可恩说着。

「是你们引起骚动的。」芙蓉说着。

「彼此。」世刚认出有些在商务上来往的客户，当然也包括女人。

「站在这裹太显眼了。来嘛！这边请。」黎蔷双手各挽着他们，芙蓉在後面推着他们。

世刚和可恩盛情难却，只好硬着头皮、厚着脸进去了。

黎蔷介绍世刚和可恩给姑姑、姑丈认识。

乃莉很讶异。黎蔷的态度是一百八十度转变。她从来不和同事有工作以外的接触，很少提公司的事，或是公司发生的一些琐事，一直是孤独，没有朋友，只有他们一家人和她接近。乃莉曾担忧挂虑她往後的日子。一年前发生那场车祸後，她就变了。

芙蓉的出现，稍微让乃莉宽了心，她们本就是好朋友。

乃莉看着谭世刚和唐可恩，她猜想着，让黎蔷改变态度的是哪一个？伤脑筋，两个男人都很优秀出色，黎蔷会选择哪一个？有人在喊——新郎新娘不见了。

「黎梦没事吧？」乃莉说着。

「她怎麽了？」芙蓉听到了，问道。

「她问我，现在後悔来得及吗？」黎蔷说着。

「悔婚？又不是在玩扮家家酒，我去看看。」乃莉说着，起身离桌。克理也跟着去。

「怎麽回事？」世刚询问。

黎蔷告诉了他们。说着：「新郎现在还没出来，八成把那儿当洞房了。」眉开眼笑的笑了起来。

芙蓉被她的话呛住了，瞪着她，然後也笑了起来。「真是浪漫的新郎，他们要多久才会出来？」这回是黎蔷被她的话呛住了。「蓝芙蓉，说得太露骨了。」说着，看看两旁有没有人听到？涨红着脸，瞪着芙蓉。

「是你先开头的。」芙蓉丢给她无辜的笑脸。

世刚和可恩莞尔一笑。

芙蓉会说出那种话，并不奇怪，他们只是没想到，黎蔷也会说那种有色笑话。她和在公司的态度是判若两人。

「姊夫也真是的，我只不过建议而已，又没教他行动？」黎蔷倒埋怨了起来。

「建议什麽？」芙蓉很好奇。

「我说了，你们可别瞪我。」黎蔷警告的说着。

他们叁人点头，洗耳恭听。

「我说要怎样都行，吻得她昏头转向，或者是敲昏了，送入新房……」黎蔷说着自己脸都涨红了起来。

他们没瞪她，只是笑得快岔了气。

当新郎新娘下楼时。他们又笑了起来，黎蔷瞪着他们。

喜筵的最高潮，是新郎新娘的热吻镜头。有人在一旁计时。整个宴客厅一阵欢呼。十分热闹。

黎蔷不知道会有这种搞头，真庆幸黎爱、黎尘、翟阳和庭于四个人不在场——对未成年少女来说是种刺激，对大男孩来说是仿效的对象，懵懂无知，着实会使人担心。

她和芙蓉面面相觑，两个人都不敢看，拚命的灌饮料、吃东西。

可恩碰世刚的手肘，示意他看她们两个。

「哇！叁分钟过了，你们不看看吗？」可恩一手托起芙蓉的脸，冲她笑着。

「你自己看。」芙蓉拍掉他的手，把他的脸转向那个镜头。

「老天——，四分钟，看了血液都会沸腾。」世刚吃不消的说着，收回视线。

「佩服，他可真能克制。脸不红气不喘的……」可恩话未说完，被芙蓉塞了一口的食物，两人互相瞪着。

* * *

结束了吗？这一天可真漫长。

黎梦坐在化妆台前卸妆。

「在想什麼？」斯卫在她身後，吻着她的颈背。

黎梦吓了一跳。她没听到他进来的声音。

斯卫拉起她，走向床。

「我有没有说，我爱你？你好美、好美，我差点就在休息室和你做爱。黎蔷的主意真不错。」抱着她，坐在床上，亲吻她的嘴唇，然後加深。

他就是能把她吻得头晕眼花，害她的思绪还没有成形，就融化在他的热吻里。

睡袍被丢在地上了，一只手探进睡衣里。黎梦轻喘着。「斯卫，等等，我有件事问你。」呻吟着，好不容易有事情占去她的思维。

「那等会儿再说，刚才的热吻。夺去我太多的控制力，我现在就想要。」斯卫嘶吼一声，把她的睡衣脱下来，在激情爆发的边缘，拉着她倒向床上，用身体覆住她……片刻後，两人依偎着。因激烈快速的做爱而喘息着。

「你刚才要问我什麼？」我问了什麼吗？「我说了什麼？」「你忘了？那我真是太幸福了。让你忘了思想，我的本事真伟大。」黎梦咬他的耳朵。可恶的男人。男人？对了。黎蔷身边那两个男人。他们的长相魅力实在令她介意。黎蔷对他们，似乎一点防卫之心都没有。

「你认识谭世刚和唐可恩吗？」「他们？柯太太，你已是夫之妇，再帅的男人，你只有看的份。」黎梦再咬他的耳朵。「我说正经的。」「应该再加上一个，邵昕承。」斯卫说着。他看到谭世刚和唐可恩时，也很惊讶，原来他们是黎蔷的顶头上司。

「他们叁个名声好不好？」黎梦追问着。

「哪一种？女人堆裏的名声吗？」「比起你，如何？」「柯太太，那是

过去式了。别挖，行不行？他们是健康正常的男人，又是单身汉。有几个女人，不算什麼？」斯卫被她这一咬，痛得哇哇叫，求饶的说著。

「这样够危险了。是女人最难应付的恐怖分子。你也是。」「爱情恐怖分子？我？」斯卫撑起上半身。

「对。我得警告黎蔷和芙蓉她们，小心这两个男人。」「来不及了，你没听见吗？谭世刚送黎蔷。唐可恩送芙蓉……」斯卫的手又忙碌了起来，在她身边轻声笑着说：「我送你上床。」亲吻着，只有这个方法，可以让她忘记身外的琐事，彻彻底底的吻她，使她只专注於他销魂的吻……

* * *

黎爱在喜筵上溜到 YOUNGPUB，她没告诉昕承她会来。

她在叁楼的撞球场找到他。他正聚精会神的打最後一个球，她等他打球入袋後，才走向他，拍拍他的肩膀。

昕承回头，然後站在那里不动，一双眼睛睨着她。

「黎爱？」她穿着淡粉绿的小礼服，站在他面前。他有一瞬间认不出她来，她和平常所见到的完全不一样。好美好美……黎爱害羞的对她一笑。

昕承注意到，有人猛朝着黎爱看，心中不是滋味。莫名的升起一股怒火，他不许有别的男人看她。他拉着她往外走。上了电梯，到地下停车场。

黎爱不了解他见到她时，会是这样的反应，脸上看不出来是什麼表情，一句话也没说。

车子开到一座公园门口停下来。他偏过头来看她，但没有开口。

「生气是不是？」黎爱可以看到他脸上阴沉的表情。

「这麼晚了，你不该一个人到撞球场。」昕承是在生气，若他没在那儿的话，她会被那些男孩骚扰的。

「你真的生气了。我以後不再去 YOUNGPUB 了，这样你高兴了吧！」黎爱赌气的推开门下车。

昕承下车追着她。拉着她，把她圈进怀裏。「对不起！」黎爱抬起头望着他，羞怯的从他怀中退离。他每次一碰触她，她的就会鼓动得让她害怕。她深怕自己陷进自己的幻想，她的心一直很迷惘，却又舍不得离开他。

「你今天晚上很不一样？好美。」昕承困难的了一口水。赞美之类的话，他从不觉得说出来会很难，可是今晚却难倒他了。

「我应该说谢谢的，但漂亮的礼服，没有让我觉得舒服，它让我很不自在。」黎爱低头看着自己。

「如果我说喜欢你，绝不是因为你身上穿的衣服，你本身就很引人注目。如果我有这麼漂亮的女儿，一定把她关在家里。」昕承私心的想着，他会这麼做的，绝不让她抛头露面，让别人多看一眼。

「那上学怎麽办？」「给她挂个牌子：「男生请注意——不准碰，不准看，不准和她说话。」」「霸道的父亲。那她铁定一辈子嫁不出去。」黎爱朝他扮鬼脸笑着。

「来吧！太晚了，我送你回家。」昕承在她挺直的鼻子上捏了一下，说着。

「这麼快？」黎爱颇失望的。

「乖女孩听话。」昕承拉着她走向车子。打开车门。

黎爱不喜欢他把她当成小女孩看待。她钻进车子裏。昕承也上了车。

「我有没有告诉你，我的生日是什麽时候？」她要提醒他，她的年纪

并不小。

「讨生日礼物吗？」「才不是呢！我的名字有个爱字，你不觉得很特别吗？告诉你吧！我是二月十四日情人节出生的，爸爸取了这个爱字给我。」你的父母亲一定很疼你。」听承想到了远在美国的妈妈，还有两个姨妈，她们若看到黎爱，一定非常疼的，她们一直遗憾，没能有个女儿疼。

黎爱叹了口气，垂下睫毛，低着头。

「怎麽了？」她摇头。她一直是偷偷的和听承交往，爸妈都不知道。这星期来，他们已开始注意她天天不在家，他们问过她，她只好撒谎说，和亚珍她们出去玩。

在家门口时，听承问她想不想去玩。他好久没带她出去了。

「好。」思忖一下，她一口应允。她想和他单独在一起。

「晚安！」听承给她一个吻，然後离去。

黎爱摸着额头，带着笑容，看他已驶远了。

她晚上又要编织美梦了，推了门便进去。

第五章

斯卫和黎梦刚度完蜜月回来。

黎梦记起她心中惦记的事，打了电话到世唐找黎蔷。

「蜜月回来啦！新婚愉快吧？」黎蔷接到电话时，她正空闲着。看着芙蓉送过来的设计「你和哪一个走得近？」黎梦劈头就问。

「什麽意思？」黎蔷真搞不懂，姊姊老是说话颠叁倒四，答非所问。一回来，就说这个她听不懂的话。

「谭世刚和唐可恩。」「有什麽不对吗？」「你没有在听我说话。」「我听到了。是谁让你觉得他们会有什麽事吗？」天呐！就为他们的事，而打电话来这里询问。

「你、他们。你在世唐，而他们是你的老板。」「有什麽不对？」又在拐弯抹角说话了。

「你没有听说，有关他们的风评吗？」「怎麽了？他们做非法勾当吗？」「女人！该死！韩黎蔷，你在装蒜是不是？」黎梦在另一端咒骂着。

「怎麽样？」这又关她什麽事？黎梦差点忘了，黎蔷是爱情白痴，对男人没有防御心。

她说着：「是女性的爱情杀手，危险人物。你感觉不出来吗？老远就散发出来的危险讯号，恐怖分子的特质。」「度完蜜月，还没恢复正常吗？你结婚了，柯韩黎梦。」黎蔷不理睬她，把听筒拿得老远。

「你真的是白痴吗？没有感觉吗？你看我嫁的那个男人，他以前就是……」「好，我听见了，我会告诉姊夫，他老婆说他是恐怖分子。」黎蔷说着。另一支电话正在向，「我要接另一支电话了，我要收线了。」「别忘了告诉芙蓉。」黎蔷挂断电话，接另一支，「世唐广告……」说着。

* * *

黎蔷真的把话带到，说给芙蓉听。芙蓉听了很怀疑，不以为然的，说

黎梦危言耸听。

午休时间，世刚进企画室找黎蔷。芙蓉盯着他，然後走了出去。

「芙蓉盯着我看，为什麼？」世刚看芙蓉带上门。

黎蔷摇头，她哪敢告诉他？「有什麼事？」世刚看了她一眼，决定说了。「毕启先有事找你。」老毕这家伙还不死心。

「拍广告吗？是你的意思吗？」世刚摇头。「随你。而且你和公司没有签署契约，我不能强迫你。」他私底下也不愿她接任何广告。

「我真的没兴趣，没有那份兴致。如果我答应了，也就不会离开高点，到世唐公司来。」黎蔷有一股冲动想告诉他，她之所以离开高点的原因。但又怕他误会，会错意。

「我来告诉他。」不管有无原因、苦衷，他尊重她的决定。

「谢谢你。」世刚笑着对她摇头，打开门出去。

* * 「从刚才就一直瞪着我。不准再看。」可恩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走向芙蓉，把一份资料丢给她。

「我高兴。只有这个时候才像恐怖分子。」芙蓉冷哼了一声，咕哝的说着，不悦的看他。

可恩回到椅子上，一双眼睛盯着她。

芙蓉真想拿个东西丢他，把工作推给她，自己倒凉在一旁看。

可恩桌上电话响了起来。他拿起话筒。「世唐。找哪位？」说着，看向芙蓉。「蓝芙蓉，电话。」「谢谢你。」芙蓉朝他说着，拿起桌上的电话，「蓝芙蓉，哪位？」「不，我不能答应你，很抱歉。」说着，挂上电话。是毕启先打来的，他怎麼会知道她和黎蔷是好朋友呢？要她说服黎蔷拍广告，她帮不上忙，而且也绝不帮忙。

可恩桌的上电话又响了，但他没伸手去接。

「蓝芙蓉，接电话。」可恩说着。刚才的电话，他知道是启先打来的，找芙蓉一定是为了黎蔷的事。

「是你桌上的，自己接。」芙蓉以为又是毕启先打的，说什麼她都不会帮他的。

「接电话。」「你的手伸过去，又不是叫你用嘴巴接电话，或许你可以试试用脚去接。」芙蓉的怒气莫名其妙的被他挑起，走向他，她抢下他嘴上的烟，丢向烟灰缸。

「你……我叫你接电话。」可恩站了起来，和她怒目相视。

「你敢命令我。」芙蓉不甘示弱的，挺着一六六的身高，和他对上了，挑的和他争执对峙。

「对，我命令你，我是你的老板。」可恩想挫挫她的锐气，他让她太多次了，愈来愈不像他的作风了。

两个人的眼睛瞪着对方，忘了电话正尖锐的响着。

小李正要去接，「不许接，让她接。」可恩的叱喝声阻止他。

电话的尖锐声，回荡在办公室四周，其他人纷纷走避，逃了出去，留下他们两个对峙。

他们都听说了，芙蓉是打架功夫高手，未免受池鱼之殃，先逃为妙。

黎蔷刚从秘书室走出来，在走廊碰到了他们。他们告诉她办公室烟硝弥漫，随时有爆炸的可能。

黎蔷心知不妙，快步走向设计部门。

她已听到他们的叫骂声，混合着电话声。

「我一直容忍你的大男人作风，唐可恩。」「哼！我倒很小心侍候你。」
「你……」黎蔷在他们未动手打起来前，推开了门进去。

「你们是怎麼了嘛！电话一直响着没人接。」黎蔷看看两人都没反应，她只好拿起电话，才刚凑上耳朵，就传来一阵咆哮声。

「设计部的人都死光了吗？等了那麼久，没有人接……」是世刚的声音，黎蔷等他骂完。

黎蔷开口说着：「设计部有两枚炸弹，大家都逃出去了。」「你怎麼没逃出去？」那端传来一串的爆笑声。

「我得拆卸炸弹呐！你在哪裏？我需要人支援。」「我马上回来。」世刚说完，挂断了。

黎蔷挂上电话，看着他们一会儿。

可恩不理睬黎蔷的眼光，坐了下来，点了一根烟，吐出了一个烟圈。

「那种不健康的東西，最好把你的肺烧成黑洞。」芙蓉说着，哼的一声，走出办公室。

黎蔷追在芙蓉後面，把她拉进秘书室。王妮抬头看了她们一眼。

「噢！气死了。」芙蓉拿门板出气，敲了好几下。

「碰到克星了。」王妮说着，她指的是可恩，不然，还有谁能把芙蓉气炸了。

「黎蔷你看到了，他故意找我碴，什麼人都看顺眼，就看我不顺眼，气死人……」芙蓉气得鼻子、耳朵、嘴巴都冒烟了，双手撞打着门板，当它是可恩的头。

「人比人气死人。你今天又怎麼惹他的？」一个巴掌拍不响，说不定是芙蓉挑起的。

「你算什麼朋友嘛！」王妮泡了茶，端去给芙蓉，「喝口茶，润润喉咙，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和可恩吵架，气势一定要旺。」王妮笑着说。

「谢谢你，王妮，你真是善解人意。」芙蓉接过茶，笑了起来。

「我一向如此。」王妮笑着说。

* * *

宫俐伶从香港回来，就听她那些七嘴八舌、消息灵通的朋友说，世刚最近和一个女人走得很近，是新来的企画小姐。有的更加油添醋告诉她，世刚和新来的企画小姐眉来眼去、举止亲密，像对情人似的呵护着。当她知道那位企画小姐的名字时，憎恨的心燃烧了起来。

韩黎蔷呀韩黎蔷！我本来可以放过你的，你在高点躲得好好的，现在却跑去勾引谭世刚，谭世刚是我的，没有人能得到他，你也一样。我还有帐要找你算。宫俐伶带着仇恨的心，前去世唐找韩黎蔷。她倒想看看，韩黎蔷看到她时，会是什麼表情？宫俐伶到企画部找韩黎蔷时，一名职员告诉她，可以在秘书室找到韩黎蔷。

她没敲门，就推开秘书室。

王妮、黎蔷和芙蓉叁人，听到有人推门而入的声音，都转过身看来人。

「宫小姐，找谭经理吗？他人出去了。」王妮起身站了起来。

宫俐伶当然知道他出去了，她要先吓退韩黎蔷。

黎蔷觉得她的眼光带着敌意，朝她投射过来，那个目光十分眼熟，让人心颤不已。

芙蓉觉她十分眼熟，不知在什麼地方见过她。

「我不是找谭世刚，我找你，韩黎蔷。」宫俐伶笔直的走向黎蔷，目光不移的瞪着她。

「我不认识你，我们见过面吗？」黎蔷被她犀利冷峻的目光瞪着，感觉一阵寒栗升起。

「你敢忘掉……」俐伶突然的愤怒大叫着，伸出手抓着黎蔷的手腕，「宫俐菁，你忘了这个名字吗？」芙蓉冲向宫俐伶，打掉她抓着黎蔷的手。「放开她，我认得你，你是宫俐菁的姐姐，宫俐伶。」芙蓉在医院的急诊室外面，碰见过她。

「宫俐菁……」黎蔷低语喃喃说着宫俐菁的名字，这个名字进入她的脑中……她看见宫俐菁握着的刀，深深刺进她手臂，划下来……捂着耳朵，那刺耳的声音，使她的梦魇再现……她看到血了，还听到尖叫声……她闭上眼睛，「你又是谁？」俐伶揉着被打痛的手。

「我是蓝玉森的妹妹。」「原来是他妹妹。蓝玉森抛弃了我妹妹，爱上这个贱女人，还赔上一条命，可真是报应。」「你……」芙蓉气得说不出话来，她反咬四哥一口，怪到他头上来。

「他们把我妹妹害惨了，变成了植物人，我不会原谅她的。」「你住口，宫俐菁才是疯子，杀人凶手，差点连黎蔷也活不成……」芙蓉眼眶中的泪水横溢。

「是韩黎蔷抢走了他，而她却活着……」「你再侮辱黎蔷，我会把你轰出去的。」「我不会就这麼放过她，我要她付出代价。」「你们宫家人全是疯子。」啊！的一声惨叫声，芙蓉猛然转过身，王妮也吓了一跳，眼睁睁的，看着黎蔷的身体倒向地面。

「黎蔷——」芙蓉赶紧奔向她，扶起她的头，拍打她的脸颊。

宫俐伶见状，冷笑着悄然离去。

王妮跑出秘书室，到设计部找可恩。

设计部的职员，被王妮的神情给吓坏了，但她的话才更让人震惊。「唐经理，快，黎蔷她倒在地上——」王妮并未察觉自己是流着泪的。

一听她的话，可恩马上奔向秘书室，其他职员也跟在後面。

芙蓉一发现宫俐伶不见了时，她原本未消的怒气又上升，见可恩进来，她把黎蔷交给他。「照顾她，我去追她。」说着，立刻夺门追了出去。

可恩没能拦住她，也来不及问是怎麼一回事。他拦腰抱着黎蔷，将她抱起来。

「这里发生什麼事了？」世刚推开堵在秘书室门口的职员们。方才他从电梯出来时，芙蓉就冲进电梯，似乎後面有人在追赶，对他视而不见。

「这是……可恩，你把她怎麼了？」一看见可恩抱着黎蔷，他冲上前质问可恩。

「你以为我把她怎麼了？王妮冲进来，就说她倒在地上，芙蓉说去追「她」，我不知道这是怎麼一回事？」可恩说着。

世刚请职员们回工作岗位。

王妮把宫俐伶来秘书室，所有发生的情形，述说了一遍。

「现在先送黎蔷去医院。」世刚看一眼她苍白、无血色的脸，急得大叫。

「她只是昏倒而已……好，听你的。」可恩心想世刚是紧张过度了，也或许吧！从来没有人在公司昏倒过，把他吓呆了。

「我来开车。」「还是我开。你这样子、紧张得像老婆要生产似的，我开比你安全多了。」可恩还有心情开玩笑。他把黎蔷抱给世刚。

在电梯口碰到芙蓉，然後一起到医院。

芙蓉跟着进急诊室，世刚和可恩在急诊室外面。

医生检查完，从急诊室出来，告诉他们——她没事了。只等她清醒就可以回去。

他们推开门进去。芙蓉正把黎蔷的袖子拉下来。

可恩递上手帕给芙蓉。

芙蓉喃喃道谢，她正愁没有面纸，不能替黎蔷擦汗。

世刚走向床边，然後坐着，抬起手，拂开黎蔷额头上的湿发，她的脸颊还是很苍白，一片冰凉，轻触她紧闭的嘴唇，它是冰冷的。

「芙蓉，可以告诉我们，宫俐伶和黎蔷之间的事吗？」世刚不确定她会告诉他。

「再见到她，我不是只用她一个耳光就会罢休的，她……看她把黎蔷吓成这样，打一个耳光，算便宜她。」芙蓉咬牙切齿的说着，恨不得把宫俐伶碎万断。

「你又打人了。」可恩不知自己多幸运，逃过她的拳头。

「芙蓉，你还没回答我的话。」虽然已听王妮描述过大概情形，世刚觉得可能和黎蔷失踪的事有关连。

「宫俐菁。」芙蓉从齿缝进出这个名字来。

「宫俐菁……」他们异口同声叫着，他们不解的看向芙蓉。怎麼牵扯上官俐菁呢？「她和黎蔷有仇吗？」可恩不禁好奇了起来。

「当然，她们宫家姊妹都是疯子。硬把罪名压在黎蔷身上，宫俐菁才是凶手！」芙蓉握着黎蔷的手，眼睛一直没离开。「都怪我四哥，偏偏爱上黎蔷，害得她变成宫俐菁狠毒下手的牺牲者，她是无辜的。」两行泪水流下面颊，然後述说着那场车祸的发生经过和原因。

「芙蓉，不要说下去了。」可恩听了一阵鼻酸，掏出一条手帕给她。

芙蓉摇头，将黎蔷的衣袖卷上去，小心翻转她的右手臂。

可恩倒抽着气，别过头，并不是觉得丑陋，而是不忍心。

大家都对她大热天穿着长袖上衣，一直感到好奇和纳闷，但他从未想到，是衣袖内藏着一份伤痛和抹不去的烙印。

上帝——，你也太残忍了，世刚内心呐喊着，上天的不公。为黎蔷经历过的遭遇，感到心痛，他找到她脆弱的心，却不知该如何对她？黎蔷醒来时，迎上叁双关怀的眼睛。她坚持自己没事，不需要休息，在他们的陪伴下回公司。

一回到公司时，她面对的是同事关心的温暖友谊，使她觉得，她错过了多少美好的人事物，她欣然接受他们的友谊。

世刚一回到办公室，就打了电话给宫俐伶，但她人不在。

可恩和芙蓉在办公室，因黎蔷的事各自沉思着。

稍後，可恩先开口了。「我们和平了。好不好？」「你还是没道歉。」芙蓉没想到他会先开口。

「这样表示不满意吗？我退让很多了。」可恩自知理亏，却又拉不下脸，「好吧！我道歉。」他说了。

「很不自在，对不对？习惯就好了。」这麼心不甘情不愿。芙蓉想。

「你……」他向她走过去。

「我接受你的道歉，唐可恩先生。」芙蓉不给他收回的机会，对他甜甜一笑，说着。

「那谢谢你喔！」可恩伸出手。

芙蓉看着他伸出来的手，「不知能维持多久？是不是？」她怀疑能和平多久？「说的也是，不过，我尽量。」「Metoo。」芙蓉伸出手。

两人达成和平共识，握手言欢，相视而笑。

他们这一握手、展笑颜，让办公室的人着实都吁了一口气，差没有高呼和平万岁。

* * *

王妮神色匆匆的，没敲门就进世刚办公室。

「什么事？」世刚有些不悦。但看她神色慌张，就不追究她擅自闯进办公室。

「是高点传播公司高经理，他打电话过来。」王妮说着。

「他有什麼事？」上次的事件，还今世刚耿耿於怀，对他存有芥蒂。

「他要告黎蕾毁约。」「什麼？他还说了什麼？」倏地，世刚从椅子上站了起来。

「没有。他说请黎蕾到高点公司说明。」「好。你去回覆他的电话，叁天内会到高点说明。」「是。」王妮走向门。

「暂时别告诉她，我会处理。」「是。」她打开门出去了。

高平的本意是什麼？目的在哪裏？毁约？黎蕾曾跟高点签过约吗？如果是，她必须回到高点公司。

快接近下班时间，世刚到企画室找黎蕾。

「下班後一起吃饭。」「有事要谈吗？」黎蕾看他神色有异。

世刚点头。

「很重要？」似乎很慎重的样子。

「是的。」「好。我去跟芙蓉说一下，免得她等我。」黎蕾说着，整理桌上的东西，收进抽屉。拿着皮包，走出企画室。

世刚尾随她到设计部，和可恩附耳说话，可恩听了很紧张。

「我和世刚有事，你先回去，告诉我姑丈他们，我晚点回去。」黎蕾和芙蓉变成室友了，芙蓉已搬进去和她一起住了。

芙蓉接过钥匙，看他们离开。

「可恩，他们在约会吗？」在医院时，她看到世刚专注柔情的眼光，始终不离黎蕾的脸上，他眼底的温柔神情，还一直浮现在她脑海，今她愕然不已，不禁思忖着，他是不是爱上黎蕾了？「你发现了？那家伙是无可救药了，他陷得很深。」可恩说着，将世刚和黎蕾的初见情形叙述一遍。但没告诉她，挂在世刚房里的海报。

「那黎蕾怎麽办？」芙蓉担心黎蕾的反应。

「我不是她，怎会知道？」「如果你是世刚，怎麽表示？」「一句话叁个字。告诉她，我爱你。」「如果不爱呢？」「那就算了。另寻爱情。」「我就知道。你的爱情观可真肤浅短视。」芙蓉不悦的瞪他一眼。

「我只是还没找到她爱我、我也爱她的女人。」可恩伸出食指，在她脸颊上弹了一下。

「哪个女人敢爱上你？自大、无礼、没风度……」芙蓉没说完，嘴唇

被他的食指点住了。

「你敢不敢？」可恩挑的说着。

「我……我不欣赏你这种类型的男人。」芙蓉被他这一碰触，神经紧绷了起来。这个动作似乎太亲密了。

「怕我？」「你在激我！」老天！办公室的人呢？怎麼全走了？「不敢接受我的挑战？」「不公平。为什麼找上我？」他分明是故意的。

「我欣赏你。」「你对我所做的那些，我看在眼里，我才不相信你。」「我想多接近你。」这是可恩唯一能想得到的理由。

「用这套方法？可真是世界一大鲜事，谁相信？」「我会以行动表示。」可恩不死心。

「你着了什麼魔？」她为之气结。

「你！」是的，能让他失去控制、爆发脾气的人只有她。只有她能让他失去理智，而她就像座活火山，随时可能爆发，如沙漠风暴的脾气，席卷他的怒气，变得一发不可收拾。

芙蓉气呼呼的瞪着他，不想再和他用言语沟通，留下他一个人离开办公室。

可恩看着她离开，心里升起一股难以言喻的感觉——他很快乐，为什麼？他的大男人主义，找到了可以和他相抗衡的新女性主义者。以往在办公室，他总是拚命的赶设计稿，每天过着日复一日的生活，做同样的工作，没有内容的过完一天，似乎没有什麼乐趣可言。

他想着他和芙蓉的不寻常邂逅，不愉快的电梯事件……点点滴滴都成为他可以回味的趣事。当然免不了意见不合、针锋相对的火爆场面。她的顽抗、倔强、不服输，正是他所认识的女人中所没有的，他爱极了她气得涨红的脸、嘟着的嘴。所以，即使她不惹他，他也会故意找麻烦、招惹她，似乎逗弄她生气，也是一种乐趣。

他的话既出，就得付诸行动。该如何征服这匹野马呢？

* * *

世刚和黎蔷已吃完晚餐。但气氛稍嫌沉默。

「都吃完了，你还没开口说一句话。」黎蔷被凝重的气氛，弄得食不知味。

「你为什麼离开高点？」世刚开门见山直截了当的问，眼睛已准备迎上她的愤怒。

黎蔷先是一惊，一双冰冷的眸子射向他。「这是我的私事，你无权过问。」她已退开椅子。

「我要知道。」世刚越过桌面。伸手拉住她。

「这就是你说很重要的事？」黎蔷起身站起来，手抓着皮包。

「听我把话说完。」「我不想听。」说着，急急离去。

世刚追上她，在她走出餐厅大门前拦住她，「黎蔷，相信我，这件事很重要。到车上等我。」他怕她离去，将车子钥匙给她。

黎蔷着他认真的表情，接过车钥匙。

世刚付完帐，走向停车场。

「我们到公园里谈。」世刚打开车门说着。

黎蔷依言下车。

世刚拉着她的手，走向公园。

他们坐在凉亭裏的石椅上。

公园里的人很少，那是还不够晚，等到夜深时，一对对情侣看完电影後，都会到这公园里来。

台北市区的公园，在入夜时分时才像公园。繁忙的都市、繁忙的上班族，白天总是匆匆经过，视而不见的赶时间。只有在这时候，才感觉需要它的宁静，洗涤身上的疲累。

晚风拂面，在青草的芳香中，嗅着难得的沁凉，似乎已听到了蛙鸣声。

世刚打开沉默的僵局。「高点公司的高经理来过电话。」「他……」黎蔷声音有着惊慌。

在黑暗中，看不清她的表情。

「所以。我才想问你，为什麼离开高点？」「可是我和高点已没有关系了。」「你确定？可是高经理要告你毁约。」「毁约？我没……」黎蔷一时惊愕得说不出话来。高平到底还要干什麼？「黎蔷，你和高点有签署任何契约吗？」契约？黎蔷倒抽着气，她几乎已经忘了。那场车祸未发生前，她为投效高点传播公司而与他们签下了两年合约。

她的脸上顿时失去了血色。

「怎麼了？说话呀！」「我……怎麼办？我和高点还有合约在……」她惊骇的看着世刚，找寻支柱。

世刚瞪着她。「几年的合约？」「两年。」「你未曾履行合约的内容？」语气是不悦的。

黎蔷的眼眶中含着泪，她点着头，僵硬的，她不敢开口说话，深怕他会发现她的异样。

她将泪水挤回眼眶里，猛眨着眼，眨掉欲夺眶而出的眼泪。

「为什麼？」他的语气转换成轻柔，他看见她眼中闪亮的泪光，不忍责怪她。

黎蔷吸了一口气，深深的，然後吐出来。「因为我发生了……车祸。」她是第一次亲口告诉别人她曾发生的事故。

「然後？」世刚知道别逼她，但她得走出阴影。

「我一直待在高点，但是他没说出，任何要我履行合约的话，我以为我会一直在高点，我根本……几乎忘了合约的事。」她从未怀疑过，也很少认真思考过这个问题。

「高平要你履行合约，你没答应，是不是？为什麼？」已慢慢说到重点了。

「他没问我，我不喜欢在背後有被人出卖的感觉，换成是你，你愿意任人摆布吗？」黎蔷激动得双肩抖动着。

「他逼迫你，是不是？所以你才离开高点公司？」世刚总觉得，似乎不是如此单纯。

「是的。」黎蔷回答得很快。就让他这麼认为好了。

「你甘心躲在办公室，隐藏自己？」世刚试探性的口吻。

「嗯！我喜欢我的工作且热爱它，它让我觉得生活充实与安定；会走上模特儿这条路，或许是想实现曾想拥有的梦想……接触了企画工作後，梦想成了过往云烟，激不起我的兴致、斗志和企图心，外表的华丽衣裘，也只不过是包装好看而已。我安於目前这种生活，虽平淡却很愉快。」自从车祸事故发生後，她对人生的观点，完全换了眼光。

她的一番刮白说词，他相信，但是，她还是没有说出她真正的心境。他有点嫉妒——蓝玉森能获得她的信任和依赖。

「高平要你到高点公司做个说明，如何解决合约的事？」「我……」黎蔷转头抬眼看他。

「你不愿意回高点公司吗？」世刚注视着她，希望她会说是的。

黎蔷点头，可是又摇头，无奈的说着：「为了合约，我势必得回高点。对不起。」黯然的垂着眼，眼泪不自觉的滴落下来。

世刚托起她的下巴时，手指碰到了她滴下的泪水。他的心揪痛了起来。

「如果你不愿意回去，我们就一起解决这件事？」世刚轻柔的拭去她的眼泪，他想让她偎在他怀中，安抚她。他真的努力的抗拒那股冲动，终于理智胜过感情，现在不是谈感情的时候。

他要让她信任他、依赖他，让她觉得有安全感；他甚至愿意付出他的所有，换取她对他的信赖。以前他曾嘲笑那些成为爱情俘虏的朋友，不解他们——甘心成为爱情的牺牲者，为爱痴狂、为情沦落。

当他每天和黎蔷见面时，他不愿相信的事实，已日渐扩大。每天面对她，却无法表达心意，不想亲近她，却又不自觉的把心给丢向她。是如此的痛苦，他找不出形容词，来形容他的心境。

叁个月，这麽快就让他爱上她，他觉得自己很恐怖。不——是他的心，硬生生的将他推进爱情漩涡里，他唤不回自己的心了。

「这是我自己的事。」在他眼中，她似乎看到了……不，她一定看错了，在黑暗中，虽透着月光，可以看见他的五官，但她一定是看错了，却又忍不住想他眼眸中的深情、柔情……她看到的是这种含意吗？她的心，慌乱的撞击着……不，现在不是想这个的时候，她的难题还没解决。

「会有办法的，相信我，好吗？」「为什麽这样对我？」她望进他眼底的双眸，竟然有着期待。

「我不希望看到你不快乐，记得我们是朋友吗？只要能做到的，我愿意去做。」黎蔷的心漏跳一拍，不知如何形容此刻的滋味，她竟然愿意相信他。是从未有过的感觉，她真的不知该如何形容这种心情。

「我接受。」她居然脱口说出这句话，自己感到很惊讶。而又加上矛盾的情绪。

世刚的心欢呼着，执起她的手、亲吻她的手，那一刹那间，四目相视着，一股热力暖流，传送着无声的讯息……。

世刚努力的使自己松开了她的手。不敢再看进她的双眼。

黎蔷在惊喘中努力平息被挑起的一股无名欲望。

片刻後，世刚伸出手。「走吧！」黎蔷小心的，不看他的眼睛，看着自己的手和他的手相握着。

* * *

昕承已快整整一个月没和黎爱见面了。

黎爱在开学那天来找他。她身穿着大学服的样子，让他从现实中惊醒过来，清楚的告诉他：她是个学生。更提醒了他的年龄、他们的差距。

他并不是故意躲着她，另一个原因是。怕自己陷进去太深。

他想弄清楚他和黎爱之间是怎样的感情。他很喜欢她，喜欢她的淳、她的天真、她的清澈双眼、她的银铃笑声，她的一切他都喜欢。

那晚她穿着粉绿色小礼服，淡施脂粉的美丽身影，一直驻在他心头上，

脑海中。是迷惑？抑或是太久没女人？他差点失去控制……后来穿着大学服的她，又出现在他眼前时，脑中轰然一声的，他回到现实生活了。

他决定和她保持距离，然后结束。

办公室门打开时，昕承浑然不觉。吸着烟，浸在沉思中。

「原来你在这里。」世刚和可恩走进来。

昕承从沉思中抬头，「是你们。」说着，将烟丢开。

世刚将未熄的烟捻熄。看着烟灰缸的烟蒂，皱着眉头看他一眼。「有什么事让你烦得解决不了。别让烟弄黑了你的肺。」可恩爆出笑声。

「笑什么？」世刚瞪他一眼。

「你说话的口气和芙蓉很像。」可恩止住了笑。

「总没她的凶悍吧！」世刚莞尔一笑。

昕承还是没半点动静。世刚搬了椅子，坐在他对面，可恩斜倚在他的扶手上，半坐着。

「女人吧？你该不会是，诱拐人家的老婆吧？」世刚探问的口气瞄了他一眼。

昕承没有搭腔，他的手上又多了根烟，往嘴上叨着，瞥了他们一眼。叹着气，掏出打火机。

「别叹气，说话。」可恩说着，看他点着烟。「别抽这么不健康的東西，它会把你的肺部烧两个大黑洞的。」他拿走昕承嘴上的烟，丢进烟灰缸，再把烟盒收走。

「嘿……唐可恩，你什么时候开始喜欢说教了。」昕承从椅子上立起来，瞪着他，看他把烟盒丢进垃圾桶。

世刚放声大笑。「唐可恩碰到克星了。」「牧师的女儿，或者是上帝的女儿——修女？」昕承怀疑有这个可能。

世刚摇头，笑着说：「她有名字的。」「是啊！我们相处得很愉快。你应该看看我们世唐公司，现在是散播欢乐、散播爱的好地方。」可恩笑得很愉快。

在平常，昕承是没这么容易就放过可以糗他们的机会，现在。他只是听着，似乎不感兴趣，露出很烦恼的表情，叹气再叹气。

听到他连着两声叹气，他们无法坐视不管他。

世刚和可恩两双眼睛一直看着他，不，应该是瞪着他。

「老天，我已躲了一个月，已快想清楚了，你们偏在这时候来打扰，想逼疯我吗？」昕承又猛然的站起来，并开始踱步，被他们惹恼了。「你们想知道，好，就告诉你们，一个女孩，这样而已。」几乎是用吼的说着。

世刚从椅子上跳了起来。「女孩，未成年吗？你该不会是……你勾搭上未成年少女！」他想昕承可能惹上了麻烦。

「你把我看成什么？白痴吗？」昕承瞪着他，吼着：「她廿一岁。」「你这混蛋家伙，你引诱的是小你十岁的女孩。」世刚不屑的嗤之以鼻。

「聪明的女孩，钓住你这个阔少爷。」可恩眯起眼睛，身子向前倾，生气的眼睛和昕承的对上。

昕承抓着可恩的领带，脸凑近他，声音大得震耳，「你敢说她是钓凯子的女孩？你住口，她不是——。」「那你说说看，她是怎样的女孩？」可恩扯开他的手。

「你和她上过床了吗？」世刚清清喉咙说着。

碰的一声，昕承双手槌着桌子，发出巨大的声音。「你敢这样说她？别怪我用拳头。」他的脾气怒火沸腾到了极限。

他们叁个几乎是怒目相向，互相吼着。以前也曾吵过、争执过，但常常很快便熄火。平常叁个人的脾气都是温和的，只有碰到极不可原谅，或是对方犯上他们时，才会用拳头解决。

办公室打开了。是公关经理傅先生进来。「我打扰叁位了吗？」明眼人一看就知道，他们的表情，像是要打起来的样子。

「没有。」世刚最先清醒，回复正常时的他。

「有什麽事？」昕承正色道，已调整呼吸，让自己情绪平稳。

「这个，下午收到的。」傅先生说着，将一封信拿给他。然後离开。

昕承接过信封，看着娟秀的字迹。他打开信封，拿出信纸，看着信上的字：「你很忙吧：我忘了你是忙碌的社会人，有自己的事业要奔忙。谢谢你，有你陪伴的日子，我会珍惜，会想念的。以後在路上或者是任何地方，你、我再相见碰面时，也点个头打招呼，我会很高兴你记得我，我不署名了，愿你记得我是谁。」昕承瞪着手上的信，是黎爱为的，她写这封信的意思是……分手、不见面的意思？他为了她的事烦恼一个月，她居然已有不想再和他见面的打算。她一回学校，当然就不需要他了，她有一整个校园的同学、朋友，或许已交上新男同学，她看得顺眼的。他嫉妒那些和她同龄的男生……昕承突然笑了起来，说着：「她真是善解人意，在我为她烦恼时，已决定好了。」他把信抛给世刚。

世刚看完，递给可恩。

可恩看完了信，看他一眼：「至少她比你清醒。」「你舍不得她离开？」世刚觉得昕承并没有好过一点，反而更加重。

「我躲她，就是要离开她，只是……不愿伤害她。看来，我真是穷担心了。」昕承嘴上这麽说，但他的心，似乎失落了贵重的东西，觉得沉重、空虚。

世刚和可恩，传递着他们不相信的眼神。肯定了一件事，那就是——昕承受伤了。他们也很无奈，爱莫能助。

* * *

「黎爱她怎麽了？」乃莉问黎尘。每次黎爱一吃完饭就上楼去。前一阵子是每天出去。

很晚才回来。这一个月，她几乎反常的又和以前一样，老待在家裏不出去。

黎尘耸耸肩，表示不知道，最近她们根本没话题。

「会不会是谈恋爱了？」黎梦说着。她是来接庭于的。下课放学後，庭于都到这儿来，她下了班，顺路来接她回家。

「谁谈恋爱了？」斯卫突然出现在厨房。

「你怎麽来了？」黎梦不知他要来。

「我和黎蔷一起回来的。」斯卫说着。他是接到谭世刚的电话，到世唐去了一趟。他还不打算告诉黎梦，也是黎蔷再叁拜托他的。

「她人呢？」黎梦没看到她进来。

「去叫黎蔷吃饭，芙蓉也回来了吗？黎尘，你打个电话，请她们过来吃饭。」乃莉吩咐黎尘。

「不用了，她们要出去。」斯卫说着。

「跟谁？」黎梦看他一眼，他八成知道。

「我怎会知道？」他当然知道。说了她会跳脚，乾脆装不知。「姑妈，这道菜烧得很好，太棒了。教教我，我喜欢这个口味。」他把话题转移。

「黎梦，你不下厨吗？」克理不赞同的说着。

「爸，你别挖表姊弱点，你该庆幸她能嫁出去，哪个男人会看上对家事一窍不通的女人，那是她命好，捡到好老公。」黎尘笑着说。

「你讲那什麼话？什麼捡到？我想做也轮不到我。」黎梦娇嗔的怪起斯卫了。

「我是好老公，谁像我一样？文武全才，下厨功夫一级棒，我保证用手艺养胖我老婆。」斯卫说着，对他们眨眼。

他们翻翻眼球，不敢领教。

「你敢把我养胖，试试看。明天起我只吃两餐。闭上你的嘴，竟然要我胖？」黎梦嘟着嘴生气了，夹了一些鱼肉、菜盛在碗中，推向斯卫面前。

「吃下去。」「不行了，肚子太饱了，撑不下去了。」斯卫求饶的说着。

「你不吃完，别想上床。」「那打包，行不行？」他们被这对夫妻逗笑了。

这时，大门碰的一声，庭于和翟阳在客厅争吵，声音传进厨房。

「翟阳，你把庭于怎麼了？」克理先进客厅探个究竟。他们全都出来了。

「你敢说……」庭于威胁的瞪着他。

「怎麼了？」斯卫插嘴进来。看两个人气呼呼的。

「表姊夫，你得小心庭于了。她……」翟阳还未说完，就挨了庭于一拳。闷哼了一声。

「你……」「庭于，你怎麼可以打翟阳？」斯卫真搞不懂他们。他们平日感情很好，比亲舅甥还「疼庭于，你说话啊！有种打人，没种说话。」最近黎梦对庭于十分头疼，常常有男孩子打电话找她。

「是翟阳先惹我的，谁教他多管闲事，他可以，我为什麼不可以？」庭于朝翟阳扮鬼脸，没有反省的样子。

「我当然管你，一个女孩，和叁个男孩子打情骂俏、有说有笑的，还笑得像花痴……翟阳说着，生气的瞪着她。

「你不也是吗？恶心死了，自以为是情圣吗？那些女生真没眼光，像八爪章鱼缠着，你还挺开心的。」庭于回嘴说着。

「我是男生，不吃亏。」「有人追我也不吃亏。」「好了，你们都住口。佟庭于，你给我乖乖上车。」斯卫明白是什麼事了，他用的是命令的口气。

「我还没和他吵完。」庭于不依。

「回去你跟我吵，吵完为止。」斯卫回去可要头痛了，白头发会多长几根哦！

黎梦半推半拉的哄庭于上车，她还是心有不甘，瞪了翟阳好久，才肯离去。

* * *

和高点公司约定约叁天时限到了。

世刚陪同黎蔷，一起到高点公司。

高点公司的员工看到黎蔷，都露出讶异的表情。已开始有人窃窃私语。

黎蔷只是点个头，算是打招呼。她很少和他们接触，也没什麼私底下

的来往和交情。并不是她不领情、自傲，而是不愿太引人注目，成为焦点话题，且发生那事故後，她变得谨慎。害怕再有类似的情形发生。

高平没想到，她不是自己一个人来。令他不悦的是，谭世刚和她站在一起，且状似亲「请坐。黎蔷，你别拘束，这里你很熟的。」高平说着。

「谢谢。」世刚拉着黎蔷坐下。

「我收到贵公司秘书的回话了。如何解决？」高平的眼睛一直看着黎蔷。

黎蔷回避不了他的眼光，她脸上没有露出丝毫的表情。

「我想看合约内容。」世刚说着。要知道内容，才能找出解决的方法。这是斯卫说的。

如果有什麼万一，他已请斯卫当黎蔷的辩护律师，委托他处理这件事。

「黎蔷曾经看过。」高平将合约书递给他，说着。

「不，我已忘了。而且在发生车祸後，我也没接到任何通告和公司的安排。」黎蔷的语气很平顺冷淡。

「是你要求不接的。」「对，可是我仍在这里上班，一年半的时间，我在替公司工作。」高平到底是何居心？拿合约来束缚她的自由。

「黎蔷别激动。」世刚握一握她的手，让她舒缓怒气。

「合约上，并没说明可以其他工作内容，抵销你应履行的工作内容。」他多少懂得一点法律知识，保护自己的权益。

「你……我没拿任何签约金。」这个她还记得。

「可是你领了公司的车马补助费。」事实上他已叫会计小姐，将她支领的每月薪水，添了一项车马费，没有人会知道他动了手脚。

「你在薪水装上没注明。」这是确实的，她每月支领的薪水装上是没加上车马费。

「会计室有。」他早料到她会如此说。

黎蔷没想到她居然和这种阴险狡诈的人相处一年半。她怎会不长眼睛，没头没脑的栽进去？还连累了世刚。

「高经理，你要什麼就直说，浪费口舌，解决不了事。」世刚如果没猜错的话，高平是要黎蔷回高点。

「好。我要她履行合约，赔偿公司一年半的损失。」「不！我已离开了，你不能这样对我。」就算要死，她也绝不想、更不愿和他相处。

果然没错，高平打的是这个主意。

「她的签约金多少？」世刚想知道，黎蔷的行情身价是多少？「一百万。」「拍一部广告，她拿多少？」「五十万上下。但她在走红。」「好，这样够了。明天我会请律师来和你谈。」世刚拉着黎蔷站起来，他得尽快和斯卫取得联络，告诉他今天的约谈情形。

「黎蔷，希望你回来。」高平叫住了她。深深的看了他一眼。

黎蔷马上躲开他抛来的目光，打开门，和世刚离开。

一回到公司。世刚急切的打电话找斯卫。他告诉斯卫——与高平见面的情形。

「黎蔷确定，薪水袋上没有注明车马费这一笔吗？好，我请人调查一下他们公司员工的薪资问题。世刚，你等一下，我的客户，有人知道高平的会计师是谁？先别挂断……」斯卫说着，一只手盖住话筒，和客户说话。

「喂！世刚，我有眉目了，从会计师的女人下手。」「她怎会和这件事

有关系？」世刚不能理解。

「她是高点公司的会计小姐。」这是斯卫得到的消息。

「她不会笨到出卖老板的。」「如果闹丑闻，她会知道分寸。」「丑闻？」

「对，她和那位有妇之夫的会计师有染……」「我明白了。然後呢？」「威胁加利诱，或许可以和高平谈条件。」「怎麽说？」「利用他的会计师，或许可能挖出许多意想不到的事来。」斯卫没点明他，要找出一个人的把柄实在太简单了。

「别闹得更大，我只要黎蔷能摆脱高平。」世刚是个聪明世故的人，他所指为何，世刚了然於心。他总算见识到——律师可怕的一面。

「就听你的。」斯卫如果没猜错，谭世刚是对黎蔷动了真情。

女人都会爱上谭世刚这类型的男人，但却从未听说或见过，同一个女人和他在一起超过一天，他视女人为麻烦，从未认真考虑定下来。这都是斯卫从哥哥斯承口中得知的，因为斯承是谭世刚、唐可恩和邵昕承的会计师，专门替他们处理帐务上的问题。

「我再等你消息。」「OK！」世刚挂上电话。希望有好消息。

午餐时，他们四人在餐厅吃饭，大楼的地下一楼，是自助式餐饮店。世刚、可恩和黎蔷、芙蓉常在这一起吃午餐。

「现在该如何解决合约的事？」可恩说着。

「我全委托柯律师了。」世刚难得今天胃口好。前两天，一直记挂黎蔷的问题，吃睡都不好。

「我姊夫怎麽说？」黎蔷也是，这两天来，都七上八下的睡不安稳。她怕回高点公司面对高平，她会想起叁个多月前，在他办公室发生的那一幕。

「别担心，他已找出可行的方法。」世刚拍拍她的手，安抚她焦虑的心。

世刚将他和斯卫的谈话内容，叙述了一遍。

「以前就知道，律师这一行是厉害角色，无所不用其极的反证，什麼肮脏污秽的事，都会被揭发出来。」可恩心有戚戚焉的说着。

「你们想高平会让步几分？」芙蓉问道。

「如果他是聪明人，只要拿到赔偿金就该晓得让步了。」世刚倒希望是如此简单的事清。

「有钱能使鬼推磨吗？那要赔偿多少？」黎蔷心慌了起来，她没什麼钱，刚踏入模特儿这行时，拍一部广告也不过是二、叁万，扣掉每月的开支，哪来的存款？在高点公司上班，一个月也不过叁万，省吃俭用的结果，存款也不到廿万。

「我不知道。」世刚摇头。

「所以你才问，拍一支广告的价码，是吗？我对数字没什麼概念。芙蓉，算一算。」可恩是数字白痴，他从小就讨厌数学。

「我的天呐！如果两年拍五支广告，CF 和平面广告。再加上服装秀、电视、电影……哇——你的身价真的很高——」芙蓉算一算价码，咋舌的瞪大了眼。

可恩啧啧有声，说着：「你是摇钱树，当然不会放你走。」他很少仔细看黎蔷，这个风波，使他也不得不对她另眼看待。

她真的是美得太过火了，难怪高平舍不得放开她。他带着一抹有趣的眼神看世刚。他心里想着，世刚何时才会行动，对黎蔷表明爱的告白？「我会让他还黎蔷自由的。」世刚斩钉截铁的说。

「那是我的事。」黎蔷实在不愿牵连到世刚和其他人。

「你答应让我插手的，怎麼现在又反悔了？难道你想回高平身边？」世刚的语气中有些愠怒及一丝嫉妒。

「你说的是什麼意思？」黎蔷转出他话中有话，眯着眼怒目相向。

「你心里明白。」「我明白什麼？」「你的心已准备妥协，你在犹豫，我说的对不对？当然，拍广告进入影视圈，名利双收，有哪个能白白放弃这么好的机会？」这是世刚最害怕的结果，如果成了事实，教他情何以堪？他爱得好辛苦，战战兢兢的，害怕她会从眼前消失，他陷入情海太深。他以为这将是结束他追逐爱情多年的最後一段。他要它刻骨铭心，完美终结，他相信这一次是的。

「譚世刚！我错看你了。」黎蔷从未这么心痛的在滴血，他的字字句句刺得她好深，心快要崩裂、碎掉。她以为他是能信赖依靠的，但他还是丢下她，让她无所依。

「你根本没完全信任我。」见她站起来，世刚抓住她的手腕，「你甚至不告诉我，你和高平的关系。」他也站了起来。

可恩和芙蓉两个人都插不上嘴，听他们愈说愈不可收拾，已有人看向他们这裏来。

「你……和你无关。我不要再见到你。放手——」黎蔷已顾不得旁人是否在看，她使劲挣脱他，後退着，眼中泪雾快成水，她一转身，奔向门，在快到达门口时，世刚在她後面又说了话，她猛然止步，回头瞪着他。

「你逃，再逃回高平那儿。」世刚怒不可遏，气得口不择言，看着她消失的背影。

「我不会原谅你……」黎蔷无声的对她呐喊，在泪水落下前，奔出去了。

世刚颓丧的坐了下来。

「你为什麼说那麼狠毒的话？」可恩真是不了解他了，这是第一次对他的所作所为不能理解。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世刚此刻的心是一团混乱，脑子一片混沌，方才说的话，他也想不起来了。

「世刚，你很爱黎蔷，真的爱她，是不是？」芙蓉是旁观的人，看的很清楚。黎蔷已开始接受他了，甚至已有动情的迹象，没有任何一个男人能攻破她的防卫线，而她却轻易的让他占了防线。芙蓉抱着乐观的心情祝福他们。

「你怎麼可以问男人这种问题？这是自尊心、面子问题。你这不是教世刚难为情？」可恩不赞同她问的问题。

又来了，这个男人真的学不乖吗？「闭嘴，我不是在问你。」芙蓉白他一眼，驳斥他。

「失去了。还谈什麼爱？」世刚的心像被掏空了似的，空洞着，不知该如何填满。

「你要把黎蔷推给高平？乾脆一点，对她表白。」芙蓉说着。

「如果是你，你会原谅我吗？」「当然。」「为什麼？」「你没看见她的眼泪吗？」两个男人都不解的看她。

芙蓉叹了一口气，唉：男人看不见女人的心，复杂的心。她走向世刚，在他耳边说着：「女人会流泪，表示她很在乎这个人，否则不会气得掉泪。」

女人也是有自尊心的，只不过……你们是永远不会了解女人的，很简单的一句话，几个字，都会让她感动不已。」世刚真的是受益匪浅，对女人又有了新的认知、了解。

「谢谢你，芙蓉。」世刚一扫阴霾的脸色，笑得灿烂了起来。

男人，头脑简单的动物，凡事只要和「爱情」搭上了线，头脑就会短路，说了不该说的话，像个故障的机器。她不禁羡慕黎蔷，有这么温柔贴心的男人爱她。

「你们在说什麼？为什麼我不能听？」可恩抗议的看他们。

「你是危险人物，让你听到还得了，骗财骗色，让你爽死还不说，搞不好还在背後取笑女人没大脑。」芙蓉说道。

「我真有那麽坏吗？」「你心知肚明。唐先生。」芙蓉瞪他一眼，气他最近敢拿她的脾气试刀。

「我可是认真的。」芙蓉拉世刚起来，不理睬他，手挽着世刚一起走出去。

第六章

世刚每天送一束花给黎蔷，希望她能原谅他。他只有这一个小小要求。

黎蔷的合约问题，还在继续解决当中。世刚全权委托斯卫去办。一方面他是担心黎蔷会回高平身边，他是亲眼见识到，女人发脾气时的恐怖。

「走，吃午餐。」可恩走向芙蓉。她正站在资料柜前，将资料一一归档进去。可恩的手拍了她的臀部。

芙蓉猛然旋身一看，文件散落在地上，她就知道是他。谁敢对她如此放肆？全办公室里，也只有他敢毫无忌惮骚扰她。「唐可恩，你刚才对我做什麼？」说着，蹲了下来。

「这样也生气。谁知道你没有防卫那里？」他笑着对她打哈哈。弯身捡地上的文件。

「你故意的，再碰一次就砍断你的手。」她气呼呼的瞪着他，打他的手。

「别那麽火爆嘛！表示亲密不可以吗？」「亲密？跟你？你去找方芷仪。她不是挺喜欢贴人的吗？」也不知他是不是故意的，竟在她面前，和方芷仪表现得很亲，旁若无人的打情骂俏。且明目张胆的在办公室裏。

「她？你在吃醋，对不对？」他偏不告诉她，方芷仪是他好友的老婆，又是同窗好友的老朋友。

「你别过分，我警告你。」「你没感觉，我改变很多了吗？」「有。你还是那个傲慢、无礼加轻浮的男人，感觉太强烈了。」她是违心之论。

她当然有感觉，可恩最近变很多，突然对她……体贴温柔，连她激怒他，他也只是温和的笑一笑，但她实在无法接受这个改变。以前你一言我一嘴的情景，似乎已不再了，她挺想念那种可以提升活力、朝气的对话。

「芙蓉，你不知道，男人的心也会受伤吗？」「闭嘴，是你的男性荷尔蒙在作祟，多久没和女人在一起了？别找上我，我对你没「性」趣。」职员们都竖起耳朵偷听他们谈话，听了忍不住笑了出来。可恩吼了一声，瞪着他

们，他们一遭白眼，全跑出去了。

可恩拉着她的手臂，往门外走。

「可恩，放开我。别拉着我，你要把我拉到哪里？」芙蓉拒绝被他拉动，站住不动。

可恩看看办公室，四下无人。只有他俩，他本已打开门的手，将门又推了回去。「你真的不走？」他没有放开她。

「我为什麼要被你拖着走？」芙蓉浑然不觉自己的危险。

「你不走会後悔……」可恩的手已托起她的下巴，眼睛注视她的双眸，往下移向她的嘴唇。

可恩的眼睛让她迷惑了，对他突然的亲近，感到不知所措，「可恩，你——」当她开口时，她说的话，隐没在可恩狂野的吻中，她起先是抗拒，没多久，她的抗拒已换成愉悦的呻吟。

好一会儿之後，他才猛烈的抬起头，离开她的唇，冲着她一笑。

「你——」芙蓉想骂他的话，全被自己的口水噎住了，意乱情迷的脑子，只有方才的狂吻。

「你也要把我的嘴割掉吗？」可恩用食指点她的唇。

「你好大的胆子，抢走我的——」她马上住口，涨红着脸，低下头。

谁会相信这是她的初吻？廿六岁女人的初吻。她虽心有不甘，但那滋味……她怎能说出来？前一秒他们还在争执，下一秒就接吻。她失去防御力，她真的对他撤除防线了，是吗？「还不想体验更美好的吻？」可恩看着她脸红的模样，娇俏极了。

更美好的？方才那个吻，已让她失去准头，头昏脑胀的，更美好的吻，岂不是瘫痪了？可恩伸进她的脑後，把发髻解开，手指梳开她垂下来的发丝，捧住她的脸，轻轻柔柔的吻着她，和方才那狂野的吻不同。

芙蓉受不了这种方式的吻，它会挑起某种可怕的後遗症，体内升起她不熟悉的……情欲。她推开了他。

「你不喜欢吗？」「对。」她的双颊酡红，不敢看他。

可恩也不喜欢，杀伤力很强，这种吻的後劲很强烈，会被情欲吞噬掉。

「拜托！别再碰我了。」「不够！我还要。」「你再……我真的不理你了。」他又在迷惑她了。

可恩轻啄她的唇角，放开她。「去吃午餐。我很饿，卡路里消耗太多了。」他打开门，伸出手。

「讨厌！你为什麼脸不红气不喘，我不吃了。」芙蓉摇摇头。她这个模样一定会被看穿了的。头发、嘴唇、发烫的双颊……该死！他为什麼不会有这些现象？可恩知道她在想什麼。她真的是个可爱的女人，当然生气时更加有魅力。他连抗拒的机会都没有。

* * *

秋去冬来，十一月的天气还是阴晴不定。

黎蕾二十天没到公司上班。世刚一天天的花束她都收到了，可是她还是固执的不肯原谅他。

那天下午，一回到公寓，她就把自己关在房间，哭上一下午。晚上，芙蓉回来，还帮世刚向她求情。她气芙蓉站在他那一边，连着一星期，都不和她说话。

前些天，芙蓉告诉姑丈，她没去上班。结果她和芙蓉吵了一架，跑出

去看了两场电影，回来时下着雨，她全身淋湿了。

黎蔷把自己关在房间里，不让他们知道她生病了。

黎蔷已经病了两天了。

她突然觉得自己动不动就掉眼泪，不是因为感冒生病，而是她发觉自己一直在思念一个人，他——谭世刚。一想到他及他说的那些话，她又哭了起来。

从第一次认识他，她就被他差点气哭了，似乎总是被他看见她流泪，她真的好想他，渴望他的陪伴，她从没想过，爱一个人会这么痛心……天啊！她刚刚……是吗？她爱上了世刚。她的新眼泪又扑簌簌流下来。

她该怎么办？她不知如何面对爱上他的事实。

* * * 黎爱一直难以忘掉邵昕承，尽管她为了那封信，思念他的心却与日俱增，上课时心不在焉。思绪飘到——和他相处在一起的快乐，思念他的心，几乎让她夜夜哭泣入眠。

她原以为会轻易就忘掉他的，但这两个月来的思念，让她觉悟了一件事，她根本早已上他了。

她努力尝试和男同学交往，摆脱爱上他的不争事实。她知道会受伤，所以，拚命的想掉那些个快乐的时光。怎奈回忆是美好的，她挣脱不开自己编织的情网，困在裏面。

常常因压抑不住思念他的心，黎爱会走到 YOUNGPUB 附近，希望能看见他，即使是匆匆一瞥也好。

星期日，黎爱和亚珍，及一大票的男女同学去看电影。他们看的是「第六感生死恋」。

黎爱在中途。藉故上洗手间，溜出电影院。她实在受不了看这种浪漫、唯美，又感人落泪的影片。她目前的心情不适宜看，那会让她触景生情，又会记起她想忘掉的事。

外面是滂沱大雨，路上行人很少，只有穿梭的车子呼啸而过。

黎爱忘了伞了，她把伞忘记在电影院裏。

她看着前面不远的 YOUNGPUB，犹豫着要不要进去？她有点冷，身上也只穿着薄外套。

昕承正和客人在一楼餐饮部，他招待南部上来的合夥人吃饭聊天因他们是匆匆来台北，又没事先告诉他，他只以简单的午餐请他们，又因时间来不及，他们还得搭飞机到花莲去，他们看了一块地，这次是去签合同、预付订金。

昕承的视线突然凝聚在，从自动门外进来的人。

「黎爱……」一定是他发出了声音，那些朋友问他说什麼？他才发现，自己是多麽渴望能再见到她。

她来这里干什麼？等人吗？已快一点了。

她显然不是来找他的。她进来时是低着头的，在门口，靠窗户的位子坐了下来。她一直看着窗外，原来是进来躲雨的。

朋友告诉他，要赶搭飞机了，於是先行告辞。他送他们到门口，看着他们开车离去。

黎爱看着那熟悉的身影离去，忍不住想哭出来。她看到他了。但他没有看向她这边来，今她觉得好失望。

昕承的脚，不听使唤的朝门里走去，走向她。

意识到有人站在她面前时，她猛然抬起头一看，瞪着站在她面前的人，她不敢相信，他竟注意到她了。

「我……我进来躲雨。」她言语结巴的差点说不出话来。垂下眼。

「我看到了，外面雨下得很大。」昕承坐了下来。她瘦了，原本神采飞扬的亮丽脸庞，现在却暗淡无光的失去弹性，心不在焉的眼睛一直看向窗外，他心疼了起来。

仅仅见一面也就够了，她不能久留，是怕自己在他面前，暴露出对他的感情。「我要走了，公车不等人的。」她站起身，急欲离开。

「黎爱……」昕承的手握住她的，但她马上甩开。

「对不起。」说着，不看他一眼的冲出去。

昕承不了解她为何匆匆离去，外面还在下雨，她就这么冲出去。他起身也冲出去，但她已不知去向，他记得公车站牌的方向，他开着车，找寻她的人影。

在公车站牌前的电话亭。找到她了。至少她还没笨到在大雨中淋雨。

昕承打开电话亭的门，拉她出来。

「你到底以为你在干什么？」他将风衣盖在她的头上。

「我在躲雨。公车快来了。」她在风衣底下大叫着。

「我会送你回去的。」「不要——，你走，你走。」黎爱将风衣还给他，转身欲走向电话亭。

「你到底是怎麼了？进去车上。就算讨厌见到我，也不必太绝，我不是那种无情的人。」昕承抓住她的手腕，硬是把她丢进车里。

「你敢幼稚无聊的开车门？试试看，我会狠狠揍你的屁股，让你一星期都不能坐下、走路。」他被她的举动惹恼了，威胁的对她吼着，关上车门。

黎爱坐在後座，被他这一吼，吓傻了，她还没有被任何人打过，包括父母亲。

她躲在风衣里，闷闷的，嚶嚶哭泣了起来。

昕承没有送她回家，只带她回他住的公寓。

他拉着她不放手，怕她又跑掉。

「进去。」他推着她进门，然後关上。「乖乖给我坐好。」他又推她在沙发上坐下，命令的口气，不容人反驳。

昕承走进浴室，放了水。走向房间，从衣柜拿出乾淨的衬衫换上，坐在床上，思索着自己的举动。他把她带回来干什么？他这个地方，除了可恩、世刚，没有人进来过，管他呢！

他自己也不知道着了什麼魔，一见到她就失去理智。

昕承手上拿着，他常穿的一套运动休闲服，走了出来。

「去洗个热水澡，换上乾的衣服。」他拉她起来，把衣服塞给她，推她进浴室。

黎爱像个傀儡，任他摆布的走进浴室。

她洗得很慢，洗了头发，泡了十分钟才出来。

见她仍湿答答的头发垂下来，昕承走进浴室，拿着一条乾毛巾出来给她。

黎爱在擦乾头发时，昕承又进了房间拿吹风机。

「过来。」黎爱听话的坐在他跟前，随他吹乾头发。当他替她梳理头发时，她泣不成声的抽噎着。

昕承的手停了下来。他听到她的哭泣声，他将她转过身，他捧起她的脸，迎上她泪汪汪的眼睛。

「黎爱，别哭，我对你太凶了，是不是？」黎爱摇摇头。「别看我。」她抬起手，想拉下他的手，但他不肯，眼睛直视着她。她垂下眼睑。

「你瘦了，课业重吗？」他的手，在她脸上轻抚着，羽毛般的轻柔。

黎爱在心底喊着：不要，不要对我太温柔。

「我该回家了。」她别开脸不看他。

「为什麼？变得这麼生疏。」「你有你的事业，我有我的学生生活。今天打了招呼就够了。」「太棒了，邵昕承。原来你有自己的学生生活，所以不愿交上我这种朋友，这算什麼？」昕承放开她，走向酒柜，倒了一杯酒，喝了下去。

「不是，不是，你误会了。你的世界让我觉得害怕、不妥，我没经验……我的人生，只走到学生的身分，和你在一起……你的一切让我迷惘，我和你是过不同的生活，我……我追不上成长脚步。追不上和你十年的差距……」黎爱破碎的哭泣声。眼眶边缘打转着泪水。

他误会她了。

她和他有相同的困扰。只是她察觉了彼此的不同，而先离开了他。

昕承急步走向她。将她拉入怀中。「对不起！我不知道你的困扰。」老天——她夺去他整颗心了。现在才发觉自己的感情，他在何时爱上黎爱的？他该如何是好？他轻拥着她，叹息着。

这两个月他也不好受。她就像胃里的毒瘤。日夜侵蚀他。尤其是夜晚，脑中挥之不去的情影，让他痛苦得难以成眠。

「我该拿你怎麽办？我求过老天爷，别发生在我身上……，但还是发生了，那个女孩已驻进我心中，侵犯了我的生活，我真的……」昕承不敢表白太多，他得放慢脚步，让自己平稳，否则会吓坏她。

黎爱茫然不信的注视他。他是在告诉自己，他在乎她。她被泪水洗过的眼睛发亮着，望进他的眼眸中。

「你会相信，我想你吗？好矛盾……我并不想再见到你，可是我……忘不掉你，告诉自己好想你，见一次面就够了……我好想你。」她一定要告诉他，让他明白她的爱，可是，他会不会接受呢？会困扰他吗？他何尝不是如此？想得心发疼。他不会告诉她，他曾在校门口附近，偷偷的看着她，但看见她被一群男生围着，有说有笑时，一阵的嫉妒，促使他离去。

阻止我。昕承在心底呐喊呻吟着，矛盾……他在抗拒心中的他时，一只手托起她的下巴，轻轻柔柔的碰触她的眼、鼻子、嘴唇……他在他的额头上吻了一下，按着是她的脸颊。迟疑、犹豫的，最後才把嘴唇落在她唇上。

「昕承……」黎爱闭上的双眸缓缓抬起，晶亮生辉的眸子迎上他的，双唇微微轻颤着，低喃着他的名字。

昕承好不容易控制住自己爆发的感情，离开她的唇。他的指尖，依依不舍的在她唇角徘徊，他困难的着口水，嘴唇留恋着她双唇的滋味。

他的经验告诉他，她是第一次被人亲吻，多给她一点时间适应，这种亲密的接触。

黎爱羞怯的垂下睫毛，口乾舌燥的伸出舌头舔嘴唇，却碰触到他的手指，她惊愕的抬起头。四目在惊喘中相交。昕承深吸了一口气，低吼一声。抗拒不了的俯下头，攫住她的唇，这次不是轻柔的，而是注入了欲望的狂吻

着，囤积了两个月的思念，像是弥补似的吻个不停。

黎爱完全投入他狂吻的暴风圈中，恣意的吸取——他舌头带给她的阵阵欢愉，她从不知道一个吻能这样。

听到她的呻吟，昕承猛的抬起头，她的唇被他吻得红肿了，双眼迷醉的看着他。天啊！

他诱惑了她的感情。

抱起她，坐在沙发上，耳鬓磨的依偎着。

「喜欢吗？」该死的邵昕承。你怎能用吻迷惑她。

「不公平。我没有吻你。」黎爱仰着头看他。

「你要害我吗？我的氧气不够了。」昕承呻吟着，再这麽吻下去……绝对不能发生。

「我给你。」「桑黎爱——，你在玩火。」不，绝对不可以。昕承坚定意志的使劲摇头。她的年纪，对他来说是太年轻了，他不能太放纵自己，要给她成长的机会。

他并不是怀疑自己对她的爱，而是他不得不怀疑，她只是一时的迷恋他。如果对她坦诚表白爱意，又不确定她的感情归属，在她再度离去时，他受到的伤害应该不会太大吧？应该可以承受得了吧？这样子在一起就好。等时机成熟时再告诉她。

黎爱沉浸在他温柔的怀里，她不去想明天、以後或是未来，她只要在他的身旁。

* * *

按捺不住思念之苦，世刚决定去见黎蔷。

世刚打开了公寓大门，上了叁楼，打开门。钥匙是芙蓉给他的，他感激她的帮忙。

芙蓉告诉他，黎蔷的房间位置，他进到客厅，直入眼的，就是他送来的花束。今天，他没有带花来。

他走到黎蔷门口，敲着门。

「谁？姑姑吗？我不饿……」里头传来黎蔷微弱的声音，伴随着咳嗽声。

世刚一惊。黎蔷生病了吗？内心焦急如焚，「黎蔷！开门，是我，世刚。」他说着。

世刚？他来干什麼？「回去，我不想见你。」黎蔷不愿让他看到她这个样子，她还不能面对他。
~「黎蔷，我不会走开的，即使要站在门外说上千百遍对不起。我也不会走开的。」他听到她的咳嗽声，一次比一次咳得厉害。

世刚急得想撞开门时，门打开了。

才十天吗？黎蔷望着那张脸——日夜萦绕她脑中。她真的爱他，见到他，只觉心被抽走一般，她无力的靠在门板上。

世刚望见黎蔷——消瘦、苍白如蜡的脸庞，他的心抽紧的发疼。她又再咳了，在她快撑不住时，他扶住了她。

「谢谢！」黎蔷的手。紧紧抓着他的手臂。

「你生病了。」世刚摸她发烫的额头，然後抱起她，走向床，置於床上，坐在她身旁。

「你没去看病。」世刚直说。

「好了，你可以走了。」她冷漠的语气。

「我带你去医院。」「不要管我。」「你是我的职员。」「我已经不是了，本来就不是。」世刚让步了。「我不是来这里和你吵的，你这样子，我会觉得是我的过错。」「我不需要你的良心不安和同情。反正我病一好，就回高点公司。那就和你无关了。」「我不准你回高点，而且你还是我世唐的人。」世刚为避免横生枝节，买下她的合约。

虽然代价很高，但是为了她，他可以付出所有的一切，只愿替她解除痛苦。

「你凭什麼？」「这个你不必知道。反正你和高点已没有关系了。」她都忘了合约的事，她忘了……这麼重要的事，她居然忘了。

「你插手了，是不是？为什麼我自己的事，连参与讨论都没有，就擅自被决定了？」黎蔷不是不高兴，而是他们把她当成无知的人。

「斯卫决定赶快了结此案，难道你要记者媒体，在报纸上刊登你的事情吗？你根本不知道高平是何等人物。」世刚这一提，自己都控制不住，想打高平愤的冲动，当时要不是斯卫阻止他，他可能早已动手了。

「他……」黎蔷揣测高平到底耍了什麼花样、手段对付她？一定是卑鄙的手段，否则世刚怎会握着拳头，咬牙切齿的，脸上一阵青？「他不是你能对付的。已经过去了，他不会再威胁骚扰你的。」「代价呢？付出多少？他不会就这麼善罢干休的，他得到相当的代价，对不对？」黎蔷不相信就这麼结束了，一定有什麼！

「代价是相互的，你该向斯卫道谢的，是他帮你打赢这场仗的。」世刚已要斯卫保守密，他不要她认为，他有任何企图，他知道她会认为他有企图。为避免她的猜疑，只好瞒着她。当着斯卫的面，他把合约书烧了。

「你没有隐瞒我？任何事。我要知道。」黎蔷慎重的问他。

「真的没有。黎蔷，可以原谅我了吗？」世刚只想要得到她的原谅。任何其他的事已不重要。

「我……」黎蔷的眼底，还留着一抹伤痛。

「对不起，我伤害了你。打我或者是骂我，都可以，只要你能原谅我。我祈求你的原谅，可以吗？」世刚紧握着她纤细的手指，恳求的眼神。

「你……会再伤害我的……」因为爱上你，会让我受伤。

「不！不会。」世刚保证道。

「为什麼？」她想知道理由。

「心疼你。」现在不是说爱她的时候，他先得得到她的谅解。

她看见的是真的吗？黎蔷窥见了她眼底的温柔，赤裸裸的感情……不，不是的。她一定是看错了。她被自己的爱冲昏了头，她说服自己那是她一厢情愿的幻想，在他眼底见到的，是一种朋友问的关怀，和爱情是两回事。

她虚弱的叹着气，为自己的感情无所依而自怜。

「怎麼了？」「没有，只是头好痛。」还有心痛。

「我带你去看病。」「嗯！」世刚陪她到医院看完病後，再送她回公寓。

「躺下休息。医生说你身子很虚。你又不肯打点滴，真拿你没办法。」世刚连自己也不敢相信，他会是这麼唠叨罗嗦的人。

「谢谢你，世刚。」「客气什麼。有一半是我的错。」他俯下头亲了她的额头，情不自禁的，他惊觉自己的举动时，已来不及了。

「世刚……」黎蔷轻喃着，有些惊愕。

「嘘！闭上眼睛……」他不想解释，声音粗嘎而沙哑。他不准许有太多的复杂思绪跑进他脑中。

黎蔷因吃了药的关系，头重得昏昏欲睡，眼皮沉重的上了……在睡梦中，她依然清醒，知道那双紧握着她的，是世刚的手，很温暖……。

世刚俯视她安静的睡脸，他看见她的嘴角，溢出浅浅的笑容。她在作梦吗？一定是美丽的梦。他不由得嫉妒——在她睡梦中，占据她心田的人。他抬起的手无力的放下，他想抚摸那两片。是否如他想像的柔软……天呐！他好想吻那双唇，折磨了他四个月。

眼底溢满了的爱，静静的等待她。

* * *

世唐公司的所有职员，因黎蔷再度回到公司，着实让他们松了一口气。因为他们有两个阴晴不定的老板，当他们遇上棘手的问题——女人时，底下的人就得有心理准备，逃不过加班的噩运。尤其世唐这四个月来，历经的风风雨雨。都是和女人有关，其实这些员工私底下都下了赌注筹码。赌谁会先追上手？所以，他们静观其变，心头起伏在所难免。

中午，差五分十二点，芙蓉冲出办公室找黎蔷。她才和可恩争执不久，怒气冲天的闯进企画室，把里面的人吓坏了。甚至可以听见有人低声说话。

芙蓉强拉着黎蔷出去。

见她们出去了，叁五个男人围在一起。

「怎麽又开始了？他们不是已走得很近了，看来和平的日子结束了。」小唐说着，他想的是要改赌注了。事关筹码一万九，若赌注下错了，一万元就飞了。

「这对变数很大。我看好谭经理和黎蔷这一对。」小李见风转舵，眼看情势不对。

「不看到后来怎知晓结局？真的很难下赌注。」老古说着，他还在观战中。

「喂！你们有没有听说另一个？」有人插嘴进来。

「邵昕承？」他们都知道他是 YOUNGPUB 的老板，他们常到那里活动筋骨，打打撞球或是唱 KTV。

「对。有人看到他和一个年轻女子在一起，很亲的样子。」老王是专门打探小道消息的高手。

「有什麽好大惊小怪，他的名字常和女人排在一起。」小唐说着。

老王频频摇头，「这次似乎不是，每次看到的都是同一个女伴。听说是个学生，长得很漂亮。」「他当然是找漂亮的——陈！你刚才说……她是学生？」老古眼睛都快凸出来了。「我看过……是不是头系紫色发带，长发披肩……」老古曾见到邵昕承偕同女伴，他俩还与老古擦肩而过。

「老古，拜托！满街都是长发披肩，你看过？还描述得那麽普通。」小唐不以为然。

「太漂亮了，我形容不出来。」老古执意他的说词。

「那就错不了。」小李附和说道。

「天呐！漂亮的女人都被他们看上了，我们还找得到吗？谭、邵、唐这叁个男人，是男人的天敌，是女人中的爱情杀手，女人一旦碰上他们，就像吸毒一样，不可自拔的爱上他们。一旦他们看上的猎物，追得比谁都快，死追不放。」小唐自以为了解他们的分析说着。

「只是谭、唐两位经理，这次碰到的这两个女人，很难追上手。」老王说着。

他们颇有同感的笑了起来。

* * *

「还在生可恩的气？」黎蔷笑着说。看她的餐盘快被芙蓉吃得见底。

「拜托！别在吃饭时，提到他的名字。」「我吗？」可恩不知何时来的，和世刚端着餐盘坐了下来。

芙蓉冷哼了一声，没有抬头看他，继续吃她的。

「芙蓉，你怎麼吃我的？我也很饿。」黎蔷抗议的嚷着，她餐盘的菜饭，被芙蓉搜括一芙蓉做出惊讶的表情，无辜的说着：「大概我眼花了，餐盘的肉块，我以为是某某人的头，恨不得咬碎，全吞下去。」「你又做了什麼？」世刚瞥了一眼他们两个。

「不是私事，公事公办。」可恩还是没有给芙蓉商量的余地。在这方面，他是固执的。

「你是在杀我的锐气。我满心以为你会采用，却得到你的批评，用金黄色会比较好？哼！生意人的头脑，没有审美观念，把美感全破坏了。」芙蓉真的很气愤，自己认为精心创新的设计图案是非常完美，却被当头浇了一盆冷水。

「我是实话实说，这个厂商喜欢金黄色用底，他认为好兆头，中国人嘛！哪个不喜欢黄金般的颜色？那是旺的意思，带来财富。」可恩解释给他们听。

「俗气。以後不要让我接他的 Case。若再丢给我，我不会饶你的。」芙蓉给可恩一个警告的眼神。

「你真的太火爆了，不等我说完就离开。拜托！给我一点做经理的尊严，可以吗？就算我们很亲密，也得给我面子。」黎蔷闻言，差点噎住了。「你们……什麼时候变得这麼亲密？」老天！芙蓉居然没告诉「我只是做一个爱的告白而已，她死鸭子硬嘴巴，偏偏拒绝我。」说到这个，可恩双肩松垮了下来。

「你有说吗？你说你爱我？」芙蓉白他一眼。

「我吻你，还表示得不清楚吗？」「那一两个吻就想让我相信？」「没有爱怎会吻你？况且我爱你是事实。」「一派胡吉。想灌迷汤，我又不是十七、八岁的女孩，分不清什麼的爱，什麼的欲望。」「你把我的爱当成垃圾扔，踩在地上。」「是你太随便，见一个爱一个。」两人似乎忘了还有其他人在，旁若无人的争执，久久僵持不下。

世刚朝黎蔷会心一笑，黎蔷笑了出来。芙蓉还真的懂得刺伤一个男人的自尊。不过，可恩倒是自得其乐，不以为忤的陪着笑脸，这两人真的是绝配。

「不要再给我了，你自己吃不够的。」黎蔷见餐盘上，又多了些食物。

「多吃点。你病刚好，需要体力。」世刚抬起手，将她散在脸颊上的发丝撩起，往她耳後塞，另一手拿着面纸，替她擦嘴边的蕃茄酱渍。

这些小小动作，引得可恩和芙蓉讶然，黎蔷并没有拒绝，这是芙蓉感到讶异的地方，而且在大庭广众之下，众目睽睽，谁敢怀疑他们不是情人？但可恩和芙蓉怀疑。

据芙蓉所知，黎蔷对谭世刚，并没有爱的成分，而是朋友的情谊。

而可恩只知道是世刚的多情，为她痴迷，愿意付出他的一片真情，付出相当高的代价。

他们决定不打扰，任他们自行发展。或许世刚和黎蔷真能发展出一段情。

「难怪黎梦姊会说，你们是恐怖分子。」芙蓉叹了一口气。

「我们？我们做了什麼，得到国际罪犯的头衔？」世刚和可恩互看一眼，不解的看芙蓉。

「女人堆里。」芙蓉不悦的瞪可恩一眼。

黎蔷轻叹一声。怪芙蓉提这个干什麼？「我们改邪归正很久了。再说那也是历练。」可恩说着，一点也没反省的意味。

「历练你个头，那我们女人，是不是也要周游列国，体验每个男人不同的魅力？」芙蓉拿筷子，作势要打可恩的头。

「魅力？哪里不同？」可恩露出令女人难以抗拒的笑容。

「东方人和西方人呐！」芙蓉故意没看见。

「我的天，你打「国外进口品」的主意？」可恩惊讶状。

「你……唐可恩。你故意的。」芙蓉气得脸绿了。

黎蔷不理睬他们，世刚也不想加入，免得受池鱼之殃，两个女人对付他们两个男人。他自知难以招架，先投降举白旗。

* * *

桑家上上下下，都被黎爱的恢复生气，搞得一头雾水。柔克理眼见黎爱——早上出门上学，傍晚老是不见人影回来，每天都十一、二点才回家。这表示有人送她回来。

每次早上碰面，想问的话，老是卡在喉咙里，说不出来。他并不是反对她交异性朋友，只是从未听她谈及，她交的异性朋友是何许人。问黎尘，她也不知道，虽在同一个大学。

书，但差了二年级，很少碰到，且各有各的朋友圈。

柔克理每次听到汽车声停在门口时，他又赶紧退回屋里，在窗户旁看着外面，但什麼也看不到。只听得到说话声。

他这次躲在娃娃车旁，今晚一定得把那个男的看清楚。他听到汽车声了。

「快进去！外面很冷。」昕承催黎爱进门。他已变得太贪心了，每天都留她到很晚。

「明天我一上完主日学，就去找你。」黎爱舍不得他离去，每到这时候，就很难捱，希望时间过得慢点。

「晚安。」昕承向她抛了飞吻。自从半个月前失控吻了她後，他不敢冒险，再做出对两人都危险的事情。

「晚安。」黎爱带着失望的心，同他挥手。看他驱车离去。

柔克理不得不承认，他看见的这个男人长得太帅了。没错，男人。

老天！黎爱怎会和一个男人交往？这个事实太震撼了，他还真怕会看到亲热的镜头，他该不该冲出去叱喝一顿呢？可是，男女交往是正常的，他没什麼理由阻止吧？矛盾的父亲，太民主、太开放自由给子女，反而只是增加为人父母的担忧，怎麽办？柔克理回到屋里，看看客厅有没有人在？如果碰到黎爱，他该怎麽解释，还没睡觉的理由。叹了一口气，上了楼。

躺在床上，想着看到的事实，他又叹了口气。

「黎爱回来了？」乃莉也是担心得睡不着，但她比较能接受。

「我看到了。」克理说着。

「看到什麼？不会是……」看到那个男人了。」克理说着又叹了口气，搔搔他已秃得快掉光的头发——这些天增添了白发。

「男人？不是男孩？」「男孩哪会开进口跑车、穿西装、打领带？」「你不要老叹气，把人急死了。」「你做母亲的，由你去问她。」「当然要问。你真的确定是男人？」「对，一个好看的家伙。」「吃醋啦！女孩子嘛！找男朋友，当然要帅又酷的！」「太轻浮了，男人又不是靠长相吃饭。」 * * *

* 黎爱一进房间，她的灯亮着，迎面就对上黎尘的目光。

「同学说，常看到一个男的来接你下课，他是谁？老实招来，我在楼上，看到你和他了。」黎尘等她回来很久了。有一肚子话要问。她们从不干涉对方的私事，只是会拿出来说说。可是，最近根本没话题，更少碰面。

「你不要管。」黎爱警告的眼神，瞥她一眼。

「我就偏要管。他长得太帅，你不觉得没有安全感吗？」「我说不要你管。」「我这么说不对吗？那种长相靠不住，搞不好他有一长串的女人，送你回家後，又急着赶到另一个女人身边。」黎尘故意拿话激她。

「桑黎尘。你不了解昕承，别乱批评。」黎爱不愿听她毁谤昕承的形象，这也是她最在意的事。

「昕承，他的名字终于出现了。」黎尘冷笑了一声。

「桑黎尘，如果你敢露出去，我跟你断绝姊妹关系。」「他就这么重要？那麽我不问了。」黎尘了解她，有时真的是如此，闹僵了，可以一两个月都不跟任何人说话。

「要听。你已经逼我说出昕承的名字了，你非听不可。」黎爱需要找个人倾吐她的喜、她的爱。虽然和昕承相处得很快乐，但没有他的时候，她仍会感到不安。上课时，胡思乱想；下课时，恨不得飞到他身边。

虽然是她逼出来的，但太强人所难了。不过好奇心终究引出来了。「好吧！我洗耳恭听。」黎尘说着。

黎爱缓缓叙述她和昕承认识的经过、分开的那段，及现在的情形。「黎尘，我相信一见锺情。我相信，我就是在那时爱上他的。命运之神让我们相遇，又将我们交托给爱神，你说，是不是？」「我相信。告诉你，我和浩中有了第一次接触。」黎尘娇羞的脸泛着红晕。

「第一次……？你给了他？」黎爱张大着眼，瞪着她，「你才廿岁，太早了……」她难以想像……。她红着脸，不敢想那是怎样的一幕。

「谁规定贞操有年龄限制？那种感觉，是你无法想像的。你和昕承接过吻吗？」「讨厌，你就不放过我吗？」黎爱拿枕头丢她。

「感觉很好吧？」「你去想施浩中。别管我。」爬上床，躺了下来。闭上眼睛。

「嘿！你在想邵昕承，对不对？」黎尘在她耳边说着。

「桑黎尘！滚回你的房间。」黎爱将棉被盖住头，以防她再骚扰。

「晚安，祝一夜好梦。」黎尘不死心的掀开黎爱的棉被，对妹妹眨着眼，然後笑嘻嘻的离开房间，带上门。

老天！死黎尘。被她这一搅和，别想睡得着。黎尘竟然比她快，看她一脸甜蜜的笑容，爱情真能让人陶醉。

* * *

快下班时，斯卫到世唐公司找黎蔷。

「真是稀客。难得到世唐来。」世刚和可恩都在。他们正在等黎蔷和芙蓉。

黎蔷一进门，很讶异。「姊夫你怎麼来了？有事吗？」「你们要走了吗？」「既然有事，耽搁一下没关系的。」世刚见斯卫面有难色。

「我看改天。你们不是有事？」斯卫说着。

「没有。只是小小的聚餐，要不要加入我们？」世刚说道。

「我直说好了。我是来拜托黎蔷，到家里看看黎梦。她这几天，都不跟我说话，连庭于也是。」斯卫无奈的说着。

「哇！家里两个女人都不理你，那不是安静多了。」可恩插嘴说着。

「是很安静，但她们拿眼睛瞪我，好像我犯了什麼滔天大罪，餐桌上，就我一个人吃饭。」他是有家回不得。

「你做了什麼惹了她们？」黎蔷着着他说道。

「庭于还在和我呕气。小小年纪，一大堆男生追求，还说我是专制霸道的爸爸，老古板一个。我气死了，告诉她下课放学，我会去接她，我把她关在事务所，她竟然跑去黎梦那里告我的状……噢！这几天快疯了，变成寂寞的男人。」像个老头子，没了伴一样，孤单冷清，他真怕以後会落得这种凄凉的晚年。

「姊夫，你太夸张了，一大堆男生追才吃香，很骄傲的事！」黎蔷反替庭于说话。

斯卫瞪她一眼。

「假如我以後有个女儿也这样，我送她上女子学校。没有男生的校园，多令人安心。」世刚说着，和斯卫是站一边的。可恩不敢表示，芙蓉正在看他。

「你开玩笑的吧？」芙蓉的表情是惊骇的，因为她国中、高中时，读的就是女子学校，被她五个哥哥押着进校门。

黎蔷也表示意见，她和芙蓉就是高中同学，因为她们读的是音乐班，鲜少人知道，芙蓉弹钢琴弹得一级棒。

「我和芙蓉现在就去。你们叁个男人请自便。」黎蔷说着。她好久没看到姊姊了。

「对了，看到她，千万别说她胖了，她会把你们拉出去的。」斯卫提醒她说着。

「胖？」黎蔷不解的看他。

「也怪我，那是因为我希望她胖，才会胖了起来。她现在只吃要餐，我很担心。」斯卫愁眉苦脸的表情。上上个星期，黎梦一回来就说她五十公斤，要减肥，又没一星期，她又嚷着说五十二公斤，怪体重机坏了，连带也怪起他来。

等她们走後，叁个男人在餐厅吃饭。

「女人，男人永远不会知道，她们的脑子里想什麼？」斯卫叹着气。

「结了婚更糟吗？」世刚想像不出来婚姻生活是怎麼一回事。「怎麼会？只是更加爱她，优点、缺点都爱，她可以是甜蜜的，但下一秒又是愤怒的。安抚她的情绪後，她又是温柔可爱的女人。这麼一个活生生的女人，是婚姻生活中，占重要地位的角色。」斯卫回忆这五个多月来的生活点滴。

可恩笑了起来，想到了芙蓉。

「可恩，你追芙蓉好辛苦，但很愉快，我看你是乐在其中。至於黎蔷，世刚，你得耐心等了，你最好告诉她合约的事，否则到时候。让她知道了，她的脾气不比芙蓉弱，火山爆发出来，连我都遭殃。」这是斯卫对韩家人的了解。

「我有我的想法，我要黎蔷在无条件下，接受我的爱，同时希望她将心也给我，不管等多久，我是不会放开她的。」世刚仍执着他的爱。

「万一有别的男人闯进她的心中呢？」斯卫试探性的语气。

「她若爱上那个男人，我成全她。并祝福她。」世刚平淡的说着。心却如刀割，割得他好痛、好深。

「然後从此远离女人，远离伤痛。」可恩知道他会这麽做的。

在别人眼中，世刚是个花心公子，玩世不恭，和女人纠缠不清。但私底下的他，是多麽渴望一份真爱，他一旦爱上某个女人，他会死心塌地的爱她，无怨无悔。

原来谭世刚是这麽痴情、易受伤的男人。斯卫衷心盼望他们能结合成情侣，黎蔷太幸运了，拥有一个爱她的男人。

「黎梦把你们看错了，她说你们专偷女人的心，还给你们盖上恐怖分子的罪名。她煽动她们，要远离你们。」斯卫说着。

「听说了。但那是谣传，我们是在女人堆里，但没和她们纠缠不清。」可恩苦笑着。

「鬼混的年纪过去了，不瞒你说，我们是被家人赶出来的。」世刚说着笑了起来。

可恩接着下面说：「我那老妈，两个姨妈，想抱孙女儿，偏偏我们这叁家男人，积阴德积太多，生下来的宝宝全是男孩，全家闹得鸡犬不宁。几个嫂嫂们说，要再接再厉，非生个女娃儿才罢生，可怜了那几个男人。」斯卫还是头一次听到。听着世刚继续接下去，「我叁哥出的歪主意，把箭头指向我们两个和听承，然後全部一致通过，就把我们赶出来了。所以，我们可以说是身负生女儿的重担。」斯卫听了之下，捧腹大笑了起来。老天！怎会有如此疯狂的家庭？世刚和可恩也觉得难为情的笑了起来。

他们警告斯卫，不许告诉任何人。

斯卫认真的点头。又笑了起来。

* * *

黎蔷和芙蓉才一进柯家客厅，黎梦就先警告她们，不许说她胖了。

「我现在是五十二公斤。想害我，带水果蛋糕来。」她看到芙蓉手上的蛋糕，尖叫了起「发什麼神经？你哪有胖？只不过是脸颊丰润，皮肤更有光泽。」黎蔷仔细瞧她，是变了，但说不出来哪里变了。

「我卖化妆品卖假的吗？」「我看是夫妻床第生活美满。皮肤当然漂亮又美丽。」芙蓉盯着她瞧。

「说这个也不脸红，在男人堆裏习惯了，嘴也不乾淨了。再说，我就拿盐巴洗你的嘴。」黎梦瞪芙蓉一眼。走进厨房。

「庭于呢？没看见她人。」黎蔷和芙蓉跟进厨房。

「天呐！你就吃这样？给蚂蚁吃还不饱呢！」芙蓉看餐桌上只有半碗饭。

「庭于打了电话给翟阳，他们又和好了，出去看电影去了。」黎梦拿着开罐器，打开面筋、花瓜和梅干酸菜。

「太不营养了吧？」黎蔷看着桌上的东西，全是罐头食品。

「没胃口。只好用它们开胃，早餐看到煎蛋就反胃，我只喝柠檬配酸梅。」「你要减肥，也别虐待自己，小心，胃酸过多。」芙蓉只听她说柠檬、酸梅，牙齿都酸了起来。

「反胃、喜欢吃酸的，姊，你早上会吐吗？」黎蔷突然想起来，这种徵兆是……如果是，她得阻止了。

「恶心而已，起床时会头晕……你别瞪着眼睛看我，怎麽了？我得了什麽怪病吗？」黎梦慌了起来，早先她就觉得不对劲，但是又一直胖起来，哪像个生病的人？「姊，你想有没有可能怀孕了？」黎蔷说着。她知道黎梦的生理周期，跟正常女人不一样，她是罕见的那种四季型的。叁个月来一次MC。

「怀孕？不可能。上一次才来的。」黎梦自己这麽确定着。

「有没有可能正常了？」黎蔷是绝不会料错的。

「你们在谈什麽？怀孕？去检查不就知道了。」芙蓉被她们的对话，搞得一头雾水。

黎蔷双手拍掌，「对，还是芙蓉聪明。」会吗？不可能的。九月初来的，现在几月了？老天！十二月廿日，她这个月没来吗？她一直被体重困扰着，没有注意。

「喂！你们不许乱说话。如果……算了，这是我的问题。」「本来就是你的。」黎蔷希望她的猜测是对的。

* * *

叁个多月。她怀孕叁个多月。医生这麽说的，还恭喜她。黎梦直接回到家，挂了电话到公司请假一天。

然後躲进棉被里哭了起来，一个人愈哭愈生气，愈生气愈沮丧。

她跳下床，脱了衣服照镜子，看自己的肚子，微凸了起来，她一直以为是小腹。穿上衣服，再看看自己的脸，她似乎已看见自己肥胖臃肿的脸和庞大的身材……她想着想着又哭了起来，比先前哭得更厉害更伤心。口中骂着斯卫，都是他惹出来的，婚後天天向她求欢，才会不小心中奖了，等他回来，她得骂个够。

万一他不要她了呢？被他搞大了肚子，他还会喜欢这种身材吗？她悔不当初嫁给他，直到现在，还没听他说那叁个字。

她冲动的拨了电话到斯卫的事务所。

「柯斯卫，你知道打电话的是谁吗？」「我当然知道。老婆大人。」斯卫还是第一次在上班时间，接到她的电话。

「柯斯卫，你爱我吗？」斯卫瞪着话筒。「你是怎麽了？你在哪里？」他总有一天会被她弄疯了。

「我在家……我……」说着，在电话中哭了起来。

这一哭，把斯卫吓得不知所措。

「我马上回来。」他急得想恨不得有一双翅膀。

「我还没说完，你敢挂电话。」斯卫哪敢挂电话。「我没有。」「如果爱我，带玫瑰花回来，否则就别回来。」这又是什麽鬼话？他挂断电话，交代了一下，匆匆离开事务所。

虽然急，他还是买了玫瑰花回家。

他直接跑上二楼，他们的房间。

推开门，就看见垃圾桶裏的面纸，这麽多眼泪吗？那一定是天大地大

的事情。

他走向床边，黎梦背着他，不理他。

他把玫瑰花递向她跟前，她接了，没有回头。「谁知你是不是真心的？路边上买的吧？」她的声音因哭泣过而沙哑。

斯卫叹着气，走向她身後，抱着她，「我是真的爱你，每个夜里，你都听到了，不是吗？」「谁知道是不是你习惯和女人做爱後，都会说那叁个字。」每次都让她想着，嫉妒着那些曾和他做爱的女人。她的眼泪又要掉下来。

斯卫转过她的身体，让她面向他，捧着她泪眼婆娑的脸，「听好，我爱你已好多年，是真的，我每晚对你说的，都是真心的，我害怕你忘了我说的每一个字，我只好以叁个字，来代替千言万语。」他的声音充满感情的注视着她。

黎梦感动得眼泪又落下来。她真的好傻喔！早知道一开始就问他。

「别哭了，这麽丑的脸，眼睛红得像兔子眼。」斯卫看着她哭红的眼睛。

「你现在就嫌我丑，那我胖了的时候，你连看都不会看我了，是不是？」黎梦生气的推开他。

怎麽这麽难侍候的女人？不过他也认了，谁教他爱她呢？「你看，你看……」说着，她把衣服脱下，站在他面前。「我的肚子……都是你……」只是小腹而已，别生气了，我带你去锺安蒂露，减掉那块赘肉，行了吧！」斯卫替她穿上衣服，吻了她一下。

「你想害我吗？不，我们吗？」她生气的敲他的头。

斯卫叹了一口气，这回又怎麽了？又说错了吗？「你要怎样都行！就是要给我吃东西。」「当然，不吃，哪来的营养？」斯卫摇头，服了她。又叹了口气。

「叹什麽气？不喜欢我怀孕吗？也是你做的好事……」黎梦接下来要说的话，被斯卫捂住了嘴。她闷哼的抗议着。

「你刚才说什麽？前面一句？」被黎梦扳开他的手，「你手捂着我怎麽说！耳聋吗？我怀孕了！」「怀孕？真的？几个月了？」他还是不敢相信。

「叁个多月，预产期在明年六月。」这就是她不对劲的原因。他听别人说过，女人怀孕时，是最莫名其妙的动物，脾气暴躁，易怒、又常常掉泪，多愁善感，做事反常，就像今天一样。他怎会没注意到呢？从结婚後，他天天加紧努力，不中奖？那多浪费他的精血。

「我要做爸爸了。你太棒了，我好爱你。」斯卫太喜欢这种感觉了，轻啄她的唇，大手抚摸她微凸的腹部，心中涨满了爱意和喜悦。

「等你看到臃肿庞大的我时，你才不爱了呢！」说着，泫然饮泣的眼泪又快掉下来了。

「我会爱你到老死。」「我才不信。死了以後就不爱了吗？」咦！女人真是会钻牛角。

「你……我真想掐死你。你到底爱不爱我？」斯卫急得大叫了起来。

「凶什麽？告诉你，耳朵过来。」黎梦脸上霎时绯红一片。

斯卫凑耳过去。「真的？大声点，我要听你说。」「讨厌——，别得意。说出来有条件。」「我全部都听你的。」为了等这一句，他等了五年，现在可终於听见了。

「我爱你！」她眸中闪烁着对他的爱。

斯卫从她眼中，读出了她的爱，等待的幸福终於来临了！

第七章

世刚和黎蔷一同出席，参加一家代理商庆祝十周年的酒会。他们一出现在酒会大厅时，会场宾客的视线，全集中在他们身上。来参加的宾客们，都是知名人士，其中有演艺界的星级人物。

「我记得韩黎蔷这个名字，她曾是红极一时的模特儿。」席间有人窃窃私语着。

「谭世刚最近和她走得很近。」「瞧——他看她的眼神，真令人嫉妒。」

「韩黎蔷太聪明了，谭世刚比高平有钱有势，人又高大、英俊，她当然会选择他。」「你们看，是谁来了？高平，还有宫俐伶，一直盯着他们看，她走过去了……」一群人等待着有趣的事情发生。

世刚一看见宫俐伶朝这儿来时，趁黎蔷还没看见她，急步上前，拉着宫俐伶到大厅的角落处。

「你要干什么？我警告你，别靠近她。」世刚带着威胁的意味，瞪着她。

「你就为了她，和我们公司砸掉合作的机会？你真的被她迷上了？小心别惹火上身，她是个灾难，是杀人凶手……」「你住口！你敢散布对她不利的谣言！」「我妹妹是受害者，这是事实。她抢走了蓝玉森，现在又迷惑你，我们原本是很亲密的，你难道不留恋吗？」「别说出那种欺骗自己和别人的笑话，你是什么样的女人，众所皆知，你以为我会上钩吗？」世刚讥诮嘲讽的说着。

「你……太绝了。」宫俐伶的眼睛，瞟向韩黎蔷站的位置。忿恨的瞪着她。高平走向她了。哼！有好戏可看了。

黎蔷没想到会碰见高平。他正握着她的手。

「别急着走，真的那么生我气吗？」一双眼睛注视着她。

「请你放手，我有同伴了。对不起。」黎蔷不想在大庭广众之下引人注目，成为闲话的焦点。眼睛寻找世刚的身影。

「你和谭世刚是什么关系？」高平没有要放开她的手，力道更加重，紧抓着她的手腕。

「他只是我的老板。」「跟我走，我想跟你谈谈，叙叙旧。」他的眼神，疯狂的使她浑身起疙瘩。黎蔷看看四周的宾客，都带着好奇的眼光看向她这里。她可不想明天有对她不利的说词和满天飞的谣言。

「好，不过，请你放手。」她一说，他真的放手了。先和他周旋一下，再想办法脱身。

黎蔷跟着他到外面，是一座小型花园。在外面听得见人声鼎沸、高谈阔论的声音。

黎蔷不敢坐下来，她想和他说明白后就进去。

高平抬起手，要抚摸她的脸，她警觉的向后退着。「不要怕，我只是太想念你了。」「不要！请你不要说这种话。请你不要再纠缠我，好吗？」黎蔷冷漠的语气，不带一丝感情。

「我爱你，不是纠缠你，你为什么不能接受我？你就接受谭世刚而不

选择我。不，我绝不会放手的，你是我发现的瑰宝，任何人都不许抢走你。」他不肯接受她的拒绝，扑向她，要抱住她。

「住手，放开我！」黎蔷双手挡住他扑过来的手，但无济於事，他的双手紧紧抱着她的身体，她动弹不得，肺部的氧气似乎被压榨乾了。她喘不过气来，当他冰冷的嘴唇压上她的唇时，她一阵反感恶心，紧紧咬住自己的嘴唇，不让他强吻，她又是踢、又是打的，声音硬在喉咙里，叫不出来。

高平见她抵抗，更加气愤，扬起手，在她的脸上掴了两个巴掌。

「住手！」看见那两个巴掌落下，听见清脆的巴掌声，世刚的心脏冻结了。当有人告诉他，黎蔷和高平走了时，他很生气，但不信她会丢下他。

世刚的火气真正并发了。「你这个混蛋，你敢动手打她！」对一个向女人出手的男人，他一向最看不起。

他拉开高平，并握起他的拳头，朝高平的脸挥了过去，又用结实的一拳打在高平的腹部。

「世刚，住手。不要打了。」黎蔷上前拉着世刚，阻止他再打下去。

「你敢再接近，我会揍得你满地找牙，我会告你骚扰，不让你进监牢，我也会让你惹上一堆麻烦。试试看，别惹火我。」世刚的警告和威胁不是吹嘘的，这种社会形态，要让一个人吃牢饭，太简单了，惹上一堆麻烦事，也足够让你忙得半死，又得随时注意背後的闲言。

他们没再看高平一眼的，在他们背後，留下他凶狠的目光。

世刚带黎蔷回他住的公寓大厦。

「你不送我回去？」下车时，黎蔷才看清楚是地下停车场。

「你要让他们看到你这个样子吗？你要如何说？」世刚看着她，两边的脸颊都肿了起来。嘴唇破了皮，嘴角渗出了血丝。他应该狠狠揍烂高平的脸，那两拳太便宜他了。

一进门，世刚就先到浴室，拿了湿毛巾出来。

「一个人住？」黎蔷坐在沙发上，眼睛很快的浏览了一遍。男人气息很重，很简单的客一目了然。

「单身汉，想自由一点。」世刚不敢说，他们是被家人赶出来的。可恩住楼上六楼。没看到他的车，似乎还没回来。

世刚在她旁边坐下，抬起她的下巴，轻轻用湿毛巾，擦去她唇角的血渍。「该死！混蛋王八，他对你做了什麼？」一连长串的难听字眼，全被他说了。轻触到她破皮的嘴唇时，她痛得呻吟了一声，他嘴里又吐出咒骂的字眼。

黎蔷摇头，「是我自己咬伤的，他……」垂着眼，她说不出口，眼泪却滴了下来，滴在世刚的手指上。

世刚惊愕的瞪着它，然後是大颗大颗的泪水，经过他的指缝滑落下来。

黎蔷急急的起身，走向窗台，她怎麼又在他面前掉眼泪？可是，她制止不了，他的轻柔碰触，令她眷恋、渴望他。

「黎蔷——」世刚扳过她的肩膀，让她转身面对他。「不要怕，忘了高平，他不会再接近你的。」他忆起她曾受伤的心。

「我没事。」她深吸了一口气，抬头看他。

世刚情不自禁的想吻她，但他克制了，他当然知道高平对她做了什麼。伸出食指，用他的手指，抹去高平吻她的痕迹。「我担心你仍在害怕，别摇头，我看得出来，你吓坏了。高平强吻你，对不对？我已用手抹去他的烙印。」

世刚将她拥入怀里，下巴搁在她的头顶上，双手轻轻揽着她的腰。

黎蔷身体轻轻一颤，她的心透出她的渴望、需要、柔情关怀，她把脸颊贴在他的胸前，两手在他的背後交叠。

他们就那麽相拥着、站着。

男人的怀抱，可以是女人的避风港，受尽委屈时，得到安抚慰藉，黎蔷满足的叹息了一声，闭上眼睛享受着依偎在世刚怀裏的温暖。

世刚终於盼到黎蔷接纳他的，他更拥紧了她一些，心飞了起来。

* * *

黎蔷挂上电话。摇摇头，笑了起来。

斯卫说他要做爸爸了。其实她早已知道了，只是不忍破坏他的喜悦。她现在还可以听见他一大串的话，全是爸爸经。宝宝都还没出生，就已想这麽远了。

企画室的职员们，一看见世刚进来，就知道是中午时间到了。他们很自动、很识相的让出办公室给他们，走出办公室，带上门。只差没在门上挂上「请勿打扰」的牌子。

世刚推开门进来时，他的目光，全凝聚在她摇头轻笑的表情。他的喉头一紧，肠胃抽痛，冲动地想上前亲吻她，她使他的生活，全活了起来，他可以一直这麽看她都不嫌腻。

门关上时，黎蔷才发现人都走光了，抬头时，惊呼了一声。「世刚，你站在那儿多久了？」奇怪，就没人告诉她一声。

「看得都呆了。你好美，笑得好美。」世刚爱恋的看着她娇美的容颜。

黎蔷的心情莫名的晃荡不已，他的每一个触碰，每一个眼神，都会令她心跳加速。他总能使她不安，对他产生了一种奇怪的反应。她想就这样被他看着，渴望看见他灼热的目光。

她被自己的反应吓了一跳，突然觉得口乾舌燥。伸手取过保温杯，低下头啜了一口。她仍能感觉他的目光。

世刚看见她双颊绯红，意识到自己的话太露骨，但他很高兴见到她的反应。他倾身向前。逗弄的口吻，低声说着：「你脸好红，生病了吗？」黎蔷一惊，把手上的保温杯弄翻了。她打开抽屉取出面纸，擦拭桌上的水渍。

世刚握住她的手，四目相对。她没有回避他，反而被他凝视目光吸引着。她知道他要吻她，她任自己去想像被他吻的感觉是什麽滋味？她一直就想会有这一天，她已先告诉自己要拒绝他。但心底的她，又是这麽渴望——能被他的唇接触。嘴唇因等待而微微颤着。

世刚注视一双如梦似幻的美丽眸子。他醉了，暗暗轻叹了一声，将目光移到她柔美的唇，她的双唇像邀请似的微微开启，然後，她闭上眼睛。

世刚害怕他胸中的那一份狂热炽情，他渴望她多久了？他屏住呼吸，低下头，缓慢的、轻柔如蝶翼般的轻触她的唇，然後他的双唇才覆上，他的唇饥渴的要将她吞噬掉，但他没有，他喜欢四片唇熨贴着，在唇缝中柔声低喃着。他舍不得离开，他呻吟了一声，慢慢的抽身而退，离开她的嘴唇。他总算还有一丝理智，这裏是办公室。

黎蔷察觉他有所保留的，不敢太深入的吻她，她不禁失望了起来。

「我的吻让你失望了吗？」世刚托起她的下巴。目光依然眷恋着她柔软的嘴唇。老天，他又想吻她了。

黎蔷脸上一片燥热，站起身，走向窗台，打开窗户，让冷空气使她发

烫的脸和心降点温度。

世刚走向她，站在她身後，搂着她的腰。「你忘了我们身在何处？我不能冒险，让公司的人看到我在亲吻，做了坏榜样。」她猛然旋过身，脑子一下子清醒了，她忍不住笑了起来。瞪他，「你好大胆，在办公室诱惑我。」「是你诱惑我。」他将她圈进他怀中。

「放开，世刚，会有人进来的。」「太慢了。」世刚低下头，再次攫住她的唇。

* * * 四周的人都已经发觉到——可恩和芙蓉的冷战情形。

今天，方芷芸又来了。她是方芷仪的妹妹。刚从美国回来，这个星期以来，常常是不速之客。

芙蓉和可恩的感情，因方芷芸的介入，又有了僵局。

芙蓉一看到方芷芸来，她气得冲出去，眼不见为净。

她在走廊碰到可恩和方芷芸，举止亲，她真想上前打掉他们的笑脸。

「芙蓉，我送芷芸回去。我尽快回来。记得等我。」可恩说着。他今天一定得和她谈清楚，他当然知道——她不理他的原因。

「哎呀——不行，你今天一定得陪我吃饭，我还没逛够台北嘛！不管，你答应我姊姊的。」方芷芸故意不理睬芙蓉的敌意，她就是要气死她。

「明天是星期天，他们会陪你玩个够的。我有我的私事要办。」他看见芙蓉的眼睛已怒火燃烧了。

「和蓝小姐约会吗？她不会介意的。反正你们在一起的时间很多，不差那个时间。我喜欢你作陪嘛！你不会介意我们在一起的，是不是？」方芷芸故意激她，看了她一眼。

气得说不出半句话的芙蓉，恼怒的瞪了可恩一眼。以满不在乎的口气说：「不介意，我还嫌他太黏人，你要，给你吧！」芙蓉……」可恩没想到，她轻易就放弃他。他瞪着她。

芙蓉抬起头，不看他们一眼，就走开了。

她回到办公室，那些正要到 KTV 的职员，都停止了喧哗。

办公室门又打开了，是企画部的小唐进来了。「在等你们了，走啊！」「你们要去哪里？」芙蓉问他们。

「下班了！上 KTV 轻松一下。」小唐说着。

「好，那我也去。」芙蓉说着，走向他们。

他们全部都看着她。

「不好吧？唐经理会怪到我们头上的。」「下班时间，他管不着我私人时间。」芙蓉提他就有气，现在八成和方芷芸找了间情调浪漫的餐厅吃饭。

他们拗不过她，又怕她心情不好，一个人跑去做糊涂事，只好依她了。

他们到 YOUNGPUB，包了一间房间。

芙蓉问服务生，有没有酒？可把他们吓得赶紧阻止她。

「杂尾酒或水果酒就可以了。」小李向服务生说着。

「拜托！芙蓉小姐，可别害我们行不行？万一唐经理知道，以为我们存心灌醉你，我们不敢担待这个责任。」「去他的唐可恩，在这里不要提他。」芙蓉恼怒的瞪他们一眼。走向沙发，坐了下来。

服务生送来了酒和点心。

「别管我，你们尽兴去唱。」芙蓉说着。先灌下了一杯酒入腹。

他们不放心的轮流守着她，以防她喝醉。

几杯下肚，芙蓉整个人放松了起来，也和他们抢着麦克风唱歌，且是霸占着，不让其他人唱。

昕承听服务生说，世唐公司的职员在这儿时，他便进去和他们打招呼。

「邵昕承，你一个人？」小唐以为会看见两个经理出现。他们都松了一口气。

「嘎！那是你们部门的小姐吗？」昕承看向正在唱歌的女子。他觉得她很眼熟。

「不是，唐经理八成没告诉你。她是蓝芙蓉小姐。」老古抢着说话。

一夥人七嘴八舌的，将办公室最新的内幕消息，一五一十的告诉他。

昕承听了，纵声大笑着。有这麼多的事情是他不知道的。最近他们叁个很少碰面，显然是各忙各的。

他朝他们眨眼，「解铃还须系铃人。」说着，走出去了。原来就是她——电梯裏的女人，还将可恩摔在地上。

昕承 CALL 了可恩的呼叫器。

不到廿分钟，可恩冲进昕承的办公室。

「黎爱？你怎麼在这裏？」可恩没想到，会在这裏看见黎爱。

「可恩哥……」黎爱也很讶异。她才进来没多久。

「你们认识？」这回换昕承感到讶然。

「她是韩黎蔷的表妹。」可恩说着。「你们又怎麼认识的？」可恩的脑子已在运转，思绪飘到叁天前——在这裏和昕承起了争执，还差点大打出手。老天！莫非那个女孩是黎爱？「你也认得世刚哥罗！他就是我表姊的老板之一。」黎爱才发现，她有很多事都不知道。包括昕承的朋友。他很少谈及家里的事。

昕承像是挨了一记闷棍，难以接受这个事实。他清醒了许多，是该和黎爱做一番长谈的时候。他居然不知道她家里的事情，他怀疑她根本没打算要告诉他。

「昕承，你 CALL 我有重要事吗？」可恩打断他的思绪。

昕承差点忘了这件事。「世唐职员在这里。」「他们？闹事吗？」可恩知道那些人常来。

「不，不是。他们很苦恼。」「没带钱吗？」「蓝芙蓉。」「她在这里？和他们？」可恩怎麼也想不到芙蓉会在这里。

可恩没想什麼就冲了出去，昕承告诉他房间位置，看他消失在门口。

昕承点起了一根烟，思索着他和黎爱的问题。

「你有心事？」黎爱感觉气氛异常。她不敢接近他。

昕承望了她一眼。吐出一口烟圈，然後捻熄手上的烟。

「黎爱，你是抱着什麼样的心理和我交往？」黎爱张着嘴，又闭上。她没想到，他突然会问她这个问题。「我不知道要怎麼回答。」她承认她是没想过，和他在一起是再自然也不过了。

「好。回去想想。」「为什麼？我的回答这麼重要吗？」她不懂，他怎麼突变得冷淡生疏了？「当然重要。我已是卅出头的男人，有工作、有事业要奔忙。不能像你一样单纯的过学生生活，我不可能坐在办公室，等着你下课，放假的日子陪着你，什麼事都不做。」问题从他口中一出来，昕承不确定是积压了很久的？还是他根本漠视问题的存在？「你是在说我妨碍了你

吗？你为什麼现在才告诉我？是因为跟我在一起？感到乏味了？我当然我不是你认识的那些成熟女人，我不能给你什麼，满足你的性欲，对不对？是我不能给你的……」黎爱难以想像自己还会说什麼。

「我们这两个月来，是不是每天反覆的做同样的事？接你下课、吃饭、看电影，送你回去……」昕承并无意伤害她，只是要她正视其他的问题，他已陷进去太深了，造成了困扰。

但他绝没想到，她的反应是如此激动。他很想软下心来，就当他们没发生争执，但是，问题已深植在两人心中，难免会横亘在中间，而问题延续下去，趁现在还能回头，他必须放开她。

「你厌烦了？不，早就厌烦了。在你心目中，我和其他女人一样，久了生厌，只是玩玩的心理……」她一直害怕的事情，终於发生了。

「你把事情弄得复杂了。冷静想想，好吗？」然後呢？拜拜说再见？」黎爱的眼睛瞪着他，强把泪水硬挤回眼眶里。不让自己在他面前哭。

「我很抱歉，给你这麼多困扰，如果我知道你是这麼的不快乐，我不会纠缠你的。谢谢你，两个月来忍受我的无礼和任性。」她的嘴唇开始颤抖了起来，声音是平淡的，还得努力的咬住下唇，不让自己哭出来。走向门去。

「黎爱……」他不是希望这种结果的，看自己做了什麼？他大步的走向门，身体挡住了门，不让她就这麼离开。

「不要碰我。我已经陪你玩了两个月的游戏，结束了。」你完全弄拧了我的意思。你答不出和我在一起的理由？未来的日子呢？我们不能一直用这种方式交下去，那不会长久的。你的生活圈里，没有其他男孩追求你吗？你不能以我一人为中心，拒绝许多好的对象。你还年轻，未来的日子谁知道？」这又是昕承担心的。

他不想太早束缚她的感情，她要走的路还很长，或许会碰到更多更好的男人适合她。他已陷得太深，现在若有一个男人出现在他们之间，他该如何呢？「我懂。意思是你也有想追求的女人，而不是像我这种可以玩玩的女孩，我不会纠缠你的，你大可放心。」你怎麼可以扭曲我的话？你到底要我怎麼办？」昕承心痛的扭曲着脸，双手抓着她的肩膀，摇晃着。

「放开我。让我走。」不，我们还没谈完。」反正早晚都要打发我走的，那就好聚好散，让我走。」你好狠。」是你狠在先。我早有心理准备，等待你提出分手。」黎爱耸耸肩，不在乎的说著。

「你根本就已期待很久了，是不是？难怪从不和我谈起家里的事，这才方便分手，是吗？你也不过是和我玩玩的态度嘛！」住口！你有什麼理由可以说我，你不也是？你的一切、家庭、朋友……你从不谈，你不让我太接近你。为了讨好你，我只做个乖女孩，什麼都不敢问，你当我是傻瓜吗？我真後悔认识你，你把我的生活搞得一团混乱……」你後悔——跟一个卅一岁的男人，如何？经验丰富的接吻技术，滋味很棒，你後悔——」昕承大吼一声，扯住她的头发，毫不留情的，猛烈的吻着她的唇，侵略性的、惩罚的黎爱受惊吓的使力挣扭，她的头皮发麻、发痛，嘴唇被他吸吮得肿痛。

「放开我！」你太没耐性了，我记得，我还没教你怎麼和男人调情……」不要……昕承，你不能这样对我！」她既惊又怕的浑身颤抖着，她把他激怒了，她从未看过他，这麼失去理智的攻击人，她不认得他了。

昕承打开门，推着她出去。「出去！不要让我再看到你。」转过身背向她，双手握成拳头。声音从齿缝迸出来。

黎爱捂着嘴，不让自己哭出来。

她一刻也不想停留，头也不回的离开了。

听承一等她走，把怒气全发在办公室裏的东西，没一会儿工夫，凌乱的办公室，就像被小偷闯空门似的，文件、物品、杯子……只要能看得到的东西，全散落一地。

* * *

「经理——」小唐唱到一半时，看见可恩进来，他马上前去，要做一番解释。

「这是……」可恩看到这种乱象也不得不咋舌。

「芙蓉小姐她……她说唱歌、喝酒不过瘾，硬拉着人划拳。」小李支吾的说着。

「唐可恩，你也来了。你要划什麼拳？押什麼呢？一个吻？不好……太便宜你了……对！我没看过光裸的男人……好，就赌这个。」芙蓉的脑子，被酒精渗透得神智不清。有人笑了起来。

「谁把她灌醉的？」可恩瞪了他们，骂了起来。「你们听一个酒醉人的话，你们没大脑吗？」「你吼什麼？都是你，我头好痛……该死！唐可恩——你该死的在哪里？」芙蓉捧着头，眼前一片模糊，站不稳的，搜寻着可恩的人影。

「我在这里，嘴巴别乱咒骂人。」可恩一把拉过她，眼睛瞪着她。

「放手，放手，你敢碰我？告诉我，你碰了方芷芸吗？」芙蓉口里说着，却抓着他的袖子，站不稳的抓住他支撑身体。

「我送你回去。」可恩不作回答。

「你心虚——说！有没有？」芙蓉扯着他的领带。

可恩恼了，气得瞪这些人，「看，你们做的好事，她神智不清了。」「还说你爱我……方芷芸那小狐狸精一缠上你，你就马上被她迷去了……还说爱我……唐可恩。你骗我——」天！她开始胡言乱语的说着，搞不好把他祖宗叁代，及两人在一起的情形全抖出来。

可恩真不知该要她如何闭嘴，他叹着气。方芷芸把他害惨了。

「芙蓉，走，回去了。」可恩扶着她，走向门口。

「不要用碰了她的手碰我，你敢碰我。我会砍断你那只手——」可恩一时没好方法，只好打她腹部一拳，她倒在他身上。他呼了一口气，这样安静多了。的确，他们都看得目瞪口呆，鸦雀无声。

「假如谁敢露出去，我找你们算帐。今天的事放过你们。」如果让她知道，他打了她一拳，他会不好受的。

「是。」他们异口同声说着。他们才不敢，光是要应付芙蓉，就够他们吃不消了。

* * *

翌日清晨，一声尖叫声，惊醒了可恩。

「唐可恩，起来！」芙蓉拿开枕头，用它打他的头。「你在我床上干什麼？」她一点也记不起来了。她的头还痛得快裂掉，醒来看到他在床上，头痛得要打他出气。

「搞什麼？」可恩被枕头打中脸，将枕头拿开，迎面对上怒瞪着他的双眸。

「嗨！早。」可恩对她笑笑，又倒回枕头上。他实在困得可以睡掉大半

天。

「起来，不许睡。我问你的话，你还没回答我。你在我床上干什么？」

「睡觉。」可恩闭着眼睛，没去看她。

「起来，到别处睡。我的床不招待男人。」芙蓉说着，干脆掀开棉被，这一掀，她的眼睛瞪得老大，「你……我……」芙蓉惊愕得说不出话来。

她才发现，自己身上只穿了件内衣裤，他的身上比她少一件。红着脸，转过身，胡乱的拿椅背上的衣服穿上。

可恩居然这时候还笑得出来。

「你……瞧你做的好事。」「天地良心，你吐得一塌糊涂，又抓着我放不下。」「你故意要骗我的。」她怎么都记不起来了？「是谁说要看裸体的男人？你没看过，现在看到了，如何？我的体格还不错吧？」可恩着迷的，喜欢看她红着脸的模样。

「唐可恩！我不会上你的当。」她在他面前出丑了吗？老天！那他们一定……自呻吟着，都是酒惹的祸。以后再也不碰酒了，她暗自发誓。

「看什么？昨晚不是被你看光了。」芙蓉白他一眼。

「我是美女在怀。却坐怀不乱的正人君子。」可恩清清喉咙说着。

「你……快穿上衣服。」自觉自己的视线，一直瞪着那一片胸膛，芙蓉尴尬的背向他。

她得离他远点，靠近他太危险了，软弱的是自己的心。开着门，欲走出去。

「没想到，我的衬衫穿在你身上是这么迷人，比我穿好看、性感多了。」可恩看着她穿他的衬衫，在他眼前晃动，不觉心跳快了起来，呼吸也变得急促。

「你这大混蛋！」芙蓉气得走出房间时，拿门板出气。

芙蓉在浴室里淋浴，看着自己的身体。昨晚，可恩一定将自己看得一览无遗，想到他炽热的目光，看着她自己时的样子，一颗心跳动着，身体躁热了起来。

她还是穿了那件衬衫出来。咦？矛盾的女人。

一打开浴室，走出来，就看见黎蔷盯着她看。

「千斤压顶的滋味不好受吧！瞧你不省人事的，吐得乱七八糟，要不是可恩照顾你，你会更惨的。」黎蔷说着。

「你把我丢给他？」芙蓉不相信黎蔷会丢下她不管。

「你在怪我吗？抱歉，我昨晚回来时，可恩把你照顾得很好。你又是口渴、又喊头痛，把他累坏了。」「对不起！」「你真的醉得很厉害，你忘了？」黎蔷看她摇头，瞪着她，瞪着，瞪着，笑了起来。

「我是不是……天呐——，我一定是做了什么可怕的事情，对不对？」芙蓉说着，叹着气，一副悔恨的表情。

「还好啦！」黎蔷是听可恩说的，昨晚他们聊了一会儿。

「噢！」芙蓉想起了一些。双手掩面，也被自己做的荒唐行为，忍不住笑了出来。

「幸好可恩即时赶到，否则那儿快变成天体营了。芙蓉，你真的没看过裸体的男人吗？电视影集、电影都没看过吗？」她还听可恩说，老古差点被剥得只剩长裤，若非亲耳听到，她怎么也不敢相信，芙蓉醉后会变另一个人？「他说的是真的？裸体的男人……我真的说了吗？」芙蓉受到很大的刺

激。

世刚到公寓接黎蔷时，芙蓉也正好从房间出来。

世刚见她似乎是气冲冲的出来，没敢开口和她打招呼。

「她今天吃了炸药吗？」世刚低声说着。

「可恩。」黎蔷指着刚才芙蓉走出来的房间。

「他在这里？芙蓉房间？」世刚真佩服他，先追上芙蓉，八成好事近了。

这时电话响了。世刚接了起来。「找哪位？」「男的？你是谁？」另一端的说话声是讶异，混合着愤怒。

「对，我是男的。你又是谁？请你回答，你要找哪位？」世刚的语气是礼貌的问话。

「找蓝芙蓉。我是她叁哥蓝树森。」「请你稍等。」世刚将话筒盖住。「是芙蓉叁哥的电话。」「树森哥——」黎蔷一听，急忙跑到厨房，「芙蓉——叁哥电话。」蓝树森居然能找到这裏来。

芙蓉忙放下杯子，跑进客厅，从世刚手中接过听筒。「是我芙蓉——」话未说完，就先听到吼声。

「不准给我逃！十分钟後到。」喀的一声，挂断了。

「十分钟——，怎麽办？他怎会找到这裏来的？台北也不过那麽一点大，他当然找得出来。怎麽会撞在这个时候来呢？」芙蓉的头是痛上加痛。

「可恩他怎麽办？」黎蔷说着。

芙蓉一下子又清醒了似的，「唐可恩？」她把他忘了，倏地，冲向房间，「唐可恩！你快起来，再不起来，你会被分的，好歹留个全也好看些。」她七手八脚的又是打又是推的，吵醒他。

「失火了吗？」可恩坐了起来。

芙蓉丢给他衬衫和裤子，「拜托！快快穿上，乖乖听话离开。」「有谁要来这裏吗？」「我叁哥。」她只好老实说了。

「我要见见他。」「干什麽？」「向他要你，请他答应我对你的求婚。」

「你不要命了。」求婚？不，别在这节骨眼添麻烦。

「没那麽严重啦！」可恩托起她的下巴，吻着她。

世刚撞见了他们在亲吻，向後退回客厅。

「怎麽了？」黎蔷着世刚又折回客厅。

「他们……我不便打扰。」说着，握着她的手，坐在她身旁。会心的笑着。

门铃响了。

黎蔷前去应门。

「不准给我出来，否则我不饶你。」芙蓉威胁可恩，不让他坏了她的事。深吸了一口气，进客厅。

「黎蔷——真的是你？你好吗？」蓝树森一进门，就把黎蔷拉进怀中，抱得很紧。

「树森哥，我的骨头快被你折断了啦！」黎蔷说着。对他的拥抱很不自在，虽然以前他们也常有这样的举动，但她心中那一道阴影，多少阻隔了他们的友谊关系。

树森放开她，转向站着的男人。似乎不高兴看见这一幕。他是黎蔷的男友吗？黎蔷走向世刚。「世刚。他就是芙蓉的叁哥，蓝树森。」她不确定，

世刚会怎麼看方才那种亲的行为。

「你好，我叫谭世刚。电话中失礼了。」谭世刚？世唐公司的老板之一。他就是谭世刚。

「不，失礼的人是我，请多指教。」两个男人互递名片。

「嗨！叁哥，真是稀客。」芙蓉出了声，朝他打招呼。

「竟然七个月不打电话，也不回家，你真的会把大哥弄疯的。」树森劈头就骂，管不了有其他人在看。

「我被限制自由才会疯掉。」她顶了回去。

「我们全是为你着想，怕你又被英俊好看的脸孔骗去了。」「我又不是叁岁小孩，我廿六岁了。什麼「又」，讲那麼难听，还不是都因为你们的出现，否则我早钓上他了。」芙蓉一提到一年前的事就有气，她肯定，那个男的已注意她很久了，才会来约她，却被哥哥们搞砸了。她真的不想有他们这五个哥哥。

「你是白痴吗？不懂男人心里存什麼坏水吗？你心思像个孩子一样，容易被人哄骗。」「说我是白痴？你不也是。爱一个女人叁年，却不敢表白，人走了，才借酒浇愁……」她最讨厌破人说白痴。

「不准你提她，她——芙蓉，别乱找话题，现在是你的问题。」他当然了解自己的妹妹，她那一张嘴，会把男人活活气死。

「现在——我怎麼样？难不成要把我绑回家？」「对。对不起，不是我的主意。是大哥二哥说的。」「你敢动手？」芙蓉猛然站起来，退得很远。

芙蓉房间的门开了，可恩走出来。

「谁叫你出来的？」芙蓉急得跑向他，对着他跳脚。

「芙蓉，他又是谁？」树森眯着眼睛，看这个男人。

「不关你的事！」瞪着他们吼了起来。

可恩走上前。「我是唐可恩。你是芙蓉的叁哥？幸会。」唐可恩。世唐公司的另一个老板。树森上下打量他。

「芙蓉，你跟他……」树森盯着他和芙蓉，经理和职员同处一室，成何体统？「又怎样？你有反对的理由吗？」芙蓉上前一步，用身体挡在他们中间，防范她叁哥突然动手攻击可恩。

「你怎麼把我们的训斥，都当做耳边风，你就不能不找好看的男人吗？」原来他们是情人关系。他的手下竟然没将这件事调查清楚，回去後，他要狠狠的炮轰他们。

「他这张脸叫好看？就算是，也是我的眼睛看上的。」可恩拉她转向他，「我这张脸不好吗？」芙蓉翻着眼珠子。「闭嘴！现在不是谈这个问题的时候。」她没好气的瞪他一眼。她在救他，他却一副无所谓的样子。

世刚和黎蕾在一旁，被他们的对话逗笑了。但似乎没人理他们。

「你刚才从她的房间出来？」「对！」芙蓉旋过身，「你要对可恩怎麼样？」双手着腰。

「打断他一双手。在我面前，他别碰你一根汗毛。」树森恐吓的语气。

「你们蓝家人，怎麼动不动就要砍、打人家的手？」可恩真服了他们这家人。一桩小事，也能怒目相对、动气出手。

「你闭嘴——」芙蓉用手肘戳他。事到临头，还不知死活。「你敢碰他试试看。昨晚我已被他碰触不下百次，又怎样？」她挑的对上她叁哥的不悦眼神。

「芙蓉——我没有……」可恩的话被她的手肘一戳，痛得闷哼了一声，没了下文，他真搞不懂，她为什么要激怒她叁哥？「你非得跟我回去不可，他就留给大哥他们处理！」蓝树森！你听好！如果你敢绑我回台中，我的孩子就不会喊你们舅舅的，而且你是第一个。」芙蓉咆哮的叫着，怒气上升了。

「孩子？你有了……？是他的，你……」树森的嘴巴，惊恐的张得老大，眼睛瞪大得眼珠子快掉出来。

然後，朝她身後的可恩吼着，上前想揪他出来。「你这混蛋家伙，敢动她？」可恩的头快晕了，芙蓉竟敢向她叁哥，开这种要人命的玩笑？他现在，满脑是一团浆糊，揉着头侧的太阳穴。

芙蓉这才发现，她情急之下，话中有了差错。老天！又是一团糟。既然错了，何不将计就计？反正，她早晚都要向可恩坦白自己的感情，且他已私下允诺，要向叁哥表明向她求亲的。对了，她得要他——亲口向她求婚。

「如果想参加婚礼，就帮个忙，在大哥他们面前多美言几句。」她只好将计就计，让叁哥去当说客、媒人。

「你真的会不让孩子喊我舅舅？」既然生米煮成熟饭，他怎能让她腹中的孩子，恨他这个舅舅——拆散他的父母？芙蓉严肃的、认真的点头。一只手肘顶着可恩，「说话。叁哥要帮我们求情。」她低声说着。

可恩还没回过神来。「什麼？」这回她又要干什麼？「看在孩子的份上，饶了你。」树森没辙了。

「你的祝福，是我听过最烂的。你就不会说「祝你们幸福」吗？」芙蓉仍怒视着叁哥。

「是啊！祝福你了，唐可恩，她可不是温驯的羊。」树森露出同情的表情，对他说着。

「我知道。她怎麼看就是不像只羊，而是一匹悍马。」两个男人有感而发的纵声大笑。

芙蓉不解的看到这两个她最亲密的男人，竟然握手言欢。她真的不了解男人这种动物。

蓝树森走後，黎蔷终於忍不住笑了起来。她还是第一次看到他哑口无言的样子。芙蓉真的够狠了，拿可恩开刀，他们在一旁听的，不禁替他捏了把冷汗。

「芙蓉，你真的威胁树森哥，你这一招可把我唬住了。」黎蔷还是第一次看到芙蓉的威胁成功，她以前一哭二闹，只差没上吊，却从没有成功过。

「我真替自己略施小计的成功喝采，放鞭炮，放鞭炮。」芙蓉沾沾自喜，得意了起来。

「你是拿我的顶上人头做押注，拿孩子当筹码。我看到时候你怎麼自圆其说？」可恩不悦的瞪她。

芙蓉当下敲了他的头一记。「看着我，告诉我，说你要和我结婚。」「结婚？你向我求婚吗？」可恩眼睛都亮了起来。

「是你要向我求婚，你欠我的，忘了吗？」「在这里？」可恩看看世刚，又看看黎蔷。她可真会挑地方。

「我真想看看，可恩拿着玫瑰花，下跪求婚的滑稽模样。」世刚笑得弯了腰。

「世刚，你就饶了可恩嘛！求婚当然是用玫瑰花，而且下跪是最慎重的求婚仪式。」黎蔷一笑，反倒令可恩腴的难为情。

芙蓉才不管他们的揶揄，「你不向我求婚，我怎麼交差？」「孩子的事，怎麼辦？」可恩拿她没辙，似乎一点也不担心。

「我有说我现在有吗？我得先找孩子的爸爸，才能有他，不是吗？」芙蓉朝他们眨眼，一脸笑得灿烂。

可恩真佩服她，原来她打这种主意逼她叁哥不得不答应。

「两位，好好努力制造宝宝吧！」世刚咧嘴笑着。

「一定，一定。」可恩猛点头，心花怒放、乐不可支。

第八章

宫俐伶对上回在酒会时，受到谭世刚的侮辱，一直怀恨在心。因此，她更恨韩黎蔷，认为全是因她的出现，而让世刚离开自己。

她最近常和高平在一起，不为什麼，只是互相利用，达成报纸的目的。她想毁掉韩黎蔷，不惜除掉她来恨，但高平不知道，他一心只想得回韩黎蔷。

宫俐伶恐怕也低估了高平，他不仅想得到韩黎蔷，也想报仇，报谭世刚那两拳之仇，以心头之恨，就算要除掉谭世刚，他也不会皱眉头。

他们两个已想出狠毒的计谋，他们倒要看看，谭世刚如何破招，保护韩黎蔷？看他有多大能耐一手遮天，封锁报章杂志的报导。

两人举杯预祝成功。

* * *

王妮神色慌张的，冲进世刚的办公室，手上抓着好几份报纸。

世刚抬起头，蹙着眉。这已是王妮第二次闯进办公室。不会又有什麼坏消息吧？！

「别动气，我知道一早看到不好的消息，令人不愉快，请耐心等待，好吗？」王妮满眼忧忡。她已看过了，而且相同的报导篇幅，占了一大版，全份报纸被她劫走了。

王妮把它们放在桌上。

「这是……」「这个。」王妮翻开影视版的篇幅。

「这——」世刚瞪着斗大的标题——红极一时的模特儿，韩黎蔷失踪记。下面篇幅是宫俐伶的口述，还登出黎蔷的照片。宫俐伶指证历历，说她是被害人宫俐菁的姊姊，她要说出当年车祸事件的真相。

世刚看着她口述的谎言证词，气得重捶了桌子，把王妮吓了一跳。宫俐伶竟然把黎蔷说成是谋杀者、是凶手。面对她举证黎蔷的咄咄言词，他是忍无可忍了。谁能有这麼大的本事，能煽动小道记者，挖以前的消息？那个人一定是高平。他在演艺界也是有两把刷子的人，且他唯一的目的，就是要得到黎蔷，而宫俐伶利用了他。世刚不禁後悔与宫俐伶认识。

接下来该怎麼办？他不能让黎蔷去面对，她心中一直挥之不去的阴影。至今他还没听她提起过，那一定很痛苦。他也不愿逼着她。他也知道横亘在他们两人之间的，就是这道阴影，她始终未能完全敞开自己，接受他的爱。

这一则新闻，会让人们的记忆再度鲜明，好奇心使然的读这张篇幅，也会带着批判的心理吧！

斯卫打过电话来了，告诉他应付之道。

世刚打了电话给蓝树森，或许他知道些事情。因为芙蓉说的，报纸并没有刊登那件车祸事故，也说了因为那事件，树森被惩戒一次，后来就离开了警局。

世刚隐约觉得树森知道些事情。

「我看到了。正想打去找黎蔷。她还好吗？」树森的语气是担心的。

「不，她还不知道。」世刚说着，将芙蓉告诉他的疑点，说给树森听。

「不错，我就是因为这原因，才辞去警察的工作。」树森苦笑了一下，然後叙述当年的情形。

「我们接到车祸事故的电话，赶到现场。我绝没想到，看见的会是自己的弟弟，谁知道车上还有黎蔷和宫俐菁。对我来说是个重击。身为警察，又是受伤者的亲人，五味杂陈的心中是难以平静的，在等救护车时，依然要执行例行的调查作记录。在现场，找到了一把刀，还沾上了血迹，交给了法医，验指纹和刀上的血型。当我匆匆赶到医院时，玉森已断气了，黎蔷和宫俐菁还在手术室急救。指纹和血型报告出来了，赫然发现是宫俐菁的指纹，而刀上的血，正是黎蔷的O型血液，顿时疑云重重，但又不知如何着手处理。第二天，同事们告诉我，报纸上没有刊登此一车祸事故，当时我气愤填胸，据理以争，因为这对受害家属是不公平的，结果我被惩戒一次——不服从上级命令。然後，我就离开了。」世刚早有所闻一些警政界的黑幕。

「你会是谁？这麼大的人情压住你的顶头上司？」「宫则民。」树森肯定的说着。不容置疑的语气。

「他？那倒有可能。宫家在企业界是有权有势，当然不会允许这种丑闻，又是杀人事件，不愿被大众媒体所知，只好利用权势，打压封锁这则事件的报导，且把宫俐菁送去美国。」世刚甚至怀疑，宫俐菁不像宫俐伶所说的——完全瘫痪成了植物人。

「但宫俐伶为何要说谎？她难道不怕被翻供吗？」树森心中有些疑惑。

「她是在报复我。只是刚好我爱上黎蔷，她想伤害黎蔷，而高平和她是相同目的，我从他身边抢走了黎蔷，他是恨。」世刚早该知道，高平是那种会报复的人。

「世刚，你想有没有可能？宫则民，可能并没有告诉任何人关于车祸事件的真相，包括他的儿女？」「有可能，那现在怎麽办？宫则民又不在台湾。」世刚苦恼，挫败的长吐一口气。眼睛望向门口，忽然一阵急促的敲门声，他示意王妮开门。

王妮点头，上前打开门。

进来的是柜怡服务小姐。

「谭经理，公司门外来了些记者。」她说着。似乎被那些记者为难得，不知如何应付。

「什麼？该死！不，树森，我这裏出了点状况。」世刚听了，捶着桌子，脸上生气得五官扭曲着。「那些杂志社记者，比我想的还快，已经来了。」「世刚，你和宫青云有交情吗？打探他父亲宫则民的下落。」「你想干什麼？」「在警局我有熟的朋友，帮了他很多忙，我会有办法说服他帮忙，调出档案。一有消息，我会打电话给你。好好保护黎蔷。」树森说完，挂了电话。

世刚希望树森有好消息。

「王妮，请你把黎蔷带到会议室，好吗？我来引开那些人。」世刚走向

门口，准备迎接这群骚动的好事者。

「是。」王妮应允。等他走出去後，才趁隙溜到企画室找黎蔷。

「为什麼要我回避？拜托！我已经快想出来了，你来打断，我又得绞尽脑汁，否则晚上睡不着。」黎蔷正陷入僵局，昨晚她一夜睡不好，脑袋里装的都是企画文案怎麼写。

老古从外面进来。「各位，不得了，谭经理被一群人包围着，还被拍照。」
「记者吗？」小唐说着。

「你听到什麼？」小李好奇的问着。

「好像是……」老古眼睛望向黎蔷。

王妮上前拉着老古到一旁角落。

「王妮，你……是不是和那些记者有关，才要我回避？到底发生了什麼事？」王妮一定瞒着她。这个事情一定也和她有关连。

「谭经理要我别让你看到——拜托！黎蔷，你就听他这一次，好不好？他不要你受伤害的。」看到什麼？说呀！不说，我这就出去问他。」黎蔷心里害怕着，到底有什麼事？记者群来公司？他们的对象是谁？莫非是针对她来的？！

「报纸。」王妮知道她很固执，只好直说了。

「报纸？报纸呢？」黎蔷四下找寻报纸的踪影。她走向放报纸的柜子上，翻着，她也不知要找什麼。

「我把它们劫走了，全放在经理办公室。」为什麼？」黎蔷的神经绷紧了。

「难怪要看影视版的花边新闻时，不见了。」小唐说着。

「那是对你不好的新闻。」王妮不放心的抓着她，怕她冲出去。

黎蔷心头一惊，双眼瞪着她。「我的……是什麼？」喃喃自语说着，甩掉她的手，冲出去。

王妮在後面追着黎蔷，眼看她已冲向记者群。

「报纸——」黎蔷气喘咻咻的站在他们面前。

「黎蔷——」世刚冲出他们的包围，上前将她推进墙壁，用身体护着她。

「请别拍照，你们骚扰到她了。」世刚真恨不得上前抢下那些相机，摔在地上。

「世刚，请让我和他们说句话，我不知道这裏发生了什麼事？如果跟我有关，我自会澄清，给我机会说话，好吗？」黎蔷知道他的一切保护，都是为了她，但她至少要知道为何起这股骚动，还惊动了记者。

「你会承受不住的。」世刚心疼的不愿看到她受折磨，她已在他面前昏厥过一次。他不忍再看到她面色苍白、无助的脆弱一面。

「你会一直在我身边？」是肯定句，也是疑问句，她不敢表露太多对他的依赖及需要他的支撑。有他在身边，她觉得自己会坚强，有信心面对这一切。黎蔷不知道，她的眼睛已露出对世刚的情感。

世刚从她眼中，读出了她对他的信任、依赖和需要，还有一份渴望，和他一样的情怀。

他让她面对他们。他们的手交握着。

「哪一位告诉我，今天报上刊登的内容？我今天还没有看到。」黎蔷直视他们。

一名记者将报纸交给她。

黎蔷看着那醒目的大标题，已猜出裏面的相关内容是什麼。当她看完时，她的脸上血色渐失，转为怒气，脸上布满寒霜。「你们相信这篇报导，我很能谅解，只是，我是当事人，而宫俐伶不是。」「她说的不是事实吗？但宫俐蔷，是车祸事故的受害人之一。」一位记者提出质疑。

「我不知道她为什麼要说谎？我和蓝玉森之间，是单纯的朋友情谊，这是大家都知道的，我视他如兄长般尊敬他，他待我如亲妹妹般疼爱。」「传说你和高平的关系密切，为何又进入世唐？」一名记者感兴趣的问道。

「他只是我的前任老板，并没有其他什麼关系。」黎蔷的回答点到为止，不多做解释。

「好了，各位，她已经回答你们的问题了，请回吧！」世刚深怕这些记者们，会挖出更多问题。

「再请问韩小姐一个问题。你和谭世刚先生之间，是什麼关系？」这名记者眼尖，把话题转移到他们身上，想大大的炒作文章。

黎蔷一时无言以对，没想到会突然被问及——她和世刚的事情。

「你们说呢？我不破坏各位的好奇心兴致，你们自由想像吧！」世刚说完，露出他一向迷人的笑容。

等他们一离开世唐大门，他们总算吁了一口气。

「经理。对不起，我没有能拦阻她。」王妮说着。

「我知道了。你是拦不住她的。」世刚望向坐在沙发上的黎蔷。她似乎是惊魂甫定的安静坐着，不出一语。

「告诉他们，我暂时不接电话或会客。」世刚交代王妮。她明白的点头，离开办公室。

世刚走向黎蔷。

黎蔷抬眼望着他，看着他走向她。

「你怪我吗？因为我招来了记者，抱歉，这次又惹了麻烦……我……」黎蔷说着，垂下睫毛，掩住她满是水气、即将成源的眼睛。

「嘘！过去了，那场车祸不是你的错。」世刚将她拥进怀裏。

「你知道？」黎蔷推开他。

「我知道，芙蓉告诉了我。」「你一直都知道……」她轻声说着，但眼中转为了一种抗拒的态度。

世刚感觉出她眼中的冷淡和漠然。她在排斥他。

「我没有要窥探你的隐私权，你昏倒了，记得吗？我们都很关心你，黎蔷——」世刚见她捂住耳朵，频频摇头。

「不要说，不要说——你们都同情我、怜悯我的遭遇，是不是？连你对我也是这种态度……」黎蔷唯一在乎的，是她把他的好、温柔、体贴错以为是某种情怀，甚至认为，他对她产生了爱情，而她也想对他敞开心接受他，这种打击，教她情何以堪？「我没有，我对你是出於一片真情……」「我不相信，你只是安慰我。」她的泪水不听使唤。

「我爱你。」他希望这叁个字，真能闯进她的心扉中。

她的眼泪骤然停下，瞪着他。「你爱我？」「我爱你。你会接受我的爱吗？」世刚望着她、注视着她，期待她的一句话，来解脱他的痴爱狂情。

黎蔷双眸，笔直的望进他的眼中，有着深情、渴望和痛苦。她怎麼没发现，他的眼睛会露感情？它是温暖和煦如阳光、春风。

「我愿意接受。」她的语气是缓缓的、羞怯的、喜悦的说着。

世刚欣喜欲狂，脸上掩不住的情意。他握着她的双手。将她掌心转向
上，低下头，印上一吻以表真诚。

* * *

第二天，报纸上刊登的最新消息，完全在谭世刚和韩黎蔷的身上大作
文章，关于他们的爱情方程式之说，还有他们两人状似亲密的照片为证。

这大概是宫俐伶和高平始料未及的事。

但世刚为防范他们下一波的攻击，已取得宫青云给他的电话号码，只
等蓝树森的消息了。

宫青云对自己妹妹的行为，难以约束。他知道她是心有不甘，报复韩
黎蔷抢走了她看上的男人——谭世刚。只是。没有料到，她会拿车祸事故，
来扭曲事实。车祸事故发生当天，她只去了趟医院，就飞到香港去了。他太
了解她了，她不是那种懂得爱人的人，连自己的妹妹出事亦如此。现在，反
倒关心起俐菁的事，其实也是为自己而已，太自私了。

宫青云到现在还不明白，父亲为何硬是把俐菁送往美国？且对那件事
故原委，只字不提。依照他了解他父亲的程度，他父亲不是这么轻易就能放
过伤害他身边亲人的人。更令人疑惑的是，报上全然没有车祸事故的报导。
而且，以韩黎蔷当时红透半边天的行情来说，大众媒体应该会大肆报导才对。

当他接获谭世刚电话，询问他父亲在美国的电话时，他了然而心，知
道谭世刚找他父亲，一定和报上刊登的内容有关。他已经可以肯定，那位一
手遮天、掩饰真相的人，是他父亲——宫则民。

虽然隐约知道，事情真相绝非俐伶所说的，但他希望父亲会吐出事实，
不再让韩黎蔷饱受伤害，否则俐伶永远学不到教训。任她随意妄为。

* * *

一大早，蓝树森意外的在世唐公司出现。

在世刚的办公室外，碰见了芙蓉和可恩。

「叁哥，什麼风把你吹来的？」芙蓉当然知道他来的目的为何。前天，
记者群的骚动，她没能亲眼见到，只听王妮说了。

「世刚找了 you 一整天。」可恩说着，打开门进去。

「树森，你来了？怎么样？」世刚走向他。等了他一天电话，没想到
他一早就来了。

树森扬一扬他手上的资料袋。「你拿去看。这是交情换来的。」他交给
世刚。

他当然不便告诉他们是怎么拿出来的。只要拿出来拷贝，再放进档案
室，就 OK 了。似乎很简单，但万一被查到，是要撤职的，严重的话。他的
人情勒索已用完了，谁也不欠谁。

世刚看完了这一份调查报告，他吁了一口气。他可以用来对付宫俐伶
和高平了，必要时，他会做得很绝情，让他们吃上官司。当然，他得和宫则
民通个越洋电话，长谈一番。

「黎蔷她人呢？」世刚问芙蓉。

「我正要告诉你，她人在医院。」芙蓉说道，她也是从医院过来的。

「医院？昨晚送她回公寓时，还好好的，她怎麼了？」世刚一颗心揪
痛了起来。不要又发生了什麼事？「是黎爱。她昨晚发生车祸了。现在人还
没清醒……」芙蓉现在听到「车祸」这两个字，有如惊弓之鸟。

他们倒抽着气，惊恐万分。「车祸」这字眼，实在也让他们心中难以释然，光是听到。

就能让人心惊胆颤。

「怎麽发生的？」世刚可以想像得到，那一定是惨不忍睹的景象。

「根据那些学生说，有十来个飞车族的不良少年，追着他们。硬要强拉女孩子下车。所以，他们和不良少年发生口角，打了起来，黎爱和两个女同学，骑上一辆机车逃走，後面有人紧追她们不放，然後就发生……」芙蓉说着不禁悲哀的、难过的掉下眼泪。

「老天！听承是怎麽搞的？怎会让她发生这种事？」可恩皱起眉头，嘴里骂着。

「听承？他和黎爱有关系吗？」世刚不解。

「你忘了？那个让他心烦苦恼的女孩。她就是黎爱。」可恩将那天在听承办公室，遇见黎爱的情形，说了一遍。

「他？邵听承？」芙蓉难以相信。可恩介绍他们认识，她只见过他两次。第一次，是在电梯的那一次。真想不到，他会和黎爱交往。她想起黎爱那年轻又闪亮的脸庞，难怪邵听承会被吸引。

可恩随即拨了电话到听承的住处，可是没人接。他又拨了电话到他办公室，是傅先生接的，说听承南下高雄，还没回来。

「搞什麽？！人跑到高雄！」可恩生气的重重挂上电话。

「别摔！CALL 他的呼叫器，或是行动电话。」世刚把资料袋收进抽屉，提醒他说着。

「世刚，我还有事。我得回公司了，否则我那些手下办不了事。」树森说着，走向门上。

「谢谢你，树森。改天再聚。」世刚送他到门口。

王妮跟着世刚走进办公室。

「那个男人我很中意，介绍一下嘛！」王妮央求的说着。

「他不适合你。」芙蓉摇头。

「你认识？」「当然，我们是蓝家人。我叁哥，蓝树森。」「连名字都好听，真的不介绍给我吗？」「任何女人，都无法代替那占据他心中叁年的女人。他深爱着她。你若靠近他，只会伤得更重。」芙蓉感叹的说着。

「怎麽好的男人都跟我无缘呢？」王妮哭丧着一张脸。

「会被你碰上的。」世刚一笑，他相信缘分。

「好吧！我接受你们的安慰。」电话铃响了。

可恩接了起来。「唐可恩。」「我是听承，有什麽事？」若非紧急事情，他们很少用呼叫器来 CALL 对方。

「大事。黎爱出车祸了！」「黎爱？她受伤了？」听承嘎声问。脑中一片空白。

可恩在电话中看不到听承的痛苦表情，听得出语气中的震惊。

「人还在昏迷中，没有清醒。听承，你有没有听到？」「有！」他的五脏六腑在翻搅、撕扯。可恩看不到。

「那就快回来。」可恩知道他一定痛苦得难以平静。

听承已挂断了。

* * *

傍晚时分，听承出现在医院。他询问了服务台，走向加护病房。世刚

和可恩已经来了。

他一回到台北，马上和他们联络，秘书王妮告诉他，他们已先到医院来了。

在回来的路上，他心急如焚的，恨不得搭上超速飞车赶回台北，他真的是六神无主，害怕在他赶路时，失去了黎爱；当他听可恩说她发生车祸时，胸口顿时有如被人重击，全打在他的心脏处，他以为会因停止跳动而死去。

他站在病房外，深吸了一口气，抬手敲门。

「你总算赶来了。」世刚开门，请他进来。

「你是——」柔克理记得曾见过这个面孔，他再仔细看，他认出是谁了。「你是黎爱的……朋友。」乃莉看了他一眼。这个男人，就是和黎爱在一起的那位神秘男人？黎蕾和世刚的眼神交会。他就是邵昕承？世刚点头。

「伯父、伯母，你们好。我叫邵昕承。第一次见面竟是在这种情况……吗？」他现在只想看看她。

克理退开，让路给他。

昕承走向床边，在床边的椅子上坐下。

「黎爱……」他低声唤着她，握着她毫无知觉的手。她的头上缠着纱布，脸上红肿青紫，在白色床单的映照下，更显得苍白无血色。

他真是罪大恶极，是他逼她离开的，推开她、遗弃了她，若不是他的错，她也不会遭遇这种事故。突然间，他的思绪一片混乱，陷入一阵狂乱，脸埋进双手里，心乱如麻。

「昕承，你还好吗？」世刚见他好一会儿都不说话。

「我很好。」昕承抬起头，吐出一口气。起身站了起来，面对着桑氏夫妇。

「我们没有听黎爱提起过你，你们怎麽认识的？」克理想多了解他们的交往情形。

最近一个多月来，黎爱似乎又变了，跟家里的人不太接近，放寒假这个星期，又变得太安静，不太爱说话。晚上一到，又不见人影，常常很晚回来，甚至在外过夜。克理知道她是在王亚珍家，可是这种情形，已令他忍耐到了极限，下决心要好好跟她说。谁知却发生了不幸的事情。

昕承娓娓道出和黎爱邂逅後，进一步交往而成为好朋友，但没说出那段争执、不愉快的分手。

「你对她的影响太深了，自从认识你後，她完全变了个人，时好时坏的，令人担忧……。看着她从很快乐的笑容，变成不快乐、安静沉默，抑郁寡欢……这孩子有心事，却不愿告诉我们。」乃莉的心沉痛的、伤感的说着。

「对不起，我真的感到很抱歉。」昕承早该知道，他和黎爱的交往，会造成困扰。

「你和黎爱之间是朋友，还是有男女关系？」克理不得不质问他。

昕承一时之间不知该如何回答，他终究得面对这个问题。他本来已打算放弃，割舍对黎爱的一份爱，让时间冲淡一切。

「我和黎爱之间，绝对没有男女那种关系，我不会对她做那种事。」昕承眼睛直视着他们，真诚的说着。

克理和乃莉互看一眼，脸上表情放松了许多。他们没再多问他。

陆陆续续又有黎爱的同学来，走後，稍晚，斯卫和黎梦也来了。

克理要黎蕾回去休息。「明天还得上班，你自己要应付的事还得解决。」

世刚，拜托你了。」克理说着。

「不会有事的。一切都在控制当中。」世刚胸有成竹的说着。

「我会再来的。」昕承坚决的口吻。走向病床，握了握黎爱的手。「快醒来，我不会再离开你的。」後面一句说得很小声。

他们前脚才走，黎梦就已等不及要知道他是谁，和黎爱是什麼关系。

克理回答她。

「就这样？可是看起来，像是一对恋人，他注视她的样子很深情，绝不只是普通朋友。」黎梦是听黎蔷说的，眼睛会露一个人的感情。

「我们知道。在这麼多人面前，他如何开口？感情的事，是他和黎爱之间的事，我们不便多问。」乃莉说着。

斯卫开口了，说着：「邵昕承的事，我多少知道一些，你们有所不知，世刚、可恩和他，叁人是表兄弟，他们的财务问题，全托我大哥处理。」「表兄弟？老天，难怪他们叁人有共同的特质。」黎梦诧异的说着。

「什麼特质？」乃莉好奇的问道。

「危险分子。」斯卫代替她回答。

「是啊！偷去女人的心。」黎梦说着。

克理叹口气。看着毫无清醒现象的黎爱。你的心也被邵昕承偷去了吗？

* * *

世刚和黎蔷，到宫氏企业找宫俐伶。

世刚和宫则民在电话中，作了简短的谈话。宫则民已承认是他利用人情金钱攻势，让车祸的意外事故真相不露出去，他还提到了日记。宫俐蔷写的日记，里面全是对黎蔷的恨意，才起了杀机。他在电话中，也亲口对黎蔷说着歉意的话。述说他这一年多在美国，接受了基督教，有了真理信仰，对於人生便有了很大的不同看法。

因此世刚没告诉他，宫俐伶的所作所为。既然已知道事实，而且他也对黎蔷坦承歉意，没有必要再加深一个老人的忧虑。

世刚将来意告诉宫青云，也告诉他和宫则民的谈话内容。

「对不起，韩小姐，让你受了委屈。」宫青云诚恳的向黎蔷道歉。

办公室门打开了，宫俐伶走进来。

「你也敢来？不怕记者们盯梢吗？」瞪着黎蔷，走向她。

「我已经向记者们保证，会对此事件做个明白说明。要不是看在你父亲的情分上，我是可以对你还以颜色的。如果你要苦苦相逼，我也会和你斗下去。」黎蔷自己也不知哪来的勇气，敢这样对俐伶说话。

世刚也十分诧异、讶然，另一个体内的韩黎蔷出现了，或许这就是原来的她。

「有谭世刚撑腰，难怪了。」宫俐伶眯着眼，冷哼了一声。

「俐伶，太放肆了。你好好听听他们的来意。」宫青云起身站起来，拉着她到沙发上坐下。

「我为什麼要听？」她不服气的站了起来。

「听好你的罪状。给我坐下。」宫青云第一次拿出兄长的威严。

她坐了下来，双手玩着指甲，全然不在意。

黎蔷在来的路上，一直害怕自己没勇气，面对纠缠她一年多来的噩梦，为了自己和玉森哥，她必须说出来。

她娓娓道出，车祸前发生的口角争执，说到宫俐蔷拿着刀子，在她眼

前逼迫、威胁……在她手臂上一刺，那个感觉依然在，右手臂似乎感应到了，伤痕烙印痛了起来，她强忍住手臂传来的痛楚，努力的将车祸经过说完。

世刚只能看着她，听她说完。他知道她内心悲痛，车祸在她身上所造成的伤痛，不只是肉体的疼痛而已，并且失去一个待她、爱她如亲妹妹的玉森哥，这是她最难以忍受的。

「居然敢反咬我妹妹一口。」宫俐伶咬牙切齿的怒目瞪着她。

「我说的是实话。」黎蔷也回瞪她。

「这些是当时车祸的纪录，写得很详细清楚。」世刚将报告书丢给她。

俐伶拿起来看，然後丢还他。「如果这是真的，为何警方不逮捕我妹妹？这是伪造的吧！」黎蔷解开了袖扣，撩起衣袖，露出右手臂上的伤痕。「这是什麼？你看到了，这就是俐蔷拿刀杀害我的证据。很丑陋，是不是？」宫俐伶惊骇的抽着气，别过头不敢看，连一眼都不愿多看。

「韩小姐，我宫青云在这里，代我妹妹，向你致歉意。」「不必了，我已接受你父亲的歉意。我只是希望能还我一个清白、公正。」「你要我怎么样？」俐伶的口气是高傲的，没有悔悟之心。

「公开向我道歉。」「你……作梦！」「俐伶——你还想怎样？风波是你引起的，你必须负责任。」青云对她的顽强不悦。

「我苦不公开道歉呢？你能把我怎么样？」「我会召开记者招待会，同他们说明一切，或许我会循法律途径，告你毁谤，侵犯我的个人隐私。」黎蔷并不是真要做到这种地步，只因俐伶的态度激怒了她。

「我才不相信你的威胁，我宫俐伶绝不会向你低头。」她就是不愿栽在韩黎蔷手里。谭世刚已被她抢走了，这个耻辱，说什麼也不能下。

「我给你期限，十五天以内。」黎蔷也是固执倔强的人，谁惹了她，她也会还以颜色。

「告辞。」世刚起身说着。

送走了他们两人後，只剩下宫家兄妹对峙着。

「你已经听到了。该如何，做你去考量一番，想想自己所做的行为。」青云说着。

「我说得很明白了。谭世刚被她抢去了，现在又要我公开道歉，我是绝不会第二次败在她手上。」俐伶恼羞成怒的，恨得牙痒痒的。

「你什麼时候才能学到教训？谭世刚会爱上她，那是他的选择。再说，你又不懂得爱人，哪个男人会爱上你？承认吧！你输了。」「你又懂得什麼是爱？爱是什麼？」「至少，我懂得如何去爱人，付出爱。」他想到了方逸。「爱」这个字，岂是叁言两语就能形容的？没有爱过的人，没有付出爱心的人，是不会了解它的意义有多大、有多深。

* * *

「出去！我不要见到他。」黎爱醒来时，睁开眼睛，第一个映入眼的脸孔，是她最想念、最爱，也是今她痛苦的男人，但她闭上眼睛，拒绝看他。

「黎爱——」听承握着她的手。「是我，求你睁开眼睛，看看我……」

「不要——出去，出去，你出去，我不要看到你。」她捂住耳朵，大叫着。

「你这孩子，听承是来看你的，你怎麼赶他出去呢？」乃莉猜想，他们一定发生了不愉快的事。

「妈，快让他出去，否则我自己下床……」她央求着，她发誓过，绝不再想他，她要忘记曾和他在一起的一切。

昕承带着沉重的步伐，开门出去。

「你怎麼不进去？」黎蔷在病房外看见他。「黎爱清醒了，不是吗？」她也是接到电话就赶来。

「是，她还得多休息，我有事先走了。」说完，匆匆离去。
黎蔷觉得他面色凝重，似乎受到重击，脸上是受伤的表情。
她推开门。

「怎麼了？」感觉气氛不对，但桑家母女都不说话。

「她把昕承赶出去了，真不知脑子在想什麼？」乃莉说道。「你看见他了吗？」「嗯！他走了。」黎蔷说道。

「他最好走得远远的，我不愿再见到他。」黎爱大叫着，拉起被单，将自己蒙了起来。

「这是怎麼回事？」黎蔷望着姑姑，不解的说着。

乃莉示意到外面谈，於是，留下黎爱，两个人走出病房。

黎蔷回公司时，想着姑姑说的那些事。

她想告诉世刚，却找不到他的人。她跑去找芙蓉。

才一进门，就听到可恩和芙蓉的吼声。

「不，紫色的，它很醒目，你不能破坏色调的美感。」芙蓉坚持。

「我知道，但是客户的要求，我们不能不接受。」可恩似乎招架不住。

「那张海报是我的心血，我选定的模特儿，他们竟然不看好，他们已两次让我自信心受挫，居然擅自改广告企画文案，让黎蔷知道，她准会发火的。」芙蓉挫败得丧了气。

「顾客为优先，你不得不妥协。」事实上，可恩也感到无奈。

「又在吵了？你们办公室活像个战场，又是骂又是叫的。」黎蔷突然出现在他们中间，看着已完成的海报。「真的不能采用吗？」她问道。

芙蓉耸耸肩，看可恩一眼。

「留下来，或许以後会用到。」黎蔷提出建议。

「还是黎蔷能谅解。」可恩说着。

「芙蓉，太禾制药的广告，设计好了没有？」小王捂住话筒说着。

「好了。」芙蓉比了个OK的手势。

「对了，大友百货的拍卖会海报草图，今天下午要交出。」可恩说。

「是。」小王回答，又继续讲电话。

黎蔷庆幸自己不是设计部门，哪有喘口气、休息的时间。

「有事吗？」可恩调整一下心神，看着黎蔷。

「我去了医院，看过黎爱，她清醒了。只是，她和昕承之间，似乎有什麼不愉快？她把他赶出去了。」黎蔷把姑姑告诉她的，说给他们听。

可恩想起来了，这一个多月来，昕承就常不在办公室。他是听傅先生说的，而且提到黎爱，也不见她在PUB里了。

这中间一定发生了什麼事？得找个时间与昕承谈谈。

「黎蔷，裕达汽车的新车造型，你拟一个腹案，叁天交稿。」芙蓉交给她一份资料。

「加班，加班。做完一件又一件。」黎蔷大略翻了一下，叹着气。

「别叹气，它是你喜欢的工作。」「也会心烦。」「说得也是。再过几天，就是农历新年，可以好好休息，喘口气。」可恩提醒她们，再忙也不能忘记过节。

这倒是令人振奋。希望快点来到，过个好年。

* * *

世唐公司又被记者群闯进去了。

黎蔷每天都在注意报纸——有无刊登宫俐伶，向她道歉的公开启示声明？她反而看到斗大鲜明的标题——「红模特儿韩黎蔷身价六百万，高点公司让渡给世唐公司，其内幕为何？」黎蔷抓起报纸，往世刚办公室。她没敲门便进去了。

「这是怎麼一回事？世刚。你在瞒着我什麼？是不是？」黎蔷将报纸摊开，放在他眼前。

「我没有瞒着你什麼。」世刚居然没有提防这一点。这个只有高平会做得出来。

「那六百万又是什麼？」「你相信我马？黎蔷。我绝对不会故出伤害你的事。相信我，好吗？」世刚将她拉入怀中。

「我相信你。」黎蔷微笑一下。

「谢谢你。」他低下头吻她。

「不要。」她躲开他的吻。「这是办公室，会有人进来。」「我去把门锁上，挂上「请勿打扰」的牌子。」「坏榜样。」黎蔷主动亲他的嘴唇。世刚想加深这个吻时，王妮的声音在门口响起。

世刚只好放开她，小声的抱怨着。如果王妮没有重要事来报告，他得再训斥她一番。不过，她已将擅自闯办公室的毛病改正了。

今天又有什麼事呢？他朝黎蔷一笑，她也回他一笑。

「请进。」他说着，咳了一下，清清喉咙。

王妮一开门，就闯进了十几位记者。

「对不起！他们……」王妮的语气是无奈的。她一个人，实在难以抵挡这麼多的人。

黎蔷已站起来，走向他们。她知道他们是为了报上登的消息。

「为了证实这篇报导吗？」她对他们甜甜一笑，并将眼镜摘下来。

「这件事我可以说明。」世刚说着。他瞥了她一眼。

「真的有此事吗？」一名记者说着，手上拿着记事本。

「不全是。那是有关高点公司和韩小姐的合约。你们已知道，韩小姐发生车祸的事，在事故未发生前，她曾和高点签了两年的合约，但车祸後，高点并未安排韩小姐履行合约上的内容，且在高点任职一年多。後来的事，就是你们所看见的，她已是我们的职员。」世刚一一道出。

「高点公司後来要求韩小姐履行合约，是不是？」「韩小姐为什麼离开高点公司？」黎蔷想开口说话，却被世刚制止。「这个问题，我来回答各位。我和韩小姐当时已有来往，很少人知道我们在一起，我要求她，希望她能在我身边。」「世刚——」黎蔷瞪着他。他在胡说什麼？他难道不怕又会引起骚动吗？「你不希望韩小姐在萤光幕前露面，所以，才买下她的合约？」这名记者的反应很快。

世刚注视黎蔷，在她即边低声说着：「我爱你。」然後，转向他们。「是的。韩小姐是我的未婚妻，身为未婚夫的我，理当赔偿高点的损失。」在场的人全惊呼了一声，哗然一片。

黎蔷木然呆怔站着，什麼时候又变成了未婚夫妻的关系了？这下可好了，他们挖到了本世纪最大的谎言，真是荒唐！今天是愚人节吗？「一定等

你们的婚礼，到时，我们报社一定留最大的篇幅给两位。」一名记者说着。他是专门写影视版的记者，举凡花边新闻、绯闻事件，他都能嗅得出来，挖出来写。

办公室总算安静了。王妮自动退出办公室，她得把这件天大的消息，传播给职员们知道，她是散播欢乐散播爱的使者。

办公室内没有半点声音。世刚坐在椅子上，等着黎蔷开口。她从记者们走后，都没有开口说半句话。他知道她在生气。

黎蔷只知道她很生气。她已数了一百多次，就是没有办法使自己冷静。更气人的是。他闷不吭声的，一句话也不说。这是刚才说爱她的男人吗？她按捺不住自己的怒气，需要找个人发。起身走向他，伸手一把将文件拿走，搁在一旁。

「你是死人，还是木头？说话呀！」她双手捶打桌子。

世刚抬头，看了她一眼。「我要说什麼？反正也得不到你的谅解」「对，我是想不原谅你的。拿来——」她伸出手。

「什麼？」「我的卖身契。」黎蔷……你怎麼说这种话呢？」「不然是什麼？你买下了，不是吗？合约书呢？」「那已经不重要了。」他起身，走向她。

「对我来说很重要。你打算用它来胁迫我，我知道你打什麼主意。告诉记者，我们是未婚夫妻的关系，你早就预谋很久了……」她是如此的激动，怒气更加贲张。

「不是的，我没有，你答应过，要相信我的……」世刚急切的拉住她，几乎是哀求的眼神。

「你还是瞒着我，教我以後怎麼相信你？」她的头转向一旁，不去看他。

「就这一次，没有下次了，相信我，我爱你，才会这麼做的。我从来没有要拿合约之事困扰你、束缚你。如果我这麼做，我会完完全全失去你的爱，我希望没有任何的障碍、约束，让你接受我的爱。」世刚捧住她的脸，眼睛深深望进她的，将一片深情的爱意，传达给她。

「真的？不可以再骗我，答应我。」「我答应你。」他握着她的手，亲吻着。

「又来了，这是办公室，不可以……」黎蔷躲开他的吻，还是被他给攫住了。

「黎蔷，嫁给我。」他吻着她的额头，他们依然相拥着。

「你是在求婚吗？」她猛然抬起头。

「你愿意吗？」托起她的下巴，温柔的说。其实他的喉咙是乾涩的。

他很紧张，一颗心跳个不停。若让可恩他们知道，他此刻的心是紧张不已，他们铁定在日後不让他好过。时时提醒他、糗他，搞不好登报大肆宣扬。

「我不愿意也不行了，你已告诉记者先生们了，不是吗？」老天！她差点忘了他们，明大的报纸会登吧？「你……愿意？！」他总算吁了一口气，心跳恢复正常了。

「全国的人都会看到的……」她该怎麼对家人说呢？「我的爱情宣言。」说着，吻她的唇角，视线交缠着。

两人陶醉在浓情蜜意时，接获喜讯的全体职员，已在外面等候他们出

来，准备向他们道贺祝福。

* * *

「把花拿出去。我不要再看到他。」黎爱将花扔在地上。

「你这孩子，你太过分了。」乃莉将地上的花束抬起。

「你和他发生什么事了？」克理也问过听承了，听承没有完全回答他的问题，只是说有点小摩擦。

「我跟他已没有关系了。」她顽强固执的说着。

「听世刚说，他现在是天天喝酒浇愁，前些天，还被警察拘留了一天，酒醉开车。」乃莉真担心，再这样下去，一定会出问题的。

「不要说了，那是他的事，他酒醉开车、开车撞死，都不关我的事。」

「你.....愈来愈过分了，说的是什麼话！」克理叱喝她一顿。

「他对我才是过分.....我不原谅他，我不会原谅他.....」她哭闹着，把克理和乃莉吓坏工。

「他对你做了什麼？」乃莉小心翼翼的问着。

「他.....要我离开他.....他好狠心，把我丢在一旁.....」噙着泪哭诉着。

「为什麼？」乃莉问着，她示意克理别插嘴。

「他不要我，他只是玩玩的心理，根本不在乎我。妈，我还是孩子吗？我二十一了，不是小孩子，我已经成熟得能分辨什麼是爱，什麼是不爱！他不相信我.....」她希望有人告诉她，她真的懂爱。

「告诉我，你和他在一起，快乐吗？」黎爱点头。「可是，我好害怕，每一天都在害怕会失去他。我只是个女孩，又是学生，我哪能跟那些他认识的女人比较呢？我担心十年的差距，怕跟不上他的脚步，我希望快点毕业，成为社会人，我就可以和他较接近。」「你爱他？」乃莉乘胜追问。

「我不知道。」黎爱不愿坦承。用手背拭去脸颊上的泪水，低下头，垂下睫毛，不敢迎上妈妈的视线。

「傻孩子，爱有什麼不敢说的？」乃莉拍拍她的手，含笑说着。

「我不会告诉他的，你们不可以插手管，我要他亲口对我说，承认他错了。」「你心软了。」「没有。只是.....」「口是心非，想见他？」「不，我要忘掉他。」「忘得了吗？你的初恋情人。」「才不是。我的初恋在高中。英文老师。」「喔！英俊、高大、帅又酷。」「不，他没有亚力的英俊、有魅力.....讨厌！想套我。」克理在一旁听着母女的对话，她们已许久，没这样轻松的谈话了。

「亚力？他的另一个名字？」「YES！」「比英文老师更有魅力，嗯哼？」

「OFCOURSE！」她害羞的说着，笑了起来。

两个母女的沟通对话，引得克理忍不住笑了出来。

* * *

听承没想到，世刚和可恩另外又邀了黎蔷和芙蓉。他接到世刚的电话，要他来小聚一番。他已好久没到他们的公寓住处来。

听承想着，这样小聚也好，反正，他要离开了，再留下来，也只是增添感伤。

「听承，你和黎爱发生什麼事吗？」可恩直视他的眼睛。

「我好久没看到她了。」听承起身，走向酒柜，拿出一瓶酒，取出一只杯子。他没想到可恩这麼直接的问他。

「你没看我的眼睛，你在撒谎。这几天，我们是看得一清二楚，你做了什麼对不起黎爱的事？」可恩大步走向他，拿走他的酒杯。

「你借酒浇愁，为哪桩？」世刚也逼问他。

「世刚、可恩，有话冷静的说嘛！」黎蔷眼见情势不大妙。

「你们用那什麼眼光看我？！发什麼火！我的事，你们少插手。」昕承用阴沉的表情瞪着他们。伸手抢下可恩手上的杯子，倒了酒，一仰而尽。

可恩才不被他阴沉的脸吓退。「你认识黎爱的第一天起，就有我们插手的事。」「对，早要你放手的，你偏不听。你伤害她了，是不是？」世刚走向他。

「去你们的。」昕承将杯子重重的放下。

「我就知道你伤害了她，说，你到底对她说了什麼？」可恩一把揪住他的领带，和他眼瞪眼。

世刚把他们分开，同时拳头跟进，挥拳击中昕承的下巴。

「你先动手——」昕承用手背擦去嘴角的血，瞪着手背上的血，扑上世刚，回敬他一拳，打中他的下巴，在他肚子上又补上一拳。

「你们住手，怎麼打起来了呢？」黎蔷欲上前阻止，她看到世刚痛得抽着气。

芙苓拦着她。「别去，你会受伤的，男人打起架来，是很野蛮的。」「可是——」黎蔷看见可恩抓住昕承的手，把他推向墙壁，手臂横压在他的胸前，一只手握拳，重重的打向他的腹部。

昕承奋力摔开他的紧箍，捂着肚子，气喘咻咻。「我跟黎爱分手了，她只不过是利用我陪她玩玩爱情游戏。对她而言，我不过是她下课後的娱乐消遣。」他冷哼了一声，冷笑着。

「你这个混蛋！敢这样说她！」可恩怒瞪着他。

昕承像是一头怒吼之狮，将积了一个多月的挫败、绝望，发在他们身上，可恩被他挥了好几拳，招架不住了的用肩膀撞他。

世刚将他推倒在沙发上，眼看拳头就要落下。

「不要——」黎蔷闭着眼睛，不敢看。

电话突然响了起来，他们全停止了动作，看着电话。

芙苓接了起来。「喂！这裏是谭世刚的公寓。」「对不起！您是……世刚在吗？我是他母亲。」是世刚的妈妈打来的。

「在……伯母你好，我是蓝芙苓，这里……我请世刚听。」芙苓不知如何回答，捂住话筒。「世刚，你妈妈。」「好。」世刚放开昕承，收回拳头，两个人都喘着气，互瞪着对方。

世刚接起电话。「喂！妈，是我世刚。」「你们叁个不孝子，一通电话也不打……」世刚的妈妈王琳，在电话中吼他。

世刚一听到怒吼声，他马上把听筒拿得远远的，等她吼完。

可恩突然爆出笑声，走向世刚，对着目瞪口呆，不知所以然的两位小姐说：「阿姨在狮吼了。」「嘎！这麼可怕。」芙苓看世刚的表情，实在有趣。

黎蔷被世刚的表情逗笑了，他像个小男孩，被抓到做坏事时的模样，聆听教训，被痛斥了一顿。

「妈，我和可恩、亚力，不回去美国过年了。」「不成，你们叁个快给我滚回来——」世刚翻着眼球，他就知道一定会被骂的。

「你们叁个得给我回来。我怎会不知道，你们叁个又要寻欢作乐，给

我安分点，别给我乱泡妞，拜托！多储存优良品种的积血，别浪费。」在一旁的可恩，听得放声大笑。昕承起身，走向他们。

「妈，饶了我们吧！我发誓，我已好久没泡妞了，不敢、不准更不能。」世刚苦笑说着，望向黎蔷。

昕承揍他一拳，表示公平。他知道世刚不会动手的，他咧嘴朝世刚一笑。

「叁个人这麽乖？我才不信。」「有人可以证明，请等一下。」世刚盖住话筒。「黎蔷，跟未来的婆婆打招呼。」黎蔷瞪他一眼，太突然了，她不知要说什麼。她接过话筒，说着：「谭伯母吗？您好，我是韩黎蔷。」世刚给了她一吻，接过话筒。「妈，说话呀！」他没有听见半点声音。

好一会儿，从话筒中再传出声音。「她……她又是谁？接电话的又是谁？」「黎蔷是你的准媳妇，芙蓉是可恩的。妈，我和可恩都要结婚了。」世刚大声的宣布说着，和可恩眉开眼笑，看着自己心爱的人。

「结婚？我的上帝！」王琳的声音，大得让全屋子裏的人都听到。「别抢呀！我还没说完……」世刚听到话筒另一端有一片抢电话的说话声。

「亲爱的兄弟们，别急呀！安静。」似乎还没有从一团混乱中恢复安静。

「世刚，可恩他人呢？行行好，真的假的？快说，我快被你姨妈们挤死了。」是可恩的妈妈王云，被一屋子的亲戚挤在中间。

世刚将话筒交给可恩。「妈，恭喜你，我们家又要多一个媳妇了。」可恩又将话筒递给芙蓉。

「我敲你的脑袋，也不打电话报个喜。」王雪已是乐不可支的笑着。

「不行呐！我会没了丈夫的，孩子怎麽生？」芙蓉说着，没好好想的就接口说下去。

「太棒了，我喜欢有活力的媳妇。」「怎麽样？」可恩对着话筒说着。

「好眼光。」「我选的。」他朝芙蓉眨眼。

「可恩，亚力人呢？」是昕承的妈妈王华，抢着电话，劈头就问。

昕承朝可恩摇头。

「他在摇头，大概是不在。」昕承瞪他，作势要揍他。

「他说他失恋了。」「可恩你是欠打吗？还打不够吗？」昕承恶狠狠的瞪着他，眼睛像千年冰霜般的冷冽，会把人冻死。

「邵昕承！你敢打架试看看，一个女孩子的心都抓不住，还亏你泡妞泡那麽久，你去跳太平洋算了。」王华在彼端大骂着。

可恩将话筒丢给昕承。「华姨她要你跳太平洋。」昕承没去接，甩头就走向门，门在他身後「碰」的一声，他走了。

「华姨，亚力走了。」可恩没想到，昕承火气这麽大。

「他敢挂我电话？看我不把他脑袋瓜轰炸成碎片。不孝子，敢挂母亲的电话？看到他就告诉他，说我会把他丢进庙裏当和尚。叁十一岁的男人失恋，以後也没希望了，当和尚算了。」说了一堆，说完就挂断了。

「华姨——」可恩想替昕承求情，但她已挂断了。他知道惹华姨生气会是什麼下场，看来昕承是有家归不得。

「瞧你面色凝重，华姨生气了？」世刚问他。

「她要打了亚力的脑袋，丢进庙里当和尚。」「我的天，昕承哪敢回家？华姨一生气，绝不会输给我妈，她们发脾气起来，是很恐怖的。」世刚还心有馀悸，想到多年以前的事。

他还记得是大学要毕业的前一天，他带一些同学回家过夜。那天，爸妈都不在，他和某一女同学，就在沙发上亲热了起来，正吻得忘我时，大灯突然完了起来。事後，他妈妈气得，把冰箱里的冰块全倒在浴缸里，命令他全裸坐在浴缸裏。那种滋味，冰冷噬骨的寒栗，还令他记忆犹新，牙齿打颤。

可恩述说他们以前，曾被妈妈修理训斥的惨痛情形。

「你们的家，谁的地位最大？」芙蓉试探的口气。

「我妈。」他们两个人异口同声说着。

她们笑了起来。「所以，你们专门欺负我们女生，是不是？」芙蓉凶巴巴的瞪着可恩。

「不敢，妈妈教我们要爱女性、尊重女性，从小被灌输这种观念。」世刚忙摇头。

「都怪我们的家有叁个好好先生，把她们宠坏了。」可恩有些气。叹着气。

「为什麼？」黎蔷对他们的家庭很好奇。

「她们是家中唯一的女性。像我家，四个儿子全是男生，可恩家五个，听承家也五个，他们只对女生好，疼得像个宝贝。」世刚一一道出。

「没有别的女生，你们没有姊妹？」这倒是和芙蓉家满相似的家庭。黎蔷真不敢想像一屋子的男生，会是多麼不协调、不平衡。

「还好啦！几年前，娶进了嫂孀们，我老爸说：家里总算增添了女人气息，可是，男生的人数一直在增加。」可恩掩着面，似乎不敢看那团混乱的景象。

「老天！你们会被那一团混乱搞得头大。你们有所不知，我们家现在男女生的比数是十比叁，可恩家十二比四，听承家十一比四。」世刚有时还会搞不清他们的名字。

她们张着大眼，惊呼了一声。

「没有女娃娃？」黎蔷真替他们感到惋惜。以前在中国古代，就一直是重男轻女的观念，延续至今，还很难去理解这种观念。现在听到有人视生男孩为畏途，倒是少见之事。

「嫂孀们正努力着。」可恩的表情是恐怖的。

「还要生？」芙蓉了解他的那个表情，真是令人咋舌。

「一定得生女娃娃吗？」黎蔷拉着世刚的衣袖，认真严肃的表情。

「瞧你认真的，放心，没人逼你生一窝的。」「全部又是男的呢？」「那还是不要生好不。」世刚是很喜欢小孩，可是……「要。最少要叁个女儿，两个儿子。」黎蔷笑着说。

「我也是。最好是一举得女，双胞胎。」芙蓉也发下豪语——矢志生女儿。

两个男人傻眼了。

「双胞胎？或许有可能。世刚，别忘了，我们的妈妈是叁胞胎姊妹。」可恩若有所思的说着，因芙蓉说的话，使他猛然记起来，提醒了他。

世刚拍额，频频点头。「有可能。天啊！叁胞胎！」「叁胞胎？你们的妈妈？」黎蔷觉得很不可思议。

「会不会遗传？」芙蓉想到遗传基因。

「家族中目前还没有，所以……他们相信，我们叁个，生女孩的机率很大。」可恩自己也觉得疯狂了，他已经在想——芙蓉挺着肚子怀孕的模样。

「然後，我们就被赶出来了。」世刚说着，自己都觉得疯狂荒谬。
「为什麼？」她们两人都不解的看他们。
「找老婆。」他们可是说得挺大声的，理直气壮的说着。
黎蔷和芙苓真不敢相信，她们还是第一次，听到这麼疯狂的家庭。
这是个什麼样的家族呢？她们难以想像，日後的生活会是怎样的情景？

第九章

黎爱站在窗边，看着外面的小朋友拿着玩具枪，滴滴答答的玩着战争游戏，好不热闹。

农历新年是小朋友的最爱，拿了红包、穿上新衣，是最满足不过了。
她出院叁天了。

今天是大年初二，黎梦要回来。今天家里可要热闹了。黎蔷和世刚、芙苓和可恩这两对情侣，都会到桑家来。

「黎爱，他们来了。」妈妈的声音从楼下传上来。

「好的。」黎爱应声。

她走下楼时，世刚在楼梯底下等她下来。

「走路还很吃力吗？怎不叫一声？」世刚说着，扶着她走向沙发。

「别对我太温柔，我会想哭的。」黎爱说着，眼眶已装满了水气，她眨着眼。

「没关系，我爱上眼泪了。」世刚朝黎蔷一笑。

黎蔷白他一眼。

他们会心的笑了起来。

「你们的婚期在什麼时候？」克理说道。

世刚和可恩一脸苦相。黎蔷和芙苓笑了起来。

「还有什麼问题吗？」乃莉误以为是她们两人的问题。

黎蔷摇头，说着：「不是我们，是他们的妈妈。」世刚苦笑了一下，说着：「她们要亲自筹备婚礼，老天！会很吓人的。」可恩接着说：「她们这一筹备婚礼，就不知道要等到何时，才能举行婚礼？那一长串的宾客名单，比一年叁百六十五天还长，会急死人的。」「恐怖的在後面，叁大家族的成员，可以包下一架飞机，容纳这麼多人。」「哇！可真是排场壮观。」克理听黎蔷说过他们这家庭，可把他们吓得目瞪口呆。

「嗯！你们两个，别把妈妈说得那麼恐怖。她们挺浪漫、可爱的，不是吗？」芙苓已改口，喊可恩的母亲叫她妈妈。这一星期来，她们的越洋电话通得很勤快，她和黎蔷，听着两位未来的婆婆述说——世刚和可恩的生活点滴。她们已经喜欢上这两个可爱又可亲的未来婆婆。

「浪漫、可爱？」可恩很怀疑。「甚至不让我碰你，否则就威胁我，要把我丢进太平洋鲨鱼。浪漫？我怀疑，这是折磨！」世刚猛点头，每个人都笑了起来。

「我不知道该不该说，会不会破坏气氛？」斯卫突然插嘴进来，看了一眼黎爱。

「反正也要说的，或许世刚他们不知道呢！」黎梦说着。

「关于什麼？」世刚说道，他看斯卫面色凝重的样子。

「邵昕承。」黎爱的心跳了一下。

斯卫将昨天从他大哥那儿听来的告诉他们。

「怎么会？那……他是要离开？」可恩从上次打完那场架，就没再看到他了。原来他忙着卖掉股权及清理财务。

「离开？」黎爱闻言顿时胸口一阵疼痛，颤巍巍的站了起来。

电话响了起来。

「我去接。」黎尘说着，她一直等着施浩中的电话。

「喂！我是桑黎尘，找哪位？」她接起电话说着。「黎爱，她在。请等一下。」黎爱走过去，接了起来。「哪位？」「黎爱……」是昕承的声音。

一听见这熟悉的声音，黎爱的手差点握不住听筒，一句话也说不出。

「黎爱，我想听听你的声音，可以吗？你不原谅我，是应该的。抱歉，我伤害了你。」昕承这些天来已想开了，他已准备要离开，飞到香港去。现在人在机场。

「是，我不会原谅你的。」黎爱不原谅的是。他没有再到医院看她。

「我知道，不管你相不相信，我很珍惜我们相处的每一天，我会想念它，你会记得吗？」「不。我要忘记。」她赌气的说着。

「好吧！伤害太深了，就忘掉好了。我会永远记得你，我会想念你的……」「亚力……你要离开了，是不是？」她惊慌的，手紧抓着听筒，眼泪扑簌簌的掉下来。

「好好保重自己。」「不要——你敢走？你敢抛下我？我不会原谅你的。」她哭喊着。

世刚不忍心看她如此，欲上前安抚她，黎蕾阻止了他。

「黎爱，你在哭？」昕承的心差点软了下来。

「我没有——」她不想求他别走，不想用眼泪打动他。

乃莉在一旁摇头，叹着气。「到现在还在固执、倔强。」昕承在另一端挣扎，他听得出来她在哭泣。

「我不能留下来。若留下来，我又会……我会束缚你的感情，你害怕的也正是我害怕的，我不能太自私限制你，束缚了属于你的生活，你还有长远的路要走，你了解我的用心吗？爱会让我再伤害你的……」「我不了解——你为何到现在才告诉我，为何不在我们第二次相聚时推开我，为什麼？为什麼？」「我很痛苦，不知该如何对待你。我不敢对你坦承自己的感情，是怕你只是一时的迷恋心态。」「不是迷恋。你看不出来，我对你的感情吗？我急着学习你身边周围的事务，我努力使我们的差距近一点。」「不要改变自己，我爱上的是原来的你，你让我好快乐、好矛盾、好困惑，我愈陷愈深。」他坦诚的说着。

「亚力，你爱我，就别离开我，我不要在电话中……那是什麼声音？亚力，你在哪裏？我去找你。」黎爱从听筒中听到刺耳的声音，似乎是飞机的引擎转动声，她惊慌的眼泪又流下来，哭喊着：「你不能这样对我，你不能丢下我！」「黎爱，我爱你，为了你的幸福，我一定得走。」「你不怕我会认识其他的男人？爱上他，我会结婚生子……」「不要折磨我，黎爱，让我们彼此分开一段日子。」昕承难以想像，他会受到多大的打击，光是想像她和别的男人在一起，他已痛苦万分。

望着已陆续进入等候室的人群，充满各式矛盾的情绪。「黎爱，给我时间。」他真的无法割舍，难以理出头绪。

「多久？」「你……不！我还是不能。」他不能要她等待，不能给她承诺。

「我了解自己的心告诉我的感觉。」「那是错误的，不要太早决定。」他早知道她会固执的自以为爱上了他。

「我会等你回来。」「黎爱……我不知道，也许更久些。」他的喉咙发紧。

「足够了。我会成长得很快。然後，我们再重新开始。」黎爱说着，挂上电话。

昕承喃喃自语着：「重新开始吗？」瞪着电话，想着方才的对话，望着候机室，等待他的选择。

他毅然决然的提起地上的行李，走向候机室。

* * *

他们看着黎爱的眼睛，因泪水洗涤，变得明亮了起来。

黎爱微微一笑：「他走了。」她并不觉得难过，知道昕承真正的心意，她满足了。

「他会回来的。」世刚说着，对她有信心的笑着。

「他是为了我才离开的。」黎爱现在能明白他的用心了。

「他也会为你回来的。在你颠倒了原有的世界时，他已不可自拔的陷入爱情里。」可恩可以了解昕承的心境，离开是他选择的方法。只是没想到他会使自己成为一个爱情懦夫。

「男人呐！有时笨得令女人生气、流泪，不知自己放弃了一个追求幸福的机会。明明爱上了，却又把她推得远远的。」黎梦有感而发的说着。她和斯卫错过了五年的时间，任它白白浪费、流失掉。

斯卫覆上她的手，注视着她。

克理和乃莉互望一眼，会心的微笑着，他欣见在他们脸上有着喜悦，希望他们有幸福的归宿。

* * *

过完年。公司行号和各机关团体，已开始正式上班。恢复正常营业。几星期後，各个学、也陆续开学上课。黎爱除了照常上课外，还迷上珠宝首饰设计。

「黎爱！电话。」乃莉在楼下喊着。

「我在楼上接。」黎爱的声音传到楼下。

乃莉朝克理笑着，克理明白的唔了一声。

黎爱接了起来。「桑黎爱，哪位？」她对着话筒说。

「黎爱，是我。」从彼端传来昕承的声音。

「昕承！」黎爱惊喜的叫出了声。距上次的通话，又过了两个星期。

「生日快乐。黎爱。」「你还记得？谢谢……」黎爱喜极而泣。

「开学了吗？」「嗯！你现在在哪里？」「我在香港。」「忙吗？你过得好不好？」忍住欲夺眶而出的泪水。

「……好。我很好。你呢？」昕承清清喉咙。

「我不好……亚力，我好想你。」她冲口说着。

「黎爱……忘掉我。」他说的是违心之语，他何尝不想她？但这不是他所希望的。

「如果这是你所希望的，我听你的。任你一个人孤独，但别禁止我的思想，阻止我的感情，我想你，是我心里的感觉，我无法控制自己不去想你。」昕承痛楚的表情，她无法看见。

「我该拿你怎么办？」「爱我就这么糟吗？还是罪恶感？」「我……」

「你心存罪恶感和怜悯，我不要。我要等的是一颗真正爱我的心。亚力，你所说的爱，我已产生怀疑了，或许我们真的有必要分开。当然，我爱你的心，是不容置疑的，是你的心没有敞开，你无法接纳我的年轻，害怕我会背叛你的爱……」「不要说下去了，就如我所希望的，我要离开你的生活圈，你又何必眷恋我、束缚住自己。」「邵昕承，你混蛋。如果你希望这样子，就滚出我的生命，不要再来打扰我，我会让你後悔离开我……再见！」她怨声道，气得浑身颤抖，眼泪不停地流下，重重地挂上电话。

黎爱被昕承的推拒，她的心也被撕碎了，大颗大颗的泪珠，在哭泣声中又泉涌而出。

一阵急促的敲门声。「黎爱，楼下有你的包裹，等你去签收。」是乃莉的声音。

「黎爱——你怎麽了？别让人等着，包裹是从香港寄来的。」包裹上虽没有寄件人的签名，但她知道除了邵昕承外，没有人会从香港寄东西给黎爱。

「退回去，我不收。」「你又和昕承怎麽了？」乃莉猜想，一定在电话中有不愉快的谈话。

「妈——你别管。」「你这孩子，我不管你们了。」乃莉说着，离开她的房间门口。

黎爱等妈妈走後，把自己蒙在棉被裏大哭了一场。

在香港的昕承，站在落地窗前，已站了半个小时，注视着远方，他喃喃唤着黎爱的名字，在心底，已不知说了多少遍：我爱你。但带给他的，只是犹豫和矛盾，她说她爱他，但他呢？他却怀疑，心中有着不安，她真的说中了，他害怕的是「背叛」这两个字。他不敢面对自己的感情。

* * * 毕启先一得知世刚和黎蔷的喜讯，他的脑子已在转动了……「老毕，你这只老狐狸，打主意打到我们头上来。」世刚说道。

「什麼老狐狸？你们这两对的结婚照，当然是我负责。」「所以找说你是狡滑嘛！太明显了，你的意图。」世刚点破他，一心想拍黎蔷的意图。

「有这麼明显吗？」老毕讪讪一笑，朝他们眨眼。

「好吧！就算我替世刚还这个人情。」黎蔷说着。

「谢谢！总算了此心愿。」老毕感激的说着。

「老毕，你不是说有事要谈？」可恩说道。

「啊！差点忘了。我是带好消息来的。这次去香港，我主要的工作就是，替一家珠宝公司拍照，制成目录，以供购买者做参考。我们谈到了台湾的珠宝市场，他们有意在台湾设一个分公司，希望打开这里的市场。於是，我推荐世唐，你们是可以替他们做广告这方面的推展。」「老天！老狐狸，我们又欠你人情了。」可恩轻捶他的肩膀，笑着说。

「是哪一家珠宝公司？」世刚在香港有熟客，要先打听一下公司内部的业务情形，他们才能放心接下广告订单。

「白氏珠宝公司。」启先说着。

「白氏？白氏企业？」芙蓉突然插嘴进来。

「没错。」他点头。

「芙苓，你知道白氏企业？」可恩知道，白氏企业在香港颇负盛名，可以说是香港的富豪之一。

芙苓点头，说着：「我认识白氏企业总裁的孙女儿，白蔷小姐。」「你怎麽会认识她？」黎蔷没听她提起过。

「你曾见过她的。就是于薇。」「于薇？她是白氏企业的……千金小姐？」黎蔷表情是讶异的。

曾在芙苓家的道馆见过她几次，但怎麽也没想到她，会是白氏企业的千金小姐。每次看见她，她总是穿着跆拳道服，认真学习的态度，令人惊讶。

看来，这里而又是一段不为人知的往事。他们的心里面是这麽想的。但他们不愿打探别人的隐私，尤其是隐姓埋名的这种情况，一定有着不欲人知的苦衷吧！

启先走後，黎蔷就开始发问。

「芙苓，你怎麽没告诉我于薇就是白蔷？有必要隐瞒她的身分吗？」她心中满腹疑问。

「当然。你也听到了，她是白氏企业总裁的孙女儿，很有可能会是下一任的总裁。为了她的安全起见，警局奉命派我叁哥保护她的安全，任何人不得接近她。只有家中的我们知道她是什麽身分。」「发生什麽事了？」世刚的直觉，认为一定有事发生了。

「她的父亲被绑架了，但是被撕票了。」芙苓说着，表情阴暗的，缓缓述说着那个不幸事件。

他们惊呼的一声，倒抽了一口气。

黎蔷终於知道，当时的于薇——白蔷，难以亲近的原因，原来是因她心中的伤痛和父亲死亡的阴影，让她害怕接近生人，小心提防着。

「她就是树森爱了叁年的女人吗？」可恩曾问过芙苓关于树森的感情问题，但她没有说出是谁。

「是的。她只信任他、依赖他，她爱他。」芙苓忆起白蔷要离开的前天晚上，听到她和叁哥的谈话，然後，第二天早上，叁哥没到机场送行。

「树森知道吗？」世刚想着。别又多了个爱情懦夫。

「他知道，但他将她推开在一边。」芙苓感慨的说着。

又是一对彼此相爱，却为着某种理由，不能在一起的悲剧男女。

* * *

「世刚……世刚……不要丢下我，不要……」黎蔷在卧室裏尖叫。

「黎蔷……黎蔷……醒醒。」世刚听见黎蔷声音，急忙从客厅跑进去，用手轻拍她的脸颊，叫醒她，她的呓语声，从微弱变成呐喊。

黎蔷听见世刚的声音，猛然睁开眼睛，扑进他的臂弯里，紧紧的抱着他。

「你作噩梦了，是不是它又来侵扰你？」世刚紧紧抱着她，轻柔的说着。

「不是，抱紧我，世刚，不要留下我一个。」她哭着，眼泪悄悄流下。

「嘘！我爱你，怎舍得呢？」他抱着她，吻着她，安抚她。

「好可怕，我以为你……不，世刚，我们约定好，绝不能抛下对方离开……」「你是怎麽了？我没有事，你也安全，别胡思乱想。」「我亲眼看到了，相信我，我有预感……不要——我不要再发生任何事，你死了，我也活不下去的……」她惊恐的脸上，布满泪水。

「我不会让自己发生任何事的，好吗？我保证。我爱你，即使到了鬼门关，我也会拚命回来，我们要结婚的，不是吗？我们都计画好了。生叁个女儿、两个儿子。我们的未来、家庭及一切将是美好的、幸福的，上天不会夺走的，相信我。」他说着，注视着她。

「我相信你。」世刚抱着她，紧紧搂着，亲吻她的额头，向下移至她的双唇，辗转吸吮着，一声声的呻吟，回荡着爱语，在销魂的热吻中，伴随着泪水和喘息，传达彼此的爱意，享受着宛若天堂的意境，把他们带进瑰丽的世界。

* * *

宫俐伶在父亲的金钱控制下，终于登报向韩黎蔷公开道歉，坦承自己的一切行为是为了报复她。

宫俐伶自知，在台北已没有她容身之处，欲前往香港，将她所投资的股份收回，她已决定返回美国居住，不再回来。

临行前一天，她接到了高平的电话。

「听说你要离开台北了，这麽快就投降认输了，姊妹俩的运气真差，栽在韩黎蔷的手下。」你！你还有什麽事？我们已无瓜葛了！」俐伶的语气是气愤的，她恨他，她忘不了那天的事情，加诸在她身上的耻辱。

「你想不想看谭世刚狼狙的模样？」你——天！他不会是用同样的手段对付世刚吧？她身上起了一阵寒栗。

高平纵声大笑。「他在我手上。」你要对地做什麽？「我要让韩黎蔷看看，她选择的男人是什麽下场！敢跟我耍狠？他未免太小看我了。」杀了他，你能得到什麽？」俐伶在电话中，听到呻吟声，还有殴打声。

「韩黎蔷是我的，没有人能得到她。」高平冷哼一声。

她认为他疯了，她见识到高平的狠处。

「带她来，或许我会饶他一命，只准带她来。」她不想再见到高平，他是令人害怕的敌人。「我不这趟浑水，那是你们叁人之间的仇怨。」她大叫着。

「喔！你不怕我把你的裸照公开於世……」他拿把柄威胁她。

「住口！你这吸血虫——」她以为已把照片和底片拿回来，就没事了。她已被他勒索一百万了，终其一生，那个耻辱会跟着她，她後悔跟他勾搭上，认识他使她悔恨一生。这也是她要远走美国的原因。

「那就听我的，把她带过来。」把照片全还给我。」她第一次发现自己也会哭。

但他已挂断了。

* * *

世刚已失踪一天了。

黎蔷一整天都心神不宁。她很早就到公司来，她知道，他今天有重要的事和客户约谈。

昨晚，他在外面曾打电话来，说有重要的应酬，要晚点才能回去。可是，她一直等到凌晨，他还是没回来，以为他会回他住的公寓，但是，电话一直没人接。可恩和芙苓也不知跑去哪里，找不到他们的人。

她一看见可恩和芙苓走出电梯，就急忙上前。

「可恩、芙苓，你们去哪里了？我快急死了。世刚呢？他怎麽没和你们在一起？」世刚？没有啊！他不是在你那儿？我们昨天到树森那里，在那里过夜。」可恩看她急切的样子。

「真的没看到他的车子吗？」黎蔷抓着他的衣袖，眼眶裏装满了泪水，蠢蠢欲动着。

「发生了什麼事？」可恩看着她的眼泪快要流下来。

「世刚他……昨晚没回来，到现在，还没看见他……」「公司的人也没看见他吗？」黎蔷重重的点头。「可恩，他会不会发生什麼事了？我一直等他，等到凌晨，天亮了还不见他人回来，我……我好害怕……」她不敢惊扰姑丈他们，只是一个人等待着，她害怕这种等人等得心焦的滋味，好孤单、好无助。

「黎蔷——你想太多了，或许他是醉倒了，在某处休息也说不定。你没有向他们确认世刚的行踪吗？」可恩说着，扶着她到办公室。

「可恩，你打个电话问好了。」芙蓉说着。她在黎蔷旁边生了下来。「黎蔷，对不起，让你一个人独自面对焦虑不安。世刚不会有事的，你别太心急。」芙蓉安抚她的情绪，换作是自己，一定没办法镇定下来。

可恩打了几通电话，他的脸色也愈来愈凝重。

「他们说十一一点就离开了。」可恩不愿相信他突然的失踪。老天！世刚，你这家伙还不快现身，他在心中怒骂着，他不敢在黎蔷面前发作，否则只会让她更担忧。

世刚，你快出现，别吓我。黎蔷在心底呐喊着。她不要那个噩梦成为事实。

和世刚约谈的客户打电话来了，可恩只好代替世刚前去。

「黎蔷，我这就代世刚前去，他很重视这个会面。」「我知道。你去忙吧！」她说着。

可恩走後，芙蓉打了电话给树森。她告诉他，世刚一夜未归，请他到公司来一趟。

「叁哥等会儿就来了，看他能想出什麼办法，找世刚出来。」芙蓉只有求助於叁哥了。

「希望如此了。」黎蔷已是身心都疲惫了。

她们回到自己的工作岗位上。

黎蔷因为一夜未睡，精神成疲乏状态，她的心思飘向远方，想着八个月来，和世刚认识、相处到相爱的点点滴滴，她的生活里已不能没有他，他是她这一生，最重要的人。

电话声响时，她的心怦然的跳动着，她抓起电话，急切的说着：「世刚吗？你在哪里？」声音哽咽着。

「你要见他吗？不许嚷嚷，到大楼门口，我带你去见他。」俐伶为了她自己，不得不按照高平的指示去做。

「你是……」「别多话，要不要见他，是你的事。」她不希望她的名字被提出来，如果照片顺利取回，她还搭得上下午的班机。

「好。」说完，挂上电话，黎蔷没告诉他们，就迳自离开了。

芙蓉在老古的通报下，赶去拦住黎蔷时，已来不及了。她看到黎蔷坐上一部红色跑车，看着车子离去。

她突然记起那部红色跑车的车主是谁时，她拦了辆计程车跟上去。

车子停在一栋建物前，似乎是荒废的工厂。

果然是宫俐伶没错。

为了慎重起见，她央请计程车司机，无论如何都得打电话报警，而且

留下世唐的电话给他，请他找公司的人来支援她。她相信叁哥一定已经到公司了。

计程车司机也看情形不对，答应她的请求。

他走後，芙蓉潜进去了。

她才踏进去，就听见黎蔷喊着世刚的名字。

世刚在这里，莫非是宫俐伶将他掳来此地？不，不可能，她一个人，没这个能耐和力气。

芙蓉慢慢的、脚步放轻的，走上楼梯，走上二楼时，听见一个男人的命令声。

「把他带到顶楼去。」说着，然後两名男子，一左一右的架着昏迷不醒的世刚，爬上芙蓉赶紧蹲下身，她看见又一个男子出现。

「你对世刚做了什麼？放开他，我求你。」黎蔷苦苦哀求。

高平紧抓着她的手腕，拖着她上楼。「我要让你看看，背叛我的下场是如何？」「你要干什麼？你要对世刚做什麼？」他们已上到顶楼，黎蔷看见他们正拿着绳子绑住世刚。

「抛下去——」高平说着。

「不要！」黎蔷欲上前阻止他们，但她挣不开他的箝握。她脸色刷白的，眼泪涌出，害怕的瞪着。

「高平，你简直不是人，她已经带来了，你又何必置世刚於死地？」俐伶咬牙切齿的说着，她真恨不得上前杀了他，她现在才明白，原来恨一个人也会到这种地步，她对韩黎蔷的恨，只能说是一种怨妒。

「你住口，等会儿会让你到血腥的滋味。」「你……把照片还给我，我马上就走。」俐伶害怕他会耍手段来伤害她。

「你是个摇钱树，我不会轻易让你溜走的。」他冷笑着，朝那两个男子使眼色。他们已将谭世刚吊在叁楼的半空中，绳索另一端绑在铁柱上，并由高平控制着，他只要一松手，谭世刚就会掉下去。

俐伶见情势不对，转身想逃出顶楼。在楼梯转角处，被他们追上。她被强行带到叁楼的空房间。

「住手！你们要做什麼？」俐伶哭喊着，挣扎着，但两手被他们绑住了。

「你的裸照姿态撩人，我们想你的滋味。」一个人动手翻开她的裙子。

「不要……」她双脚猛踢着，但无济於事，另一人将她的双腿打开，露出狰狞的表情，淫笑着。

「叫救命也没用，没人会来这里的，省省力气，好好享受乐趣，你会满足的……」另一个人已伸手拉下拉。

俐伶恶心得快昏倒，惊恐的眼睛充满泪水。「求你们放开我，你们要多少钱都可以。」「先玩玩再谈价钱，我们还没玩过千金小姐。」两个人纵声大笑，双手不规矩的游移着，抚摸她。

俐伶尖叫了起来。

芙蓉抓着铁棍，小心翼翼的走向叁楼门口，听到宫俐伶的尖叫声时，她冲了进去。

两个男人没有提防，只是惊愕的看着冲进来的人，下一秒钟，两个人趴伏在地上，倒地前，脸上写满了惊惧。

芙蓉替宫俐伶解开了绳子。

「我……」俐伶看着她，说不出话来。

芙蓉瞪着她的泪水。

俐伶别过头，强忍住欲呕的感觉，在她的面前失去了自尊。

「别放在心上。」芙蓉说着。拿起绳子将地上的两人绑住。

「谢谢你……」她的肩颤抖着。

「我们同是女人。」芙蓉只觉得她很可怜，同情的看她。俐伶尚未从恐惧状态恢复。

芙蓉心系黎蔷和世刚的安危，她不打算等叁哥他们来了，她得一人行动了。

* * *

树森见过计程车司机後，打了电话到警局，请求帮忙。在大楼门口碰见可恩，他叙述了司机告诉他的情形，和可恩一起去救人。

他们赶到时，远远就看到世刚的身体，被悬吊在叁楼高的墙壁上。

可恩看得怵目惊心，惊恐万分，他不敢想像世刚掉下去的惨状。

当他的身体往下滑时，他们倒抽着气，眼睛注视着。

他们听到顶楼上传来的哭喊声。

「是黎蔷。」可恩说着，芙蓉人呢？「芙蓉一定也在上面。希望她不会做傻事。」树森了解自己的妹妹。

「我从这儿进去，想办法将世刚抱住，割断绳子。」树森看到窗子了，就在世刚的下「我去找芙蓉。」可恩望着他点头。

两人分头进行。

* * *

「不要！我答应你，你要什麼，我都给你。」黎蔷拉着绳子，不让他放松。

「我要你属於我，你本来就是高平的。」高平扣住她的下巴，愤怒的露出火焰般杀人的眼光。「他吻了你，他碰了你？是不是？」他俯下头，凶猛的控住她的嘴唇。

黎蔷压下恶心的感觉，狠狠咬住他，强行入她口内的舌头，他惨叫了一声，挥手打了她一个耳光。

「你也把我杀了呀！杀呀！」倏地，她扑向他，将他推离铁柱，她双手抓着绳子，欲拉世刚上来。

芙蓉趁黎蔷守住铁柱，奔向高平，挥着铁棍，朝他一击，他闪得很快，从口袋内掏出手枪。

「小心，蓝芙蓉，他手上有枪。」俐伶喊着。

芙蓉瞪着他手上的枪。她暗骂自己太不谨慎了。完了，她会一枪毙命的。

黎蔷松手，扑向高平，欲阻止他开枪。「住手——」她挡在枪口前，打算当枪靶。

「我要杀了她，破坏我好事的人，我不会饶恕的。」「那先杀了我。」黎蔷说着，转过身，看着芙蓉。「快走——我要跟世刚一起死。」泪水滑下双颊，同芙蓉作了无言的告别。

「黎蔷——」芙蓉摇头喊叫着。

这时警笛声从四面八方传来，高平的脸上写着惊愕，然後是愤怒的表情，拿着枪，步步上前，他一不做二不休，将绑在铁柱上的绳索松开。

「不——」黎蔷惊慌的，抓住绳子不让它滑下。

高平狂笑着，举着枪瞄准芙苓，他扣下扳机，一声枪响，划破了紧张的气氛。

芙苓以为她死定了，但她被推倒在地上，然後看着宫俐伶，在她面前倒了下来。黎蔷惊惧的瞪着宫俐伶中枪倒地。

可恩原以为来不及救芙苓了，当他扑向高平时，高平已扣下扳机，宫俐伶突然冲出来，推开芙苓，只听到一声枪响，他就看见俐伶腹部挨了一枪後倒地。

可恩将高平手上的枪踢开，两个人在地上扭打着。

听到枪声，树森心跳狂乱，希望不要有什么意外，他祈祷他们都能平安。

几名警员已上来顶楼，看着地上扭打成一团的男人。他们将两人从地上扶起来。分开他们。

「谁开的枪？」一名警员捡起地上的手枪。

「把他抓起来，我要告他谋杀罪。」可恩奋力挣开警员的箝制，抓着高平的领子，狠狠他一脚。

高平无动於衷，望着黎蔷。「我得不到的，别人也别想得到。宁为玉碎，不为瓦全，谭世刚今生是别想得到你。」说完，他狂笑着，今可恩愤慨不已，他又补上两拳。

「救护车……快叫救护车。」芙苓喊着，看着俐伶还在喘气。「俐伶，你得忍着，撑下来……」伸出颤抖的手，握着俐伶的手。

「世刚死了，他死了……」黎蔷喃喃自语着，泪水使她视线迷蒙，摇摇欲坠的撑起上身站起来，步伐不稳的走向绳子的另一端，向下望去，却不见下面的人，听不到他们的惊呼声和抽气声。

「世刚！你怎麼可以留下我一个人？你骗我……」绝望的低拉着，她想跳下去，跟随他而去……。

可恩从眼角瞄到黎蔷的身影，看情形不对，他朝她奔去。「黎蔷，你要干什么？」他抱住她，强拉她离开墙边。

「世刚他死了，我不想活下去……」双眼茫然的瞪视着前方。

「他没事的。」可恩说着，希望树森救到世刚了。他得先安抚她的情绪，她已失去理智。

「连你也骗我……怎麽办？他把我一个人留下，让我去找他……」

「嘘！别哭，你哭乱了我的心，别这样——」可恩何尝不心痛？他和世刚是从小一起长大的好兄弟、好夥伴，她哭得让他心都痛了，他该怎麽向阿姨说呢？芙苓在一旁也哭了起来。可恩肝肠寸断的欲哭无泪，但他不能在她们面前哭泣，会让她们更加难过。

千钧一发之际，树森及时抱住世刚的身体，割断绳子，否则真是不堪设想。

方才，看见黎蔷探出头向下望时，他急得想大叫，把下面的警察吓出冷汗来，真怕她做出傻事来。

树森一口气爬上来了。

「树森！怎麽样了？世刚呢？」可恩急切的、心焦如焚的。

「在下面。等救护车来。他仍昏迷不醒。」树森说着。他怀疑世刚是被下了药。

「树森哥，真的吗？带我去见他……」黎蔷泪眼汪汪的看着他，虚弱得已没有力气说完，然後她虚软的瘫在可恩的怀里，失去知觉。

「黎蔷——」可恩拍拍她的面颊，将她抱了起来。

他们看得出来，她心力交瘁，承受了这麼大的痛苦和刺激，加上一夜未眠，身体支撑不住。

* * *

世刚在急救过後，已经没事了，但仍在昏迷中。

克理和乃莉夫妇，还是无法从震惊状态恢复。他们难以相信，高平会是个丧心病狂的人，在他的迫害下，许多艺人任由他予取予求；不只如此，还和黑道分子有勾结，进行非法的枪械买卖，并有贩卖毒品的交易。

此次事件中，受害最深的是宫俐伶，警方已在高平住处，搜到许多其他受害者的照片，其中有宫俐伶的照片，警方已交给宫青云处理，只等她醒来作笔录。

高平已经入狱，将被提讯判罪。

可恩和芙蓉在警局大吵一顿。

他们正在作笔录。

「你为什麼不留个字条？」可恩在一旁听得怒气上升。

「我在解释中，别打岔。」芙蓉瞪他一眼，继续说下去。

「如果计程车司机不理睬你呢？」「我相信我的眼睛，他有正义感。」

「你没有等警察或是我们，就贸然行动，老天！叁个男人，你一个人对付他们叁个吗？女超人——」可恩几乎是用吼的。

「我说了，来不及。但我还是打倒了两个。」芙蓉对着他吼叫。

「你笨得没有头脑，让自己在枪口前当枪靶。」他一肚子的怒气未消，他仍处在惊恐状态中，他想到那一幕……如果宫俐伶没有推开她，她已死在枪口下，他不知道自己何时才会恢复，有生之年，他是不会忘记的。

芙蓉瑟缩了一下，下害怕的感觉。

「我怎麼知道他会有枪，怪我吗？怎不怪你们？还有你们。」说着，转向那些警察。他们正在看热闹、有趣的对话。

「你不反省吗？」可恩又懊恼的望向树森。「你怎麼不说说她呢？」「她已是你的女人了，又是你要娶的老婆，我哪管得着你们的家务事？」树森朝他一笑，耸耸肩。

他们全都笑了起来。

可恩恼怒、挫败的瞪着树森，又望向芙蓉。「女人，回家了。」「可以。不过，回到家不可以大呼小叫、气得跳脚、对我说教。」可恩对她是没辙了，再调教，试图改变她，已是不可能的事了。

「走啦！回家了。」芙蓉勾着他的手，温柔、撒娇的说着，冲他一笑。

可恩的心折服了，最重要的是她平安无事，发亮的脸庞绽放着笑容。

和他们道再见後，他和芙蓉一起离开了。

「他们吵得可真凶，我还真怕他们掀桌子呢！」一名警员说着。他们在一旁看得目瞪口呆，傻眼了。

树森告诉他们这一对的初见面情形。

「真的？」他们有所怀疑。

「他们这一对，是可以吵得天翻地覆，但下一秒钟又是亲密得令人羡慕。」树森也觉得很不可思议，笑了起来这倒是亲眼所见，他们再次大笑了

起来。

* * *

世刚从黑暗的深渊里，感觉到自己舒服地躺着。慢慢地，他睁开眼睛，又闭上。明亮的灯光，刺痛他的眼睛，他想抬起手挡住光线，但他的手稍感到刺痛，他微微转过头，看见手肘处打着点滴的针。他渐渐有意识了，他在医院，躺在病床上，还有人正握着他的手。

他再转过头，看见了一头长发，是他熟悉的柔细秀发，他握紧她的手，唤着她。「黎蔷黎蔷一听到世刚的呼唤声，马上醒来了。」

「你醒了，我去叫护士。」她轻柔的说着。

「不，等会儿，让我看看你。」世刚摇头，虚弱的说着，抬起手，摸着她的脸颊。

他们的眼神相遇。黎蔷俯身向前，亲吻着他。「我爱你。感谢上天，没有从我身边夺走你。」她的眼中含着泪水，诉说着她的恐惧。

世刚的眼睛，逗留在她绝美的脸上，他以为再也看不到她的容颜了。他试过要挣扎，不让自己迷失在黑暗中，在他失去知觉的那一刹那间，他害怕就此看不到她了。

集中意识，脑中浮现她的美丽脸庞，在心底呼唤着她百遍、千遍……他依然敌不过昏睡之神，将他拉向黑暗。

「你一直等着我，是不是？你睡了多少？」他看着她眼底下的黑眼圈，她一定没睡好。

「我担心你。」她抬起手，轻轻的抚着他的头发。

世刚握着她的手，亲吻她的掌心。「累吗？回去睡个觉。」「我不要离开你，我要守着你。」她不依的说。

「来这里。躺下，我抱着你睡。」他说着，移动身体，拍拍他空出的小空间。

「什麼？不行。护士会进来的，不太好。」她摇头，虽然她真的很想睡。

「她会原谅的。我想抱着你，感觉真实的你在我怀里。」黎蔷依他的，在他旁边躺下，世刚弯起手臂，将她圈进他怀里。

黎蔷的眼睛慢慢地上，全身疲累而沉重，几分钟後，她睡着了。

世刚听到她均匀的呼吸声，他知道她睡着了，沉入平静的梦乡。

当可恩、芙蓉和柯斯卫夫妇来探望他时，她依然沉睡着。他示意他们别吵醒她，让她继续睡。

「也难怪她会睡得这麼沉。她昨晚一夜都没睡，清早又赶到公司，又发生那种事，她真的该好好休息。」芙蓉心疼地说着。

「可恩，你还没告诉我，我是如何获救的？我要知道。」世刚想知道过程，他当然要知道高平的下落。

「你不会想听的，差一点就闹出四条人命来。」可恩很不愿再提及这件事。

「四条？可恩，把话说清楚，否则我一辈子心里难安。」世刚的头皮发麻了，四条人命？他该知道他欠了谁恩情——救命之恩。

芙蓉先叙述她是如何追踪到废弃工厂，她省略不说宫俐伶差点被强暴的事。可恩说着抢救的过程，宫俐伶舍身救了芙蓉，他没提及黎蔷欲跳楼自杀的事情。

「黎蔷没有受苦，是不是？不，你们没告诉我全部的真实过程，对不

对？」他不相信过程这么简单。

芙蓉看着世刚饱受折磨的双眸，他没那麽好骗。

斯卫轻拍他的肩。「世刚，别折磨自己，平安无事了，不是吗？」黎梦噙着泪水，看着他。「世刚，你要好好爱她，珍惜她，没有了你，她脆弱得不想活下去，任何人可以伤她的心，唯有你，她是禁不起的……」「是的，当枪口对着我时，她已有死的决心，当高平将绳子松开时，她绝望的、无助的、拚命的拉动绳子想救你，当她以为你……掉下去……她想跟随你……她想跳下去。」芙蓉困难的、哽咽的说着。

世刚紧闭着双眼，想着黎蔷所受到的身心折磨，他喉中发出一声呜咽，唇角痛苦的抿紧。

「我……让我一个人静一静，好吗？」他们知道，这不是他在下逐客令，他们知道他内心很痛苦，正挣扎着，不让别人看见他脆弱的一面。

他们关上门後，世刚抱着黎蔷，啜泣出声，充满了泪水的眼眶，迷蒙的看着她的睡脸。

他曾说过不让她受苦、受伤害，他还是让她饱受折磨了。他对她的爱更深、更切了。

黎蔷听到啜泣声，她双眸大睁。「世刚，你……」她看见他泪水滑下面颊，抬起手，但被他的手握住了，将她拥在心口上。

「别看。」世刚柔声的说着，声音哽住了。

她不该看见他这个样子的，看见他眼中、脸上的痛苦。她明白了，他是为了她的受苦而感同身受。

「黎蔷，我爱你。」他捧着她的脸，深情的注视着。

「我也爱你。但我更需要你。」她迎上他深情的眼眸。

深切爱意的拟眸相视，两人不禁相拥而泣，一起流泪，感受生命的可贵。

第十章

在机场，一群群的旅客，满地的行李，嘈杂的声音。大厅里广播着——飞往香港的班机快要起飞了。

宫俐伶看着来送行的一群人，她不禁热泪盈眶。

「哭什麼？又不是不回来了。」芙蓉从可恩口袋内，掏出手帕递给她。虽然是短暂的相处，她们已成了无所不谈的好朋友。

「可恩的手帕？你到底有几条手帕？」俐伶破涕为笑，瞪着芙蓉和可恩。

「有人需要的话。」可恩哈哈笑着。

「世刚，好好照顾黎蔷。」俐伶说着。

「你也要好好照顾自己。找个男人来爱。」世刚对她已不计前嫌，衷心希望她能找到爱情归宿。

「我会的。」俐伶挤出一个保证的微笑。

「记得回来参加我们的婚橙。」黎蔷上前拥抱她。

「当然要。我要看最漂亮的新娘。」面对这麼完美、善良、宽容的黎蔷，她怎能狠下心伤害她？躺在医院的日子，她一遍又一遍的思索、反省着——她的生活是不真实的，空虚的。因为她的心没有爱，所以她不被人爱着、疼惜着。

俐伶看向她唯一的哥哥和他身边的女人——方逸，宫青云手上抱了个小女孩，她知道小女孩并不是哥哥的女儿，但他疼爱她，甚至收养她。他和方逸没有结婚且不住在一起，过去她不明白，他何以要如此对待方逸母子，现在她才想起了和哥哥的谈话，爱是付出、包容、无私的。他是无怨无悔的爱着方逸。

她走上前，伸出双手，「文旎，让姑姑抱抱，好吗？」她从未抱过她，没想到长这麼大了。

「姑姑要走了，给姑姑抱一下。」青云柔声说着。

文旎眼睛怕生的看俐伶一眼，张开双手，攀着她的颈子，让她抱着，低声喊着：「姑姑。」「乖。你几岁了？」俐伶碰碰她的小脸，亲了一下。

「快四岁了。爸爸说我可以上幼稚园了。」嫩稚的童音说得很清晰。

方逸心中，五味杂陈的看这一幕，她没有开口说话。

世刚和可恩互望一眼，有些迷糊了。

「哥，你和方姊回去吧！我知道你有重要的约会，会赶不上的。」俐伶说着，将文旎抱给他。

「好吧！那我们先走了。」青云说着，叁人相偕离去。

俐伶看着他们走远，叹了一口气。

「俐伶，她是？」芙蓉以为是的，似乎又不是。

俐伶摇头。「他们不是夫妻，我倒希望他们快结婚。」「他们没有……？可是……」他们诧异的，异口同声说着。

「他们有女儿，是不是？我该怎麼长话短说呢？」俐伶在仓卒间，也不知该从何说起。

广播声又再提醒旅客，班机快起飞了。

「没时间了，下次再谈。」她提着随身行李袋，说：「婚礼见了。」她走向候机室，向他们挥手再见。

在回程车中，黎蔷和芙蓉的话题，一直在宫青云和方逸的身上打转。

「我就觉得奇怪，没听说宫青云结婚的事情，突然蹦出太太、孩子来，把我唬住了。」可恩说着。

「你聋了吗！小女孩喊他爸爸，是他女儿，应该没错的。」芙蓉想的是另一种关系。

「你们没见过她吗？」黎蔷指的是方逸。

「完全没印象。」世刚答道。他从未见过她。

「那麽美的女人，你们会不认识？很遗憾吧！漏网之鱼，还是个美人呢！」芙蓉轻笑一声，揶揄的口吻。

「不合口味。」可恩一笑。芙蓉白他一眼。

「你们看他们，是不是不婚族的？」黎蔷说着。前几天她和王妮聊时听她说的，现在情侣流行——不婚而同居，有的是只要亲密爱人关系，不要孩子，所谓的「顶客族」。

「不婚族？你从哪里听来的？」世刚皱着眉头。

「别皱眉头，我是要爱情，也要婚姻的传统女性。我是当定了谭太太。」

你放心吧！松一口气吧！」黎蔷手覆上他的手，微微笑着。

「呃……是。」世刚吁了一口气。这些话让他安心多了。

可恩闻言大笑了起来。

世刚从照後镜瞪他一眼。

* * *

昕承悄悄回台湾了。

他从报纸上看到了，世刚被绑架谋杀未遂的报导。此事件让他觉醒了过来，他得到了一个启示——生命太短暂、太可贵了，它也可以逝去，让幸福化为灰烬，爱情若没有赋予生命，是什麽都捉摸不到的。

相思之苦是一种自我折磨，浪费生命，浪费时间。

一下飞机，他找到电话筒，迫不及待的打电话找黎爱。但她不在，是她妈妈接的。

「是你吗？邵昕承。」乃莉觉得他的声音很耳熟。

昕承沉默了一会儿。才开口：「是，我是昕承。对不起！」「你不会忘了今天是星期天！黎爱还在教堂。」幸好她没看到他尴尬、难为情的表情，他差点忘了今天是星期日，老天！他连日子都不知怎麽算了？「我去找她。」乃莉听他的声音很急切，她笑了起来，他刚刚说什麽来着：「昕承，你在台湾？」「伯母，把黎爱嫁给我。」昕承冲口说了出来。连他自己也觉得愕然，不像原来的自己，但话已脱口而出了。

「嘎——」乃莉被他的话震惊得说不出话来。

「……呃……我说的不是现在。」天啊！卅一岁的大男人，连话都不会说了。

乃莉听到他舌头打结似的，困难的说着，她笑了起来，「我知道，我知道。我投你一票。」真可爱的男人。

「呃……谢谢。我会拜访伯父、伯母的。我要赶回台北了……啊！对了，叫黎爱等我。」然後挂断了。叁分钟到了。

克理从门外进来，就听到乃莉一个人迳自笑着。

「谁的电话？一个人拚命笑。」他说着。

「有人要来提亲。」乃莉走向他，在他身旁坐下来。

克理的眉毛挑了起来。「谁？我们家有适婚期的人吗？」「廿五、六岁是适婚期，但也可以早一点嫁人的呀！」「谁要嫁人结婚？」「黎爱。」「她说了吗？跟谁？」克理胡涂了。

「还会有谁？」乃莉看他，摇头，叹了一口气。

「他？邵昕承？」他恍然大悟。做父亲的，还是和普通男人一样少了根筋，不知女人心。

「投他一票吧！」「你准备做外祖母了吗？」「太年轻了，是吗？」乃莉微笑了起来。她才四十五岁。「你呢？想不想升格做外祖父？」克理没有回答。他总觉得好像掉了一块肉，心有不甘。

乃莉了解他的感受，拍拍他的手。

* * *

昕承一赶回到台北，就马上打电话给黎爱。黎爱留了口信给他，要他到公园找她。

昕承先买了花，再到公园。午後一点，几乎没有人。

他才刚停好车子，远远就看见黎爱朝他走过来。千头万绪，他不知该

如何开口？他在飞机上没有想过这个问题。在到台北的这段路上，他脑子也是一片空白，只有一个理由，他爱她。这是事实。而且，他所担心的问题似乎全被他抛开了，他现在一个问题也不想再想起是什麽了！

他要结束自我折磨、浪费生命的生活。他要和心爱的人共同携手，创造两人的幸福世界。这应该不是奢侈的梦想吧！

他推开门下车，倚在车门旁。视线未曾离开她身上，看着她缓缓走来。

黎爱走近，站在他身旁，背抵靠在车门。

「为什麽？」她看着他的侧脸。渴望的眼神看着他。她不敢相信，他就她的眼前。

「你认为呢？」混蛋家伙，告诉她，你回来了。他心里咒骂自己。

「我不知道。」她看着他没有任何表情的脸，害怕自己想错了。她有些愠怒的瞪着他。

「我想清楚了。照着你所希望的方式，我回来了。」「我所希望的？」你不希望吗？她真想对他喊叫。她难过的、失望的低下了头，低声说着：「不要太勉强。」听承惊愕的看着她，她不希望我回来吗？他将她的身体转向他，面对他，「你不愿意我回来？我照着你所希望的方式回来，不对吗？」他仓皇失措的抓着她的双肩。

「你弄痛我了——」黎爱瞪着眼睛看他，泪水滑下面颊，「我不需要怜悯，更不要同情，什麽我希望的方式，你根本是被迫回来，罪恶、歉疚……我不要——」指控的眼睛里，大颗大颗的泪珠涌出。

「噢！老天，我又伤害你了……」听承将她圈近怀里，「对不起，对不起，是我说错了。」他挤得她好紧。

黎爱在他怀裏痛哭了一场，久久才停歇。

「噢！别哭了，再哭我心都碎了。」他捧着她的脸，爱怜心疼的，拭去她脸颊上的泪水。

他从车里拿出一束花。

黎爱接过花束，在他脸上印上一吻。

听承的心跳动着，视线和她相交缠，刚刚那一吻，触动他的渴望，他忍耐已久的冲动、欲望快爆发了。他想念她嘴唇的柔软、甜美。

但他还是忍住了，伸出手，等待她的手。

黎爱伸出手和他交握着，脸庞上散发着光彩，灿烂的笑容。

那个闪亮的脸庞、甜美的笑容又属於他的了。听承感谢上天，让她进入他的生命中。

* * *

婚礼的前一个星期，邵、谭、唐叁大家族成员，浩浩荡荡的抵达台北。吸引机场的旅客们注意与好奇。他们看着大大小小的孩子们，本来是闹烘烘的乱成一团，在一声哨音下，每个自动排好，从小到大排列整齐，然後跟在叁个长辈後面，步出机场大门，好奇的旅客们都啧啧称奇，脸上微微一笑。

甫来接机的克理和听承，在大厅外等了很久，克理准备了一辆游览车来接他们。

邵母王华一看见听承，就劈头大骂，骂得令克理睁大了眼，而听承是连吭一声都没有吭。

世刚和可恩的这十天可是难捱，他们的妈妈，把他们和黎蔷、芙蓉隔离了。

黎蔷和芙苓，一眼就喜欢上她们的婆婆了，若非她们亲眼见到，她们还以为是世刚和可思唬她们的。她们的婆婆是发号施令、控制局面的最高主权者，而她们的公公在一旁指导如何执行。

叁个家庭的成员，都是那麽的相亲相爱，互助合作。这大概就因为居住外国土地上的中国人，才感受到团结的力量大吧？婚礼的前两天，黎蔷、芙苓及浪漫、可爱、善解人意的婆婆、嫂子们，为两位准新娘办了个——告别单身女郎的小小酒会，几乎清一色是女人。她们一大票人到 KTV 唱歌、喝酒狂欢到凌晨。

黎梦和庭于是最清醒的。她挺着大肚子，即将临盆，她祈祷宝宝不要在婚礼那天出世，那天正好是预产日。

庭于未成年，她们没让她喝，不过她唱得很过瘾。

黎梦可以预见，黎蔷和芙苓会很幸福的，只是，她们的婆婆、嫂子太..... OPEN 了，瞧她们准备的礼物——性感透明睡衣，诱惑香水、挑情内衣裤..... 最令人咋舌、凸眼的是两幅全裸的美男子海报，她们称之为艺术，还特别嘱咐要挂在卧室里，在场的人全鼓掌叫好，王妮更是兴奋的说，自己也要去买一幅来做壁饰。

世刚和可恩，不知道她们这一大票女人哪裹去了？连同他们家的男人们全都不知道，在饭店照顾孩子或到夜市逛逛。

他们找了听承，原来他也落单了，他刚从桑家回来，他说只看到克理和翟阳，不见她们人影。之後，他们相偕去找斯卫，他正烦恼黎梦和庭于还不回来；芙苓的哥哥们找不到老婆，打电话来问。

这些女人全不见了。

他们放弃找她们了。

第二天，她们全都绝口不提，只是笑笑带过去了。

婚礼如期的在教堂举行。

场面是美丽的、感人的。因为两位新娘都没有父亲和母亲在世，由她们的姑丈和大哥，将她们交给新郎，双方的家族都哭了。每个人都在新郎掀开新娘面纱时，看到了这两对新人眼中，充满喜悦和幸福，立下永远相爱、扶持到老、至死的誓言。

听承和黎爱四目凝视，在心底互传情意，和他们一样许下了誓言。

伶俐泪眼迷蒙的看着他们交换戒指，相互亲吻，她感动的流下眼泪，这就是女人追求的幸福，有一天她应该也会拥有幸福吧！

青云和方逸眼神接触，她低垂着睫毛，无法去看他，深藏已久的感情不能表达，她无法忘记，也摆脱不掉——婚姻带给她的阴影，她不信任婚姻。

树森的心脏漏跳了一拍，即使只是一瞥，也会夺走他的呼吸。他的双眼，贪婪的注视着他心爱的女人——于薇，现在她的真正名字是白蔷，一个遥不可及的梦，是他心中永远的痛。

当他从世刚口中听到白氏企业时，脑中轰然一声，在他眼前浮现了于薇，不——白蔷的身影，她的举手投足、一颦一笑.....他瞪着世刚，他听到白氏企业，要在台北设分公司，听着世刚说，白氏企业提供了两套珍珠婚纱礼服.....其他下面的话，他都没心思听下去了。

树森强迫自己收回视线，不愿再看她一眼了。

黎梦大口大口的吸气吐气，额头上布满汗珠。她忍着阵痛，捱到婚礼结束。

「斯卫，快，送我到医院去。」她抓着斯卫的手，低声说着。

斯卫睁着眼睛瞪她，嘴张开着。

「别看我呀！是你儿子选的好日子。」斯卫以为他已有心理准备，等着宝宝出世，可是偏偏选在这时候。他回过神来。「多久了？阵痛间隔几分钟？」「羊水还没破，有得熬了。」「坐下，不，不，医生怎麽说的了……」斯卫急得忘了该怎麽做。

「别紧张，我们别惊动他们才好，毕竟每天都有女人生孩子——」她反倒安抚他的紧张情绪了。

「我没有——不，我太惊慌了。我去开车来。」斯卫心想他真的是惊慌了，只差没疯。

看在老天份上，他总算记起要送她到医院。

他在人群中找到庭于。他说得很急又很快，「庭于，妈妈要生了，你去照顾一下。」说着，跑出教堂。

庭于兴奋得喊了起来，她要做姊姊了。

全场的人都惊动了起来。

听承记得斯卫的车位，被他的挡住了。

世刚的父亲建议开游览车，因为它堵住了去路。

就这样，一大队人马，护送着黎梦到医院生产。

他们这一大群人把医院挤得是人满为患，不明原因的人，还以为是集体中毒呢！

历经两小时。黎梦和斯卫的宝宝终于诞生了。

* * *

新婚两个月的世刚、黎蔷和可恩、芙蓉，仍陶醉在蜜月期的浪漫中。公司上上下下的职员，也陶醉在他们制造出甜蜜幸福的气氛裏。

黎爱在毕业典礼过后，和听承飞往香港。她设计的珠宝饰品草图，获得白氏珠宝公司的青睐，她没想到喜欢美工设计，会带给她这麽大的成就，也开启了她踏出学校后的事业旅程。当然她最最想要得到的鼓励，是听承给她的，她得到了他的赞赏和亲吻，希望她能接受挑战，再接再厉，亲手做出自己得意的作品来。

黎爱答应听承，她会设计出属于自己的风格。虽然只是开始，却已带给她很大的信心。

斯卫和黎梦的小男孩——柯斯翟，两个月。他可是把初为人父人母的双亲，整得七葷八素。黎梦辞去美容师的工作，专心在家带小孩，成天和尿布、奶瓶作战；庭于一放学回家，就帮着妈妈带弟弟，推着婴儿车，到处炫耀。她很得意，终于有人要喊她姊姊。

是翟阳落单了，没人跟他呕气、抬。打电话找庭于，也听她说小翟又长大了，又如何如何的，姊姊经一大串，他受不了就挂断了，一个人生闷气，嫉妒他——柯斯翟，抢走了他的宝，他已经开始算日子了，小翟何时能长大？十年，够长了，到时他卅岁，庭于廿七，太久了吧？他叹息一声。女人善变，那个时候她会……答案是问号加否定句。

黎尘刚到车站送行，施浩中和何恩凡当兵入伍了。在车站，他们两人没有说话，实在也不知要说什么？车站旅客的嘈杂声，会淹没人的谈话声，至少默默不语、含情脉脉，多少能制造出离别感伤的气氛。

他们的未来，谁知道呢？

* * *

接近下班时，芙蓉的眼睛一直盯着墙上的钟。从中午回到公司，接下来的数小时，就被其他的人逮到她在偷笑，且脸涨红得令人起疑。

可恩从外面回到办公室已一个小时了，就见芙蓉心不在焉的直盯着墙，他看那儿也只挂一个钟，有什麼好看的？他走向她，拿起她桌上的草图。「明天要交稿了，唐太太，你还在鬼画符，这是什麼？」芙蓉抬眼看他，掷他一个笑容，说：「下班後，我们去选海报。」可恩听到海报这二字，一下子变了表情。「那张还不够吗？」他说的是挂在墙上的那幅裸照海报。他和世刚是对那海报中男人厌恶至极。

「你敢撕下来，那是妈妈送的。」她曾威胁要砍断他的手。

他就知道，是他们家那些女人的杰作，报复他以前的花心、浪荡。

「吃什麼醋？跟我做爱的又不是他，他讨不到便宜的。」有人笑了起来。可恩瞪了他们，把他们赶下班。

「笑一个，亲一下。」芙蓉勾住他的脖子，在他唇上吻了一下。「热烈点，太淡了。」她说着。可恩投降了。他低吼一声，一记狂野猛烈的吻，攫住她的嘴唇。

好不容易两人分开了，但芙蓉接下来的话，差点让他喘不过气来。

「我怀孕了。」她大声宣布了。

可恩还在喘吁的换气，听到这一句，他惊愕的瞪着她，胸口发涨的，忘了呼吸。

「吸气——」芙蓉提醒他，拍他的背。

「你……」他猛吸气，话被喘气声哽住了。

好一会儿，他用含情的眼神，注视着她，往下移，视线停在她的腹部。

「几个月了？」他还没看见她的肚子隆起。

「两个月。」是黎蔷陪她去的。她发现自己的胃口不大好，且一直想睡觉，到了晚上又活力充沛，精神很好，半夜常爬下床，忙她未完成的工作。她以为她患了严重的失眠，不敢让可恩知道，才和黎蔷到医院检查。

「恭喜你，唐太太。要做妈妈了。」眼中充满感情。

「你也是。我爱你。」芙蓉发出一声幸福的叹息。

「我也爱你。谢谢你，送给我这麼好的礼物。」「我们的爱情结晶。」可恩抱着她坐在沙发上，手指停在她的腹部，一个生命在她体内，他们的宝宝，在爱中创造的另一个生命。他以前不相信爱情是可以恒久的，现在他知道，也到了爱情的果实，也创造了一个奇迹。

* * *

刚将车子开进车库时，一阵阵钢琴声隐约传了过来。他知道弹奏的人是谁，他已很熟悉这些美妙的旋律。结婚後，搬到内湖这间别墅，隔壁是可恩和芙蓉，他们相邻而居。

他循着音乐传来的方向，走到了客厅。黎蔷背对着他，坐在钢琴前面弹着琴。

他走向她，倚在钢琴旁，看着她修长的手指，灵活的在键盘上飞舞着。他听得入神，注视着她柔美的脸部线条，他真想拍下这一幅绝美的画面。

黎蔷嘴角弯成漂亮的弧度，巧笑倩兮的模样，令世刚情不自禁的，倾身吻了她一下。她立即投入他的怀抱，紧紧搂住了他，他抱起她上楼，走进卧室。

事後，他们紧紧相拥着，享受着喜乐、曼妙的满足。

「你实在太美、太棒了，完美的女人。」世刚重重的又吻了她。

「是你教得太好了。」黎蔷轻咬他下唇，眼睛充满着迷醉和激情，双颊酡红的娇笑着。

世刚呻吟了一声，脸埋进她的颈窝。

「世刚，芙蓉怀孕了。」她轻揉他的头发，声音有着渴望。

他抬起头，看着她，语气中似乎有些遗憾。「你也想要？我们再努力。」他的手指轻触她的脸颊。

黎蔷点头。

「我们俩编织的梦想会实现的，别停止编织，我的爱。」他在她耳边轻声说着，声音充满了感情。

「那是我最期盼的，我不会停止的。」她的眼裏闪动着泪水。

是的，没有他进入她的生命，她也永远不会有这一天的。她好爱他。他是她的生命，她的爱。

黎蔷偎在世刚的颚下微笑，闭上眼睛，再次编织他俩的未来、梦想。

